



创新药国际化

贝美纳®
在美国获批上市

创新药产品
全面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2024年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码: 300558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BETTA PHARMACEUTICALS CO., LTD.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列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铁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可能存在市场竞争、新药研发等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具体内容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章节中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贝达药业、母公司、本公司、贝达、公司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研发中心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药研发中心，系公司分公司
杭州研发中心	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药研究开发分公司，系公司分公司
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FDA、美国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EMA	指	欧洲药品管理局
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试验、临床研究、临床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 NMPA 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原研药	指	境内外首个获准上市，且具有完整和充分的安全性、有效性数据作为上市依据的药品
抗肿瘤药	指	对直接杀灭肿瘤细胞起作用的药物
制剂	指	为治疗需要，按照片剂、胶囊剂等剂型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片剂	指	粉状药物或适量辅料混匀压制或其他适宜方法制成的圆片状或异型片状的固体制剂
凯美纳	指	盐酸埃克替尼片
贝美纳	指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Ensartinib、X-396、X396，一种全新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分子实体化合物，是一种新型强效、高选择性的新一代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抑制剂，属化学药品 1 类
贝安汀	指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MIL60，用于转移性结直肠癌和晚期、转移性或复发性非小细胞肺癌、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宫颈癌等患者治疗，属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
赛美纳	指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BPI-D0316，适用于既往经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治疗时或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并且经检测确认存在 EGFR T790M 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具有 EGFR 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的治疗，属化学药品 1 类
伏美纳	指	伏罗尼布片、CM082、Vorolanib、X82，一款针对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VEGFR）和血小板衍生生长因子受体（PDGFR）靶点的口服抑制剂，本品与依维莫司联合，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RCC）患者，属化学药品 1 类
EGFR	指	表皮生长因子受体
EGFR-TKI	指	EGFR 酪氨酸激酶抑制剂
靶向	指	即分子靶向。肿瘤分子靶向指治疗药物到达肿瘤发生的重要分子靶点，通过与受体或者调节分子结合，下调这些受体的表达或下游基因的活化，达到程序化逆转肿瘤细胞分化的能力，或者间接靶向肿瘤新生血管，使肿瘤细胞缺血而产生凋亡、坏死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小分子	指	在分子生物学与药学领域，是指分子量小于 900 道尔顿、大小在纳米级别（ 10^{-9} 米）的有机化合物
大分子	指	分子量相对较高的一种分子，由多个分子量较小的相同单体聚合产生。一般认为，大分子的分子量大于 10,000 道尔顿
小细胞肺癌	指	由小细胞组成的恶性上皮肿瘤。因癌细胞体积相对其他组织学分型较小而得名，其具体特征为：癌细胞体积较小，癌细胞呈圆形或卵圆形，亦可为梭形；核位于中央，常带棱角；染色质细而弥散，核仁不清；细胞质稀少，且呈嗜碱性；癌细胞常弥散分布，或呈实性片状，常见大片坏死
非小细胞肺癌、NSCLC	指	除小细胞肺癌外所有肺癌组织分型的总称，包括鳞状细胞癌、腺癌和大细胞癌
ASCO	指	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merican Society of Clinical Oncology）
WCLC	指	世界肺癌大会（World Conference on Lung Cancer）
ESMO	指	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uropean Society for Medical Oncology）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贝达药业	股票代码	300558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贝达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tta Pharmaceutical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列明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 05 月 14 日由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红丰路 589 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2023 年 12 月 12 日由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网址	www.bettapharma.com		
电子信箱	betta0107@bettapharm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灵犀	沈剑豪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电话	0571-89265665	0571-89265665
传真	0571-89265665	0571-89265665
电子信箱	betta0107@bettapharma.com	betta0107@bettapharm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891,950,112.03	2,456,196,486.62	17.74%	2,376,629,65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569,335.69	348,032,472.42	15.67%	145,420,3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9,834,141.43	262,848,818.84	55.92%	30,252,54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1,172,176.22	914,227,977.50	-0.33%	306,739,633.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3	15.66%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3	15.66%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6.89%	0.54%	3.0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341,677,723.81	9,146,908,395.53	2.13%	7,910,146,93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73,806,060.13	5,251,077,081.90	6.15%	4,849,061,292.2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5,775,468.80	764,990,151.13	843,877,389.31	547,307,10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140,741.56	125,807,067.53	192,278,092.33	-13,656,5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62,834.38	126,983,175.88	145,041,563.23	48,246,56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35,603.12	274,456,726.47	309,648,409.20	79,831,437.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0,532.23	-1,078,136.91	89,125,75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52,712.43	46,828,200.36	49,849,208.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666,848.50	317,093.53	505,828.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2,005.61	53,072,466.40	-5,478,229.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8,131.83	13,954,185.08	18,823,687.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4.72	11,105.56	
合计	-7,264,805.74	85,183,653.58	115,167,769.62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本公司主要产品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伏美纳属于化学制剂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 C27）。

1、行业概览

2024 年，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总体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国内生产总值首破 130 万亿元大关，同比增长 5.0%，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74,310.5 亿元，同比下降 3.3%。医药行业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在“政策优化+研发突破+国际化加速”的背景下，行业总体有所回升。根据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发布的《2024 年医药工业运行情况》，2024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4%，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 29,762.7 亿元，同比持平，实现利润 4,050.9 亿元，同比下降 0.9%。

从长期发展来看，“稳中向好”将成为医药产业发展的基调。人口老龄化、肿瘤与慢性病患者生存期逐步延长、以及多样化健康需求提升等因素，将持续推动市场扩容；精准医疗、新型药物和疗法以及数字化技术等前沿科技的逐步应用也将给市场带来新的增量；同时，国内药企进一步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合作，广泛的境外市场将成为推动企业发展的重要动力。

2、行业发展现状

（1）政策持续优化，全链条支持行业发展

2024 年，国家各部委陆续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持续推动医保工作创新发展的通知》等一系列相关政策（详见下表），涵盖推动三医协同改革、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拓展支付渠道、提升审评审批效能等领域，多方面措施构建创新药全链条支持体系。

地方性支持政策也相继出台，北上广深、浙江等地深化落实全链条支持创新药研发具体举措，广东、陕西等地进一步优化医保等政策，海南、上海等试点外资医疗开放，同时强化反腐与合规管理，逐步从顶层设计落实到实施细则，从而更加具体、有效地促进产业提质增效，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颁布日期	名称	颁布部门/报告人	主要内容
2024 年 3 月 12 日	《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总理	政府工作报告首提创新药：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前沿新兴氢能、新材料、创新药等产业发展，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 鼓励发展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优化产业投资基金功能。 加强重点行业统筹布局和投资引导，防止产能过剩和水平重复建设。
2024 年 5 月 25 日	《关于进一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持续推动医保工作创新发展的通知》	国家医疗保障局	加快药品耗材集中采购改革进度、加大医保支持基层医疗机构力度、着力提升医保支付管理水平、持续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管理、不断健全基金监管体制机制、全面推进医保服务提质增效。

颁布日期	名称	颁布部门/报告人	主要内容
2024年6月6日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	国务院办公厅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健全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完善药品使用和管理、深化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完善药品供应保障机制，推进数字化赋能医改、加强医药卫生领域综合监管等。
2024年7月5日	《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	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用好价格管理、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 要调动各方面科技创新资源，强化新药创制基础研究，夯实我国创新药发展根基。
2024年7月18日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健全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机制。 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完善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政策和治理体系，引导新兴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2024年7月31日	《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试点工作方案》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监局决定开展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改革试点，目标为探索建立全面提升药物临床试验质量和效率的工作制度和机制，实现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创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审评审批，缩短药物临床试验启动用时等。
2024年10月24日	《关于对创新药以及经沟通交流确认可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和附条件批准程序的品种开展受理靠前服务的通知》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11月1日起，对创新药以及经沟通交流确认可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和附条件批准程序的品种上市许可申请提供受理靠前服务。

(2) 创新驱动转型，同质化逐步改善

随着审评审批制度革新、医保准入机制优化等政策不断推出，医药行业的创新效率进一步提升，推动医药企业从仿制、跟随式创新逐步迈向高质量创新乃至源头创新，研发实力稳步提升，产业发展迈入阶段成果收获期。

根据 CDE 发布的历年年度药品审评报告数据显示（详见下图），2024 年我国创新药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申请获批数量持续提升，共有 1,243 个品种的新药临床注册申请（IND）获受理，164 个品种的上市申请（NDA）获受理，48 个品种的 1 类创新药批准上市；新靶点与新疗法不断涌现：ADC 药物、双特异性抗体（PD-L1/TGF-β 双靶点融合蛋白）、GLP-1 受体激动剂等领域进入临床收获期，以细胞治疗、基因治疗等为代表的新一代疗法加快成熟。创新药品种商业化价值在政策优化的催化下加速释放，创新药在中国核心医院市场的占比由 2015 年的 21% 增长至 2024 年的 29%，市场份额增长动能显著。



数据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历年年度药品审评报告

在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下，国内创新药企业之间的同质化竞争逐步改善。2024 年，First-in-Class 新药占比从 2020 年的 12% 提升至 35%，靶点选择从拥挤赛道转向双靶点、新型偶联技术等差异化方向，除了传统的肿瘤领域，代谢疾病、神经科学、免疫等领域投入增加，部分药企依托逐步成熟的新技术平台成果频出，并实现跨境技术授权，行业正逐步构建“创新者获利、跟随者有序”的良性生态。

（3）成果持续出海，创新实力获得认可

中国创新药企不断积累创新研发和国际化经验，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快速缩小，加之国内市场竞争激烈、投融资环境降温等因素影响，加快全球化布局成为国内药企拓展增量空间的重要举措。

2024 年，跨境技术授权活跃，其中 License out 交易约 110 项，总金额超过 500 亿美元，为国内创新药企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来源，缓解研发投入的资金压力。据动脉智库数据显示，License out 交易年度首付款总额（31.6 亿美元）首次超过创新药研发融资（27.1 亿美元）。同时，联手出海和自主出海模式逐渐兴起，NewCo¹ 新型交易模式的出现为中国药企提供了新的出海路径，2024 年发生 6 起交易，涉及总金额达 82.3 亿美元，首付款总金额约 2 亿美元。本土创新药凭借高价值、高效率 and 成本优势加快融入全球市场，双抗、抗体偶联药物（ADC）、核酸药物等领域日益受到国际市场认可，我国创新药成果加快向外输出，提升了中国在全球健康治理中的话语权。

3、未来展望

国内刚性需求与全球市场拓展带来市场空间扩容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首次突破 3 亿人；卫健委预计，到 2035 年中国 60 岁以上人口将突破 4 亿，银发族群医疗需求逐步爆发。

创新靶点和前沿技术的不断涌现不仅显著延长了病人生命周期，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也在持续突破。同时，随着医保控费执行力度的调整和商业保险的发展，内需市场增速有望提升。

此外，海外市场需求潜力巨大，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相关报告的数据，预计到 2026 年、2030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分别达到 17,667 亿美元和 20,694 亿美元。国内药企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将进一步释放医药产能，助力企业提升销售量级，取得更大的商业回报。

聚焦临床价值，AI 赋能创新药发展

当前大环境下，药企在市场中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在于差异化产品管线与创新能力。未来，同质化药品逐步出清，企业将持续以患者需求为原点，注重源头创新能力，多元化拓展如自免等治疗领域，在药物的临床价值、患者获益以及药品的成本效益之间寻求平衡。

同时，AI 正成为突破传统研发瓶颈的赋能工具。通过机器学习模型分析千万级生物数据，AI 可显著提升靶点发现效率，精准定位肿瘤耐药机制、代谢疾病关键通路等未满足临床需求领域；临床试验阶段，AI 通过真实世界数据挖掘患者分层特征，入组效率将大幅提升，并实时监测药物安全性信号，推动创新药从“试错驱动”转向“精准设计”，深度赋能创新药发展。

全球化布局与资源整合加速

创新药出海正从早期技术授权向全链条国际化转型，未来差异化技术与市场推广将成为核心竞争力，国内药企需不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并提升自身运营效率，通过授权与战略合作等方法，积极布局欧美与“一带一路”等市场。

同时，在当前研发成本攀升与市场分化背景下，企业并购与战略重组将成为常态，通过并购重组实现技术互补、市场拓展和资源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效应将更加显著，发掘内生动力和活力，实现行业增长。

¹ NewCo (Newly Created Company)，是近年来中国创新药企在资本寒冬和国际化需求下兴起的新战略合作（BD）模式，指国内药企与境外资本合作成立独立法人实体，共同推进特定管线的海外研发、生产与商业化。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贝达药业深耕肿瘤创新药二十多年，以“自主研发 + 战略合作”双轮驱动，构建起覆盖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等肺癌关键靶点的产品线，开创了公司在肺癌靶向治疗领域的创新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拓展到肾癌、乳腺癌、眼科、白蛋白等其他领域，全方位拓展业务边界。

截至 2024 年，公司已有五款新药上市，包括公司首款创新药一代表皮生长因子受体酪氨酸激酶抑制剂（EGFR-TKI）盐酸埃克替尼（商品名：凯美纳[®]，以下简称“凯美纳”或“埃克替尼”）、ALK 抑制剂盐酸恩沙替尼胶囊（商品名：贝美纳[®]，以下简称“贝美纳”或“恩沙替尼”）、三代 EGFR 抑制剂甲磺酸贝福替尼（BPI-D0316，商品名：赛美纳[®]，以下简称“赛美纳”或“贝福替尼”）、肾癌靶向药伏罗尼布片（CM082，商品名：伏美纳[®]，以下简称“伏美纳”或“伏罗尼布”）等。同时，公司乳腺癌新药 BPI-16350（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商品名：康美纳[®]，以下简称“BPI-16350”或“泰瑞西利”）、战略合作产品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的上市申请正在审评审批中，未来有望贡献新的营收增量。

公司在创新药领域具有成熟的产业化经验。通过学术推广、商业化运营及全生命周期成本管控，形成稳健的收入增量与现金流，依托“研发 - 商业化 - 再投入”的良性循环，保障后续研发管线有序推进，为适应症拓展、区域市场渗透及全球化战略储备资源。

公司国际化战略加速落地。贝美纳一线适应症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12 月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批准上市，欧洲药品管理局（EMA）上市申报程序也已正式启动；EyePoint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EYPT”）主持的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DURAVYU[™]，以下简称“DURAVYU”）III 期临床研究已开始入组，标志着公司加速融入全球创新药产业链，为后续产品管线的全球化布局及技术授权合作积累经验。

凭借在创新研发领域的持续投入与深厚积累，公司已构建起广泛链接各方资源的医药创新生态圈，通过贝达投资基金和贝达梦工场，与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晨创”）、C4 Therapeutics, Inc.（以下简称“C4T”）、EYPT 等公司深入开展战略合作，加速了创新药从实验室到临床应用的转化，加快公司产业布局，不断拓展创新边界。创新生态圈的运营模式，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前瞻性的借鉴案例，将协同创新、高效创新落在实处。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是一家由海归高层次人才团队创办的，以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药物研究与开发为核心，集研发、生产、市场营销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现有员工 1,600 余人，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生物创新药开发和产业化人才团队，在北京、杭州分别设有新药研发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已有五款新药获批上市（详见下表），具体介绍如下：

药品	靶点	适应症	上市时间	纳入医保时间	产品特点
凯美纳 	EGFR	既往接受过至少一个化疗方案失败后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	2011 年 6 月	2017 年 2 月	1.国内首个获批用于早期肺癌术后辅助治疗的一代 EGFR-TKI，具有广泛认可的疗效和充分的安全性，被纳入包括中国临床肿瘤学会指南（CSCO 指南）在内的多个指南推荐； 2.大量临床研究积累了丰富的

药品	靶点	适应症	上市时间	纳入医保时间	产品特点
		EGFR 基因具有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一线治疗	2014 年 11 月	2017 年 2 月	循证医学证据，数据充分、运用成熟，在晚期序贯三代药物的全程化治疗、早期术后辅助患者的治疗方面均有重要应用价值； 3.术后辅助治疗中位无疾病生存期（DFS）超 5 年，为 NSCLC 术后辅助患者带来总生存期（OS）显著获益，3 级以上不良事件发生率为 10.9%，更加安全耐受； 4.2024 年又一项术后辅助研究（ICTAN 研究）数据公布，并被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SCO）收录作为大会口头报告。
		II-III A 期伴有 EGFR 基因敏感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贝美纳 	ALK	此前接受过克唑替尼治疗后进展的或者对克唑替尼不耐受的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治疗	2020 年 11 月	2021 年 12 月	1.2024 年 12 月，贝美纳一线适应症药品上市申请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 凭借全新结构优势和广阔的研究布局，获得美国 NCCN（National Comprehensive Cancer Network）指南推荐，是 ALK+晚期 NSCLC 一线高质量长生存的优选方案，这也是首个纳入 NCCN 非小细胞肺癌指南并获得优先推荐的中国原研创新药； 2.首个上市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 ALK 抑制剂，首个由中国企业主导在全球上市的小分子肺癌靶向创新药； 3.在亚裔人群中的疗效显著，一线治疗全人群中位无进展生存期（mPFS）为 41.5 个月，无脑转移人群达到 47.1 个月。
		ALK 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的 NSCLC 患者	2022 年 3 月	2023 年 1 月	
贝安汀 	VEGF	转移性结直肠癌和晚期、转移性或复发性 NSCLC	2021 年 11 月	\	1.与原研药安维汀®具有生物等效性； 2.贝伐珠单抗联合 EGFR-TKI 一线治疗 NSCLC 获益人群特征鲜明，贝安汀可使用。
		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宫颈癌等	2022 年 3 月	\	
赛美纳 	EGFR	既往经 EGFR-TKI 治疗时或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并且经检验确认存在 EGFR T790M 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12 月	1.国产自主原研的新分子实体化合物，显著的生存（PFS、OS）获益； 2.三代 EGFR-TKI 中最长的无进展生存期（PFS），独立评审委员会（IRC）评估的一线 mPFS 为 22.1 个月，二线为 16.6 个月；二线中位 OS 高达 31.5 个月；一线治疗中，基线有脑转移的患者客观缓解率（ORR）高达 92.3%，中位 iPFS 达到 24.9 个月；对于携带 21-L858R 突变的患者，中位 PFS 为 17.9 个月； 3.整体安全性良好，腹泻等胃肠道副作用较少。
		EGFR 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药品	靶点	适应症	上市时间	纳入医保时间	产品特点
<p>伏美纳</p> 	VEGFR	与依维莫司联合，用于既往接受过酪氨酸激酶抑制剂治疗失败的晚期肾细胞癌（RCC）患者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p>1.中国肾癌治疗领域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国产新药，作为晚期肾癌患者二线标准治疗获 2023 年最新 CSCO 肾癌诊疗指南最高“I 级推荐”；</p> <p>2.具有较强的靶点亲和力，毒性小，组织蓄积性低；</p> <p>3.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组中位 PFS 达到 10 个月，中位 OS 实现 30.4 个月，伏美纳单药组 OS 达到 30.5 个月，联合组安全性良好，整体可耐受。</p>

凯美纳——非凡 TKI，我们不一样

凯美纳是中国首个自主原研的小分子口服 EGFR-TKI 肺癌靶向药物，是国内首个获批术后辅助适应症的小分子靶向药物，也是第一批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自主原研肿瘤靶向药物之一，目前属于《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协议期内谈判药品。

凯美纳上市后，公司持续在患者中开展多项临床研究，包括 CONVINCENCE 研究、ISAFE 研究、BRAIN 研究、INCREASE 研究、EVIDENCE 研究等，研究成果发表在国际顶尖医学期刊《肿瘤学年鉴》《肺癌》（Lung Cancer）、《柳叶刀·呼吸医学》（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临床肿瘤研究》（Clinical Cancer Research）、《中华肿瘤杂志》等。截至目前，与凯美纳相关的临床研究达 100 多项，发表了 268 篇 SCI 论文（包含 14 篇影响因子超过 10 的论文），总计影响因子达 1,094.85 分，连续多年在 ASCO、世界肺癌大会（WCLC）、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充分验证了凯美纳在不同应用人群中的疗效和安全性。

其中，EVIDENCE、ICOMPARE、ICAPE、CORIN、ICTAN、ICWIP、MTACTIC 七大研究全方位探索凯美纳术后辅助治疗。研究数据显示，凯美纳中位 DFS 超 5 年；在意向治疗分析（ITT）人群中，凯美纳 12 个月辅助治疗的中位 DFS 显著延长（61.8 个月 vs 23.7 个月），疾病复发或死亡风险降低了 60%（HR=0.4；P<0.0001）；6 个月辅助治疗的中位 DFS 也得到显著延长（63.2 个月 vs 23.7 个月），疾病复发或死亡风险降低了 59%（HR=0.41；P<0.0001）；凯美纳为 NSCLC 术后辅助患者带来显著的 OS 获益：在 ITT 人群中，埃克替尼 12 个月（HR=0.55；P=0.035）或 6 个月（HR=0.56；P=0.041）的辅助治疗可显著改善 OS。此外，凯美纳更加安全耐受，产生最少的任何级别不良事件以及三级或以上不良事件。

2024 年 10 月，ASCO 旗下官方期刊《Journal of Clinical Oncology》全文发表了凯美纳一线联合放疗用于 EGFR 突变 NSCLC 寡器官转移的临床研究结果，研究表明凯美纳联合胸部放射治疗（TRT）一线治疗可显著延长 NSCLC 寡器官转移的 PFS 和 OS。

公司将持续探索凯美纳与其他产品联合用药方案，进一步积累疗效数据，拓展凯美纳患者人群，丰富凯美纳的产品运用场景，充分发挥其临床价值。

贝美纳——ALK+晚期 NSCLC 一线高质量生存的优选方案

贝美纳是一种新型强效、高选择性的新一代 ALK 抑制剂，是第一个用于治疗 ALK 阳性晚期 NSCLC 的国产 1 类新药，首个由中国药企主导在全球上市的小分子肺癌靶向创新药，目前属于《国家医保目录》协议期内谈判药品；2024 年 12 月，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已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2025 年 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Xcovery”）向 EMA 提交申报意向书，正式启动贝美纳在欧洲的新药上市申报程序。

凭借突出的创新价值，贝美纳曾获得国家卫健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立项支持、工信部高质量发展专项立项支持，获评“2019 年中国肿瘤领域十大原创研究”，成功入选第十三届健康中国年度论坛十大新药（国内）榜单、“浙江制造精品”名单、“健康中国·21CC”优秀案例等，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浙江省药学会科学技术特等奖等，并作为中国医药创新的代表性成果亮相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成就展。

自贝美纳上市以来，公司围绕临床需求持续挖掘其内在潜力，通过真实世界研究积累晚期患者中更广泛人群的疗效数据，支持研究者发起研究不断探索贝美纳在多个领域的疗效和安全性，填补多样化临床需求。中国注册 II 期临床研究及更新数据、eXalt 3 研究、MET 14 跳跃突变研究等数据已分别在《柳叶刀·呼吸医学》《癌症通讯》（Cancer Communications）、《胸部肿瘤学杂志》（Journal of Thoracic Oncology, JTO）、《美国医学会杂志·肿瘤学》（JAMA Oncology）、《中华肿瘤杂志》《欧洲肿瘤杂志》（European Journal of Cancer）等发表。截至目前，贝美纳已发表文章 77 篇，总计影响因子 437.13 分，研究结果多次亮相 WCLC、美国研究协会（AACR）、ASCO、ESMO 等国际会议，充分证实贝美纳的疗效及安全性。

2022 年 12 月，eXalt 3 全球开放多中心随机对照 III 期一线临床研究亚裔疗效数据在 2022MSK-CTONG 中美联合研讨大会（MSK-CTONG Symposium 2022）上重磅发布，这是贝美纳在亚裔人群中疗效和安全性数据的首次发布：中国共入组了 140 名患者，占亚裔总人群的 93%，也是目前为止中国人样本量最大的 ALK 阳性 NSCLC 一线证据（中位随访时间为 35.6 个月）：基线无脑转移的患者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未达到，研究者（INV）评估的中位 PFS 为 47.1 个月；基线脑转移的患者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达 23.9 个月；亚裔人群中，恩沙替尼组 IRC 评估的中位 PFS 达 41.5 个月；亚裔基线无脑转移人群中，恩沙替尼组 4 年 OS 率达 75.7%；且恩沙替尼在亚裔患者中耐受性良好，没有观察到新的安全事件，安全性与总体人群保持一致。

2024 年 3 月，贝美纳二线临床研究更新结果在《癌症通讯》全文发表，数据表明，在晚期克唑替尼耐药的 NSCLC 患者中，贝美纳中位 OS 为 42.8 个月，具有稳健的临床疗效。6 周时 ctDNA 清除和缓慢上升的患者，其 OS 显著长于那些 ctDNA 未清除和快速上升的患者，ctDNA 水平的量化可以为风险分层提供有价值的预后信息。

2025 年 2 月，研究者主导的 EMBRACE 试验（II 期临床研究）研究成果在国际著名医学学术期刊《柳叶刀》子刊 eClinicalMedicine 在线发表。结果显示，贝美纳具有显著抗肿瘤活性，ORR 达 53.3%，疾病控制率（DCR）为 86.7%，中位 PFS 为 6.0 个月，中位缓解持续时间（DoR）7.9 个月；脑转移患者获益突出，5 例基线脑转移患者中，4 例达到部分缓解（ORR 为 80%），中位 PFS 为 9.5 个月。在 ctDNA（循环肿瘤 DNA）动态监测指导治疗方面，4 周时 ctDNA 清除的患者 ORR 达 80%，中位 PFS 延长至 9.5 个月，显著优于未清除组（2.2 个月），提示 ctDNA 可作为疗效预测的动态标志物。恩沙替尼为 METex14 突变患者提供了高效且耐受性更佳的选择，其较低的耐药风险还支持与 Ib 型抑制剂的序贯治疗。

2025 年 2 月，贝美纳病例报告研究在《肿瘤学前沿》（Frontiers in Oncology）发表，研究病例展示了贝美纳在 EML4-ALK 阳性肺腺癌伴多基因突变患者中的疗效，为肺腺癌的多基因突变治疗开辟了新思路，也为更多肿瘤患者提供了新的希望。

目前，贝美纳“拟用于 ALK 阳性的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术后辅助治疗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已完成 II-III 期受试者入组，相关的 III 期临床研究正在顺利推进当中，未来有望进一步打开贝美纳的产品市场空间。

贝安汀——效等质优

贝伐珠单抗（MIL60，商品名：贝安汀[®]，以下简称“贝安汀”）是重组抗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人源化单克隆抗体。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广实”）就贝伐珠单抗项目达成合作，受托生产企业为杭州博之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曾用名：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贝安汀属于安维汀[®]的生物类似药，其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已证明其与安维汀具有生物等效性，主要终点 IRC 评估的 12 周 ORR，贝安汀组与安维汀组分别为 48.6% vs 43.1%，与安维汀等效；两组间次要终点 DOR、PFS 及 OS 均无显著差异；贝安汀治疗相关不良事件与安维汀没有显著性差异，两组免疫原性相似；在治疗晚期或复发性非鳞状细胞 NSCLC 受试者中群体药代动力学模型相似，药代动力学参数特征相似。2021 年 9 月，贝安汀 III 期临床研究成果亮相 2021 年 ESMO 年会；12 月，其研究成果在《柳叶刀·呼吸医学》子刊 EClinicalMedicine 发表。截至目前，贝安汀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3 篇，总计影响因子 24.23 分。

贝安汀作为公司首个获批上市的大分子生物药，标志着公司从小分子到大分子、从肺癌领域拓展到其他实体肿瘤领域的成果。目前，贝安汀 5 大适应症均已获 NMPA 批准上市，是联合治疗的基石用药，如在贝伐珠单抗联合 EGFR-TKI 一线治疗 NSCLC 中，患者获益明显。

赛美纳——三代 EGFR-TKI 中更好的 PFS 表现

赛美纳是全新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 1.1 类创新药，它是一种新型的国产第三代强效、高选择性的小分子口服 EGFR-TKI，能够同时结合 EGFR 敏感突变和 T790M 突变。2018 年 12 月，公司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益方生物”）达成合作，取得在合作区域（中国大陆、香港和台湾地区）研发、制造和商业化该新药项目（BPI-D0316）的独家权利。

2023 年 5 月，赛美纳 III 期注册临床研究（IBIO-103 研究）在国际权威期刊《柳叶刀·呼吸医学》杂志全文发表。该研究是一项比较贝福替尼与埃克替尼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 EGFR 敏感突变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SCLC 患者的多中心、开放标签、随机对照 III 期研究。贝福替尼组的中位随访时间为 20.7 个月，埃克替尼组为 19.4 个月；经独立审查委员会评估，主要研究终点 PFS 赛美纳组为 22.1 个月，凯美纳组为 13.8 个月；基线有脑转移患者中，赛美纳组中位 PFS 达到 19.4 个月，凯美纳组中位 PFS 为 13.7 个月；安全性方面大幅降低皮疹、腹泻、口腔黏膜炎等不良反应的发生。研究结果表明赛美纳在基线有或无脑转移患者的 PFS 具有一致获益，安全性良好，整体不良事件安全可控。《柳叶刀·呼吸医学》在编者按中评价：贝福替尼作为 EGFR 突变的晚期 NSCLC 的新候选药物，可作为中国患者新的用药选择。在一线和二线治疗临床研究中，赛美纳均创下相同治疗情景下 PFS 的新纪录，已被写入《IV 期原发性肺癌中国治疗指南》等权威指南中。

2024 年，赛美纳二线临床研究 OS 更新结果在《肺癌》全文发表：截止到 2023 年 5 月 31 日，队列 A（接受 50mg 贝福替尼口服 QD 治疗）的中位随访时间为 47.9 个月，中位 OS 为 23.9 个月（95% CI: 21.1-27.2），12 个月和 24 个月的生存率分别为 84.5% 和 49.0%；队列 B²的中位随访时间为 36.7 个月，中位 OS 为 31.5 个月（95% CI: 26.8-35.3），12 个月和 24 个月的生存率分别为 86.4% 和 60.5%。队列 A

² 先接受一个周期（服药 21 天，每日一次）75mg 贝福替尼口服 QD 治疗，如果第一治疗周期（21 天）无严重副作用或未发生≥2 级的血小板减少和/或头痛，则贝福替尼剂量将增加到 100mg，否则，贝福替尼剂量将保持在 75mg，直至出现疾病进展或不可耐受的毒性反应。

中，有脑转移和无脑转移患者的中位 OS 分别为 18.6 个月（95%CI:14.9-26.3）和 26.4 个月（95%CI:23.0-29.0）。在队列 B 中，有脑转移和无脑转移患者的中位 OS 分别为 23.0 个月（95%CI:18.6-29.1）和 35.5 个月（95%CI:29.3-NE）。

截至目前，赛美纳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9 篇，总计影响因子 92.9 分，并在 AACR、WCLC、亚洲肿瘤会议（ESMO Asia）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

赛美纳的获批上市加强了公司在 EGFR 通路的肺癌治疗产品管线，其临床研究在 PFS 数据方面的良好表现显示了临床治疗上的差异化能力。目前，赛美纳“拟用于 EGFR 敏感突变阳性的 IB-IIIB（T3N2M0）期伴有 EGFR 基因敏感突变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注射用 MCLA-129 和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联合用药”的药物临床试验也已获批开展，未来有望为患者带来新的治疗选择。

伏美纳——国内首个肾癌创新药，眼科适应症值得期待

伏美纳是具有全新化学结构的新型多靶点受体酪氨酸激酶小分子抑制剂，对血管内皮细胞生长因子受体 2（VEGFR2）、血小板衍生生长因子受体 β （PDGFR β ）、Fms 样酪氨酸激酶-3（FLT-3）、肥大/干细胞因子受体（C-Kit）和 RET 均有较强的抑制作用。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拥有伏美纳全部适应症的中国权益，通过 Xcovery 拥有伏美纳肿瘤适应症的海外权益，通过控股子公司 Equinox Sciences, LLC 拥有伏美纳眼科适应症的海外权益。

2023 年 1 月，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治疗肾癌患者疗效和安全性的 II/III 期研究（CONCEPT 研究）在《欧洲癌症杂志》（European Journal of Cancer）发表。研究数据显示，IRC 评估的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组中位 PFS 为 10.0 个月，显著优于依维莫司单药组的 6.4 个月；联合组、依维莫司单药组的中位 OS 分别为 30.4 个月、25.4 个月；伏美纳联合依维莫司的 ORR 达到 24.8%，显著高于依维莫司单药组的 8.3%，DCR 达到 84.2%，也显著高于单药组；药代动力学参数方面，伏美纳半衰期较短（4-8 小时），伏美纳及其代谢物在体内基本无蓄积性，安全性较好；联合组 3 级以上不良反应、SAE 等关键性安全指标，发生率较依维莫司单药组虽略有提高，但整体可控，未发现明显的毒性叠加效应，在部分特别关注的 ADR（如间质性肺病）发生率上较依维莫司单药组略有下降。

截至目前，伏美纳相关 SCI 论文已发表 20 篇，总计影响因子 84.26 分，并在 AACR、ASCO、美国眼科学会年会（AAO）、WCLC 等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展示。

2024 年 7 月，公司与 EYPT 合作开发的伏美纳眼科制剂 DURAVYU “拟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抗血管内皮生长因子（VEGF）玻璃体内注射的湿性（新生血管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Wet-Age-related Macular Degeneration, wAMD）患者治疗”的药物临床试验申请已获 NMPA 批准开展。DURAVYU 通过 EYPT 专有的可生物降解的缓释技术 Durasert E™ 将伏罗尼布注射进入玻璃体内，使伏罗尼布以可控且可耐受的方式持续地在眼部释放。DURAVYU 治疗糖尿病黄斑水肿（Diabetic Macular Edema, DME）的 II 期 VERONA 临床试验在 2024 年 1 月首例患者给药，在 2025 年 2 月达到主要终点并取得积极结果，研究结果显示，相较于阿柏西普对照组，DURAVYU 显著延长了首次补充治疗的时间；与基线相比，DURAVYU 2.7mg 组最佳矫正视力（Best Corrected Visual Acuity, BCVA）提升+7.1 个字母，视网膜中央厚度（Central Retinal Thickness, CST）减少 76 微米，并且 73% 的患者未接受补充治疗（对照组为 50%）；2.7mg 剂量的治疗负担减少了三分之二以上；安全性良好，迄今无与 DURAVYU 相关的眼部或全身严重不良事件。

2024 年 2 月，DURAVYU 治疗 wAMD 的 II 期临床试验 DAVIO 2 达到所有主要终点和次要终点，呈现了稳定的视力情况，维持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主要终点 BCVA 的变化对比阿柏西普对照组，DURAVYU 剂量组（2mg 和 3mg）分别相差-0.3 和-0.4 个字母，达到了统计学上的非劣效结论；治疗负担（注射频率）分别减少了 89% 和 85%；65% 和 64% 的受试者可以六个月内无需进行抗 VEGF 补救治疗。此外，EYPT 同步开展的 DURAVYU 在非增生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变（Non-Proliferative Diabetic Retinopathy, NPDR）II 期 PAVIA 临床研究已完成入组。

伏美纳的上市进一步扩大了公司产品覆盖瘤种的范围，该药在眼科适应症领域的探索已经显示出良好的临床潜力和商业价值，II 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具有差异化的治疗优势和安全性，未来境内外市场可期。

2、公司经营模式

贝达药业是以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药物研究和开发为核心，集研发、生产、市场销售于一体的高新制药企业，致力于通过新药研发，努力实现创新为民、科技惠民，做更多吃得起的好药，让老百姓活得更好。

(1) 专注创新，聚焦开发

贝达药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从研发中国第一个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靶向药开始，始终践行以患者为中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创新药研发理念，构建了以北京研发中心和杭州研发中心为核心的国内领先新药研发体系，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创新药研发和产业化人才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成功研发了 5 款新药，建立了丰富的产品管线。近年来，公司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对核心项目和关键领域聚焦资源、加紧推进，同时推动新技术在研发领域的引入和运用，不断探索新靶点、新治疗领域，为企业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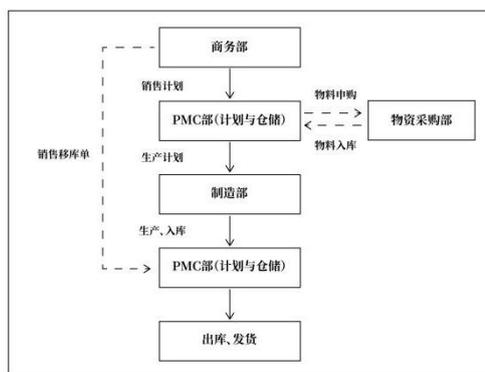
(2) 安全生产，质量管控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生产，匠心制造”的生产管理理念，以质量为依托，满足市场需求，树立品牌形象，为企业健康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拥有先进的原料药和固体制剂生产线，为生产高质量标准的药品提供了保障。在管理方面，公司组建了优秀的生产和质量管理团队，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建立了以质量体系为中心的 GMP 六大管理体系，将 GMP 贯彻到供应商管理、原辅料采购、药品生产、质量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和发运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 GMP 要求，保证产品质量稳定。

公司以销售、市场和商务团队的产品市场预测为基础，制定下一年的销售计划。生产中心 PMC 部结合销售计划和当年库存，制定下一年的年生产计划。PMC 部每月根据年生产计划和商务部提供的滚动备货计划，制定月滚动生产计划并下达给物资采购部和生产车间，物资采购部根据月滚动生产计划进行物料采购，物料到货后进行接收请验，物料检测合格后投入制造部生产使用。生产车间制定周计划并执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进行请验检测并办理寄库手续，检测合格后执行放行流程。商务部每月收集销售需求后制定销售移库单，审批完成后经生产中心仓储办理出库手续。

具体控制流程如下：



（3）学术引导，准入驱动

公司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贝达负责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该模式主要由本公司进行专业化的学术推广，由经销商主要提供物流体系，并协助公司参加医院进药。

凭借上市新药产品丰富的临床研究数据及多年积累的合规学术推广经验，2024 年，公司成功举办了“贝耀东方”创新药发展论坛、SUCCESS 创新药物经验分享会、功守道、论道江湖、医带医路菁英赛、“花开系列”女医师沙龙等一系列各具特色的品牌学术活动。通过有序组织开展线上或线下的品牌学术活动、现场拜访等，公司市场销售团队与专家及医生深入探讨、交流肺癌等肿瘤治疗领域的新案例、新经验，全面展示贝达创新产品的优势，受到业内广泛认可。

商务和市场准入部及大客户运营部认真学习和理解各省（市）的新政策，制定合适的应对策略和解决方案，全面落实关键客户的拜访工作，营造合规、顺畅、高效的商业运营环境。同时进一步强化渠道管理，应收账款余额同比下降 65.62%，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同比减少 29 天，继续保持 0 坏账。2024 年底，赛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新增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二线治疗适应症及伏美纳均属于国家医保目录协议期内谈判药品，贝安汀保留在国家医保乙类药品目录。团队及时完成国谈产品在各地招采平台的信息更新，持续推进目标医院的开发和药品挂网采购工作，推进院内、院外双渠道药品准入，确保全国各省及省会城市双通道政策落地执行。

3、主要的业绩影响因素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195.0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256.9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0,983.4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5.92%。主要的业绩影响因素如下：

（1）循证医学证据拓展推动产品销量增长

公司依托凯美纳多年积累的临床循证医学证据，构建了凯美纳“非凡 TKI，我们不一样”的市场定位，制定了“非凡 TKI，用中国人数据说话”的市场策略，开展的七大术后辅助研究数据为临床应用提供了全方位循证医学证据，在 EGFR 突变型 NSCLC 治疗领域形成专家共识，树立了良好的产品品牌形象。凯美纳作为国内首个获批用于早期肺癌术后辅助的一代 EGFR-TKI，也是目前术后辅助治疗唯一的一代 EGFR-TKI，其良好的临床疗效、安全性、经济性和可及性优势明显，通过术后辅助适应症拓展、真实世界研究证据积累及价格优势，在一代 EGFR-TKI 市场保持领先地位。

公司明确“贝美纳是更适合中国 ALK 阳性肺癌患者不二选择”的策略，持续打造贝美纳在亚裔人群、脑转移患者、辅助治疗等领域的差异化优势，不断拓展应用人群。贝美纳 eXalt 3 研究更新亚裔数据结果显示，基线无脑转移人群 mPFS 研究者评估结果达到 47.1 个月，这一数据夯实了贝美纳是中国 ALK 阳性 NSCLC 患者不二选择的市场定位。贝美纳一线、二线治疗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后，学术引领及市场推广等多维度协同持续发力，依靠公司多年在肺癌领域布局的销售网络及资源，持续扩大贝美纳差异化优势的影响，产品销量快速提升。2024 年底贝美纳获得美国 FDA 批准上市，2025 年初其 EMA 新药上市申报程序也正式启动，未来有望带来新的国际市场增量。

生物类似物贝安汀与安维汀具有生物等效性，其五大适应症均已获批上市，联合 EGRF-TKI 一线治疗 NSCLC 获益人群特征鲜明，也是联合治疗的基石用药。在激烈的竞争格局下，公司积极推进贝安汀商业化策略，依托完备的临床科研、市场推广梯队，加快推进贝安汀在全国的市场准入和临床应用，进入各大医院和药店，加紧按照各地招标采购政策申报挂网，产品销量符合预期。

第三代 EGFR-TKI 赛美纳一线、二线治疗适应症获批上市并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在国际权威期刊《柳叶刀·呼吸医学》杂志发表的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赛美纳由独立审查委员会评估的中位

PFS 为 22.1 个月。2024 年，在《肺癌》发表的二线临床研究 OS 更新结果显示，中位 OS 为 31.5 个月，12 个月和 24 个月的生存率分别为 86.4% 和 60.5%，有脑转移和无脑转移患者的中位 OS 分别为 23.0 个月和 35.5 个月。赛美纳突破三代 EGFR-TKI 一线及二线治疗瓶颈，更长的 PFS 实现三代药物可替代治疗方案。公司团队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加快推进目标医院准入工作，产品放量明显。

肾癌靶向药伏美纳获批上市并于 2023 年底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突破外资垄断，是肾癌领域抗血管生成靶向药物第一个中国自主知识产权药物。目前中国人群样本量最大的肾癌领域循证证据 CONCEPT 临床研究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IRC 评估的伏罗尼布联合依维莫司的中位 PFS 为 10.0 个月，显著优于依维莫司单药的 6.4 个月；中位 OS 数值上延长，联合组 30.4 个月 vs 依维莫司单药 25.4 个月；且安全性良好，未发现明显的毒性叠加效应。根据其临床研究数据特点，公司已制定清晰的产品定位和推广策略，各地的准入工作也逐步展开，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动力。

（2）高效率研发投入，综合管理促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新药研发项目持续推进，2024 年全年研发投入 71,717.7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4.80%。公司集中资源，聚焦重点研发项目，报告期内泰瑞西利上市申请审评推进，多款创新药 IND 获批（BPI-520105 片、BPI-221351 片、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CFT8919 胶囊、BPI-452080 片等）。

公司注重投入产出效率，通过预算管理、招投标管理、费用考核、系统控制等机制，合理管理期间费用开支。同时，公司加强经销商管理、信用管理，扩大销量同时积极增加现金回笼。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1,117.22 万元。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扎实推进研发，管线持续丰富

创新是贝达的根基和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坚持以创新为本，结合临床价值与市场需求，做好前瞻性布局、差异化发展，全面提升靶点选择和化合物设计能力、项目推进及商业化能力，从凯美纳单品销售到五款产品在售，体现了公司不懈的创新努力及扎实的新药开发能力。

过去三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80%、40.80% 及 41.12%，助力公司建立起丰富且具有潜力的研发管线，除了五款国内已上市产品外，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已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并启动 EMA 新药上市审批程序；BPI-16350 项目药品注册申请已获 NMPA 受理、贝美纳术后辅助、赛美纳术后辅助、MCLA-129、CFT8919、BPI-452080 等在研项目按计划推进。

2、聚焦肺癌布局，拓展业务边界

根据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流行数据，肺癌是中国恶性肿瘤发病和死亡的首位原因，亦是全球第一大癌症。公司致力为肺癌患者治疗提供多重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与战略合作，围绕 EGFR、ALK 靶点深入布局肺癌治疗产品，同时推进其他突变领域的研究与开发，下图列示公司在肺癌 NSCLC 治疗领域的产品线：



公司凭借深耕肺癌领域数十年经验的持续累积，实现了“研发-临床-商业化”全产业链经验，围绕临床价值与市场需求，开发多样化产品，逐步拓展到肾癌、乳腺癌等其他肿瘤领域，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探索靶向治疗、免疫疗法及联合用药等创新治疗方案，为肿瘤患者群体带来新的治疗选择。

3、打造专业团队，学术赋能市场

作为中国最早成功实现创新肿瘤药物商业化的创新药企业之一，公司持续深耕肿瘤药物市场，基于对本土患者需求的理解，制定适配中国临床场景的商业化策略。公司组建了专注于创新肿瘤药物推广的专业团队，通过践行 PEAS（专业 Professional、执行 Execution、承担 Assume、分享 Share）文化，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资源，形成具有高度执行力的商业运营团队。

面对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商业团队充分发挥学术推广优势，通过组织周年庆系列学术活动、SUCCESS 创新药物经验分享会、BECOMES 贝达高峰会、功守道胸外科论坛等系列品牌学术活动，搭建跨区域专家交流平台，系统性呈现公司创新产品在作用机制、临床数据、适应症拓展等维度的差异化优势，为产品临床应用与市场准入建立专业支撑。

4、BD 丰富管线，生态圈协同发展

战略合作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方式。过去几年，围绕着研发管线与战略规划，公司与天广实、益方生物、EYPT、C4T 等达成合作，引进了贝安汀、赛美纳、EYP-1901、CFT8919 等多款具有价值潜力的新药，丰富了公司研发管线。公司积极贯彻战略合作“引进来，走出去”的工作思路，不断提升战略合作与自主研发的互补协同，推动公司管线的建设。

以贝达梦工场和医药产业基金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圈与公司协同发展。梦工场吸引了新药研发、诊断技术、干细胞治疗、医疗大数据、互联网医院等细分领域的优质企业入驻，产业基金重点投资于生物医药、体外诊断、创新医疗器械等领域，其中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项目和干细胞治疗糖尿病项目都取得了重大突破。贝达通过孵化、投资、赋能等多种方式与潜力企业建立起不同深度的协作关系，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管线，共同构建开放、融合的医疗医药创新生态圈，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让创新成果价值最大化。

5、优化人才配置，提升组织效能

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创新发展核心驱动力的理念，致力于为每一位员工提供公平和宽广的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海内外博士近 40 人，6 位入选国家领军人才计划、4 位入选浙江省领军人才计划。

公司已构建起全方位、多维度的人才发展平台，并建立了完备的组织发展、人才发展和绩效管理制

度体系。积极引进业务发展亟需的人才，助力关键业务竞争力的提升；通过公司年度重点项目的评优活动，激励员工深入参与项目，鼓励员工主动、积极地投身工作，不断在工作中突破创新；定期组织优秀员工代表座谈会，强化公司管理层与一线员工的交流沟通，反馈一线心声，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

在组织发展方面，公司长期致力于提升组织效能，通过组织架构调整、业务流程升级和人员结构优化等多重举措，持续推动公司运营效率的提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扎实做好市场深耕与全球化布局，在市场拓展、研发推进及生态圈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195.01 万元，同比增长 1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0,256.93 万元，同比增长 15.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0,983.41 万元，同比增长 55.92%。

回顾 2024 年，公司重点工作成果总结如下：

（1）学术推广与市场准入双轮驱动，产品营收再创新高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及时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针对性应对措施，实现营收稳定增长。一方面，坚持学术引导的推广策略，开展以患者需求为导向的临床研究，积累丰富的循证医学证据，多项成果亮相 2024 AACR 年会等行业交流会议。同时，打造了丰富且各具特色的学术品牌活动，传播交流新证据、新经验，全方位展示公司产品差异化治疗优势，提升业内专家和医生的认可度。另一方面，公司扎实推进市场准入工作，完成赛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新增纳入《国家医保目录》，高效整合商务和市场准入部、大客户项目运营部等关键部门的力量，合力推进目标医院的开发和药品挂网采购工作，全力支持产品商业流通和医院准入。

（2）泰瑞西利上市申请审评推进，多款创新药 IND 获批

2024 年，公司全年研发投入达到 71,717.7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24.80%。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开发项目的价值评估，根据项目临床反馈、竞品分析和商业潜力分析，将研发资源聚焦重点项目，加快开发进度，提升开发效率。

2024 年 5 月，公司申报的 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适用于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激素受体（HR）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 2（HER2）阴性的局部晚期或晚期复发转移性乳腺癌患者的治疗”的上市申请获 NMPA 受理，相关审评审批工作正在推进中。

BPI-16350 是由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分子实体化合物，针对的靶点为细胞周期蛋白依赖性激酶 4/6（CDK4/6）。CDK4/6 是调节细胞周期的关键因子，能够触发细胞周期从生长期（G1 期）向 DNA 复制期（S 期）转变，BPI-16350 能特异地和 CDK4/6 结合而抑制其激酶活性，抑制癌细胞增殖、转移等相关的信号传导，将细胞周期阻滞于 G1 期，从而起到抑制肿瘤细胞增殖的作用。2024 年，在 ESMO 大会上报告的二线 III 期临床研究（Tiffany）期中分析结果显示，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研究者评估

的泰瑞西利联合氟维司群组和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组的中位 PFS 分别为 11.1 个月（95%CI 9.2 - 12.8）和 5.5 个月（95%CI 4.2 - 7.4）。与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相比，泰瑞西利联合氟维司群治疗能够显著改善 PFS，将患者疾病进展或死亡的风险降低了 69%（HR 0.31; 95%CI 0.21 - 0.47; P<0.0001）。IRC 评估的 PFS 与研究者评估的结果一致（HR 0.31; 95%CI 0.19 - 0.48; P<0.0001）。临床获益优于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组，且整体耐受性良好。

此外，2024 年初至今，公司申报的 BPI-520105 片拟用于携带 EGFR 突变的实体瘤、BPI-221351 片拟用于 IDH1 和/或 IDH2 突变的晚期实体瘤、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 wAMD 适应症、CFT8919 胶囊拟用于携带 EGFR 突变的 NSCLC、MCLA-129 拟用于晚期实体瘤（包括但不限于野生型结直肠癌、肝癌、头颈鳞癌、胰腺癌、原发不明腺癌以及鳞癌等晚期实体瘤）、BPI-452080 片拟用于 VonHippel-Lindau（VHL）综合征相关肿瘤和实体瘤的药物临床试验均已获得 NMPA 批准开展。

在研管线的持续拓展与稳步推进是公司保持产品活力、打造未来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公司将继续发挥研发团队、临床团队的创新工作能力，加快推动更多新药上市。

（3）贝美纳在美获批上市，伏美纳眼科潜力可期

公司遵循“自主出海+授权开发”的双轮驱动模式，国际化成果逐步落地。2024 年 12 月，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成为贝达首个成功出海的产品，也是首个由中国药企主导在全球上市的小分子肺癌靶向创新药，并获得 NCCN 指南推荐，充分证明了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潜力。2025 年 2 月，Xcovery 向 EMA 提交申报意向书，正式启动贝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在欧洲的上市申报程序，这是贝美纳满足全球医药市场需求的又一重要节点。

公司与 EYPT 合作开发的伏美纳眼科缓释制剂 DURAVYU（EYP-1901）治疗 wAMD 的 II 期临床试验达到所有主要终点和次要终点，呈现了稳定的视力情况，并维持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合作伙伴 EYPT 已主持推进 III 期临床研究。同时，DURAVYU 治疗 DME 的 II 期临床试验达到主要终点并取得积极结果，可在 DME 患者中显著改善视力和解剖结构，并具有更优的给药间隔；另外，EYPT 同步开展的 DURAVYU 治疗 NPDR 的 II 期临床研究已完成入组。截止目前，临床研究数据充分展示了伏美纳在眼科适应症治疗方向的潜力。

（4）创新生态圈持续扩大，战略合作收获成果

为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促进人才、项目、信息及资金的互动及交流，公司以贝达药业主体为核心，医药产业基金、梦工场为两翼，围绕新药产业、前沿科学、临床需求，以共建、共享、开放、共赢的理念开展创新生态圈的构建工作。贝达梦工场则致力于建立生物医药产业集聚的平台，将贝达多年发展的经验、专业研发的资源等进行统一整合，建立完整的包括研发、生产、销售外包服务等在内的生物医药创新服务能力，降低生物医药创业门槛和机会成本。目前，梦工场二期工程建设已经完成。

在与创新生态圈企业的服务互动中，公司围绕研发管线和总体战略，通过资金投资、战略合作等与优质潜力企业达成合作，有利于公司紧跟前沿技术，丰富产业生态，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024 年 9 月，公司与禾元生物签署《禾元生物药品区域经销协议》，协议约定了双方关于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商品名：奥福民[®]，OsrHSA，HY1001）的商业化合作事项，贝达药业在约定区域独家经销禾元生物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目前，奥福民上市申请已获 NMPA 受理并被纳入优先审评程序。

2024 年 11 月，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人民币，投后占比 0.9390%，同时与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合作开发干细胞治疗业务，在人多能干细胞向胰岛细胞诱导分化技术领域展开深入合作，目前瑞普晨创核心产品 RGB-5088 胰岛细胞注射液已获批开展临床试验。

(5) 落实稳定生产，拓展制造产能

2024 年，公司上市产品生产批次和产量全面增长，生产中心提前制定各项生产计划，系统保持一贯的稳定运行，药品产量稳步增长，质量控制全面落实，为公司发展解决后顾之忧。报告期内，公司充分保障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伏美纳、贝安汀的市场销售和患者用药，全年生产所有批次的产品合格率 100%。同时，盐酸埃克替尼片、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BPI-371153、BPI-452080、BPI-460372 等项目临床研究用药的生产按计划供应，切实保障研发项目的研究推进。

为拓展产能空间，公司全资子公司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已完成厂房和主体结构的建设工作，设备的购置、安装和调试工作正在全面落实，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抗肿瘤原料药和创新药的生产 and 研发，该项目列入 2023 年国家发改委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6) 提升管理水平，荣誉彰显认可

公司通过健全治理机制与严格内控体系，保障规范运营，持续强化股东、员工及合作方权益，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及文化建设领域荣获多项省级及国家级荣誉，包括：“浙江省文明单位”称号、全省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考核第五次获评 A 级、第十三届中国公益节“责任品牌奖”和“公益创新奖”、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以及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荣获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立功竞赛先进集体等，创新成果伏美纳荣获浙江省药学会科学技术二等奖，凯美纳入选“共和国印记——侨心共筑中国梦”华侨文物联展。这些荣誉是对公司管理运营能力的全面肯定，也激励着团队继续深耕创新药开发，用实际行动和成果助力健康中国建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上市申请正在审评审批中，主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所属注册分类	注册所处的阶段	进展情况
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	本品联合氟维司群，适用于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或晚期复发转移性乳腺癌患者的治疗	化学药品 1 类	NDA	审评中

2)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赛美纳一线治疗适应症新增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且凯美纳、贝美纳在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的销售额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10% 以上，其主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发明专利 ¹ 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盐酸埃克替尼片	1.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具有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一线治疗； 2.既往接受过至少一个化疗方案失败后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 3.II-III A 期伴有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基因敏感突变非小细胞肺癌（NSCLC）术后辅助治疗。	2003/3/28-2023/3/27	1 类	否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的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	2011/10/7-2031/10/6	1 类	否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发明专利 ¹ 起止期限	所属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	1.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外显子 19 缺失或外显子 21(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 2.既往经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治疗时或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并且经检测确认存在 EGFR T790M 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	2015/11/5-2035/11/4	1类	否

注:此处“发明专利”指化合物专利(核心专利)。化合物专利到期后,晶型、制备方法等外围专利也会对药物的药品质量、药效及稳定生产形成技术壁垒。埃克替尼受晶型等多项相关专利权保护,保护期将于 2029 至 2034 年期间届满。恩沙替尼也受化合物、晶型等相关专利权保护,保护期将于 2031 至 2037 年期间届满。贝福替尼的专利保护主题涉及通式结构、具体化合物等,保护期将于 2035 年届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891,950,112.03	100%	2,456,196,486.62	100%	17.74%
分行业					
医药制造	2,891,950,112.03	100.00%	2,456,196,486.62	100.00%	17.74%
分产品					
药品销售	2,827,001,337.32	97.75%	2,416,782,827.44	98.40%	16.97%
推广服务	14,281,037.74	0.49%	22,184,716.98	0.90%	-35.63%
厂房租赁	14,964,828.77	0.52%	16,132,403.42	0.66%	-7.24%
其他	35,702,908.20	1.24%	1,096,538.78	0.04%	3,155.96%
分地区					
国内	2,856,314,448.81	98.77%	2,455,147,197.03	99.96%	16.34%
国外	35,635,663.22	1.23%	1,049,289.59	0.04%	3,296.17%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2,827,001,337.32	97.75%	2,416,782,827.44	98.40%	16.97%
其他	64,948,774.71	2.25%	39,413,659.18	1.60%	64.7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	2,891,950,112.03	538,519,341.59	81.38%	17.74%	33.14%	-2.15%
分产品						
药品销售	2,827,001,337.32	521,144,737.39	81.57%	16.97%	37.78%	-2.78%
分地区						
国内	2,856,314,448.81	538,518,299.95	81.15%	16.34%	33.43%	-2.41%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2,827,001,337.32	521,144,737.39	81.57%	16.97%	37.78%	-2.78%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	销售量	盒	3,486,417	3,047,651	14.40%
	生产量	盒	4,168,441	3,806,830	9.50%
	库存量	盒	1,434,659	1,550,548	-7.47%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药品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521,144,737.39	96.78%	378,233,167.79	93.52%	37.78%
推广服务	其他业务成本	14,281,037.74	2.65%	22,184,716.98	5.48%	-35.63%
厂房租赁	其他业务成本	3,085,815.00	0.57%	3,170,504.69	0.78%	-2.67%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7,751.46	0.00%	894,363.20	0.22%	-99.1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14,778,780.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2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30,309,933.94	32.17%
2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483,628,785.46	16.72%
3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137,126,643.33	4.74%
4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5,988,353.30	2.97%
5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7,725,064.42	2.69%
合计	--	1,714,778,780.45	59.29%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9,148,058.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坤鸿建设有限公司	294,563,678.84	20.50%
2	杭州博之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40,050,592.11	9.75%
3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836,148.00	4.37%
4	艾昆纬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57,535,000.89	4.00%
5	Novella Clinical Inc.	54,162,638.25	3.77%
合计	--	609,148,058.09	42.39%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93,819,859.43	853,886,240.40	28.10%	
管理费用	268,858,962.29	261,755,974.75	2.71%	
财务费用	36,030,267.74	39,586,386.57	-8.98%	
研发费用	501,901,633.96	640,138,657.34	-21.59%	

4、研发投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信息	适应症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恩沙替尼	化药 1 类，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一线治疗（全球多中心）	国内、美国已获批、 欧洲 NDA 启动	完成 EMA 药品 注册资料提交， 进入初评阶段	有望为公司营收贡献新的增量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有望为公司营收贡献新的增量
泰瑞西利 (BPI-16350)	化药 1 类， CDK4/6 抑制剂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 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 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	NDA	完成药品注册	有望为公司营收贡献新的增量
贝福替尼 (BPI-D0316)	化药 1 类， 三代 EGFR-TKI	用于 EGFR 敏感突变阳性的 IB-III B (T3N2M0) 期 NSCLC 术后辅助治疗（术后辅助治疗）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有望拓展贝福替尼的适应症
EYP-1901	化药 1 类， 伏罗尼布和 Durasert E™ 技术 相结合的玻璃体内植入剂	病理性近视脉络膜新生血管（pmCNV）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wAMD）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alstilimab	单克隆抗体，PD-1	单药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联合 Zalifrelimab 用于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Zalifrelimab	单克隆抗体，CTLA-4	联合 Balstilimab 用于治疗宫颈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MCLA-129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EGFR/c-Met 双特异性抗体	驱动基因突变以及 MET 扩增的晚期非小细胞肺癌	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晚期实体瘤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联合贝福替尼治疗 EGFR 敏感突变晚期 NSCLC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MRX2843	化药 1 类， MerTK 和 FLT3 双重抑制剂	急性髓系白血病	I/I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CFT8919	化药 1 类， 变构 BiDAC™ 降解剂	携带 EGFR 突变的局晚期或晚期 NSCLC（片剂）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携带 EGFR 突变的 NSCLC（胶囊剂）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60372	化药 1 类， TEAD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 均已批准临床）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452080	化药 1 类， HIF-2α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vonHippel-Lindau（VHL，希佩尔-林道）综合征 相关肿瘤和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371153	化药 1 类， PD-L1 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淋巴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361175	化药 1 类， 四代 EGFR-TKI	晚期实体瘤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 FDA 均已批准临床）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BPI-221351	化药 1 类， IDH1/IDH2 双抑制剂	IDH1 和/或 IDH2 突变的晚期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信息	适应症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BPI-520105	化药 1 类, Pan-EGFR 抑制剂	携带 EGFR 突变的实体瘤	I 期	推进临床试验	拓宽公司研发管线

注:

1、经综合评估临床反馈、商业潜力等因素, 此前开展的 BPI-472372、BPI-442096、BPI-21668、BPB-101 项目因临床优势不明显, 公司决定暂停开发;

2、除上表中列示的项目外, 公司还在推进其他临床前研究项目。新药研发风险较高, 尤其在临床前研究阶段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公司会按照项目研发的进展情况及时评估、决策和调整, 在积极推进临床前研究项目的同时, 按照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规定对项目的重大节点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27	562	-41.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07%	29.03%	-8.9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51	258	-41.47%
硕士	119	207	-42.51%
博士	33	56	-41.0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9	143	-65.73%
30~40 岁	228	357	-36.13%
40 岁以上	50	62	-19.3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717,177,794.79	1,002,050,474.27	977,304,654.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80%	40.80%	41.1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15,276,160.83	361,911,816.93	277,400,344.5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0.02%	36.12%	28.3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55.63%	108.48%	222.3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公司综合考虑在研项目临床反馈、竞争状况、商业潜力等因素，动态评估在研管线的开发价值，停止部分开发价值下降的项目，并按照在研项目的实际需求情况相应地对包括研发人员在内的人员进行了一定比例的调整，这是公司对经营环境的主动应对，利于集中资源，聚焦重点项目开发，也为后续新项目的立项开展预留资源空间。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公司通过聚焦核心研发项目，同时更加注重项目质量和效率提升，实现了科学管理和资源配置，故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降低。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9,792,591.00	2,971,883,647.83	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620,414.78	2,057,655,670.33	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172,176.22	914,227,977.50	-0.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22,710.16	22,213,036.88	4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415,672.65	1,527,665,941.92	-3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92,962.49	-1,505,452,905.04	3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750,000.00	1,950,788,152.19	-6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133,783.90	1,342,594,801.63	-3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83,783.90	608,193,350.56	-131.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314,059.38	20,712,054.82	-1,453.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长期资产、对外股权投资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优异，同时因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费用的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高于本年度净利润。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71,682,855.12	5.05%	751,996,914.50	8.22%	-3.17%	
应收账款	98,465,924.27	1.05%	286,410,358.38	3.13%	-2.08%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货款回笼较好
存货	290,085,120.33	3.11%	327,501,767.43	3.58%	-0.47%	
投资性房地产	31,345,487.96	0.34%	33,783,819.44	0.37%	-0.03%	
长期股权投资	360,541,773.33	3.86%	375,210,221.24	4.10%	-0.24%	
固定资产	2,812,137,070.04	30.10%	524,363,656.99	5.73%	24.37%	主要系报告期内梦工场二期项目、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完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在建工程	191,870,188.10	2.05%	2,036,585,745.95	22.27%	-20.22%	主要系报告期内梦工场二期项目、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完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权资产	4,831,406.22	0.05%	13,127,213.53	0.14%	-0.09%	
短期借款	100,080,944.43	1.07%	300,267,112.23	3.28%	-2.21%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贷款
合同负债	1,601,266.15	0.02%	4,034,968.51	0.04%	-0.02%	
长期借款	1,551,500,000.00	16.61%	1,816,000,000.00	19.85%	-3.24%	主要系报告期末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租赁负债	2,542,621.46	0.03%	8,182,841.02	0.09%	-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439,022.46	1.35%	539,505.05	0.01%	1.3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 C4 Therapeutics, Inc. 的投资
无形资产	2,776,064,256.42	29.72%	1,943,510,385.64	21.25%	8.47%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药获批上市，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开发支出	383,525,337.08	4.11%	1,218,618,697.97	13.32%	-9.21%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药获批上市，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2,881,202.22	7.20%	305,856,408.81	3.34%	3.86%	报告期末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Xcovery Holdings,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股权转让	149,314.88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4,012.89 万元	26.35%	否
Equinox Sciences, LLC 的股权	对外投资/股权转让	9,394.45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794.81 万元	1.66%	否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的股权	对外投资	2,186.99 万元	美国	自主经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12.62 万元	0.39%	否
Meryx,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	182.81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委派人员、加强管理等方式	-139.63 万元	0.03%	否
C4 Therapeutics, Inc.的股权	对外投资	12,614.48 万元	美国	自主运营	加强管理等方式	-2,698.59 万元	2.23%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39,505.05	-26,305,321.32			179,709,976.42	26,579,335.94	-925,801.75	126,439,022.46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6,597,002.32	49,470,117.67	184,711,400.12		20,000,000.00			1,076,067,119.99
金融资产小计	1,007,136,507.37	23,164,796.35	184,711,400.12		199,709,976.42	26,579,335.94	-925,801.75	1,202,506,142.45
上述合计	1,007,136,507.37	23,164,796.35	184,711,400.12		199,709,976.42	26,579,335.94	-925,801.75	1,202,506,142.45
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梦工场二期项目固定资产用于银行抵押贷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42,047,885.33	1,705,971,266.15	-56.5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C4 Therapeutics, Inc.	医药研发等	其他	179,709,976.42	6.91%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医药研发	已完成		-26,985,865.65	否	2024年01月10日	巨潮资讯网(2024-007)
合计	--	--	179,709,976.42	--	--	--	--	--	--		-26,985,865.6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梦工场二期项目	自建	是	医药制造	270,728,788.43	1,584,601,290.38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	100.00%			项目按计划进行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医药制造	291,609,120.48	936,027,503.78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	95.00%			项目按计划进行	2020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20-122)
合计	--	--	--	562,337,908.91	2,520,628,794.16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NASDAQ: AGEN	AGENUS	139,695,995.60	公允价值计量	28,595,124.38	-23,793,206.62	-132,451,076.49			-23,793,206.62	4,801,917.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74070	天广实	150,000,041.64	公允价值计量	150,000,041.64						150,000,041.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NASDAQ: CCCC	C4T	179,709,976.42	公允价值计量		-26,052,012.53		179,709,976.42	26,579,335.94	-26,985,865.65	126,144,77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2563.HK	华昊中天	5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42,622,269.96	60,204,091.56	152,826,361.52			60,204,091.56	202,826,361.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519,406,013.66	--	321,217,435.98	10,358,872.41	20,375,285.03	179,709,976.42	26,579,335.94	9,425,019.29	483,773,095.7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7年05月02日(华昊中天)、2020年06月22日(AGENUS)、2023年05月30日(C4T)、2023年08月01日(天广实)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17日	100,199.99	99,540.54	5,718.31	74,709.68	75.05%		18,750.57	18.84%	27,289.5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	100,199.99	99,540.54	5,718.31	74,709.68	75.05%		18,750.57	18.84%	27,289.51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 2213 号《关于同意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138,62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8.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999,913.43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5,000,000.00 元(含税)后的余额人民币 996,999,913.43 元已全部划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999,913.43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6,594,538.73 元（其中：承销保荐费用为 4,716,981.13 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会计师费用 754,716.98 元、律师费用 1,122,840.6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5,405,374.7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98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p> <p>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p> <p>公司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 996,999,913.43 元，扣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493,691,452.26 元，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175,480,122.25 元，扣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3,405,374.70 元，扣减支付发行费用 1,594,538.73 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6,216,003.78 元，扣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80,000,000.00 元，加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8,370,575.5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2,895,127.06 元。</p> <p>3) 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情况</p>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p> <p>4) 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6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8 亿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 末累计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12 月 17 日	新药研发及研发设备升级项目	研发项目	是	74,200	74,200	5,718.31	49,369.14	66.54%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是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12 月 17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6,000	25,340.54		25,340.5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200	99,540.54	5,718.31	74,709.6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12 月 17 日	无												
合计					--	100,200	99,540.54	5,718.31	74,709.68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为提高募投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III期”项目暂停开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76,579,962.8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1056 号），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6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8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 1.80 亿元，尚未使用的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 III 期	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 III 期、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	12,750.57	2,769.48	10,789.57	84.62%	2025 年 09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 III 期	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 III 期、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	6,000	740.97	2,030.24	33.84%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18,750.57	3,510.45	12,819.8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经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调减原“新药研发及研发设备升级项目”中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期”、“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和“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 III 期”和“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 III 期”，分别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2,750.57 万元和 6,000.00 万元，所需资金来源于投资调减的子项目，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8.84%。</p> <p>变更原因为：</p> <p>(1) 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 III 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BPI-16350 是由公司自主研发的全新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分子实体化合物，针对的靶点为细胞周期蛋白依赖</p>								

	<p>性激酶 4/6 (CDK4/6)，拟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临床前数据显示，BPI-16350 在动物体内外生物学活性一致，能有效抑制多种实体瘤肿瘤细胞增殖，单药或联合用药在多个实体瘤模型上展现了良好的抗肿瘤作用，同时理化及药代动力学性质优秀。目前，BPI-16350 项目已进入 BPI-16350 联合氟维司群对比安慰剂联合氟维司群治疗既往接受内分泌治疗后进展的 HR 阳性/HER2 阴性的局部晚期、复发或转移性乳腺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为更好推进该项目的临床研究进程，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12,750.57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临床研究。</p> <p>(2) 新增新药研发子项目“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盐酸恩沙替尼术后辅助治疗研究为评估盐酸恩沙替尼对比安慰剂在具有 ALK 阳性的 II-III 期 NSCLC 患者中辅助治疗的有效性、安全性/耐受性及药代动力学的随机、双盲、多中心 III 期临床研究，主要目的为探索盐酸恩沙替尼对于早期 NSCLC 的治疗模式。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用于 ALK 阳性 NSCLC 患者的术后辅助治疗的药物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2 年 1 月获受理并于 2022 年 4 月获得批准开展。为加快该适应症的研究进程，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临床研究。</p> <p>(3)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X-396 用于 ALK 阳性 NSCLC 一线治疗临床 III 期”已完成，且已经获得批准上市。</p> <p>(4)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p> <p>(5) 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因</p> <p>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主要原因为“MIL60 非鳞状细胞非小细胞肺癌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已完成，且药品已经获得批准上市。</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既往未经治疗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黏膜黑色素瘤项目”由于临床优势不明显，短期内无法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取得商业化竞争优势等因素暂停开发。为提高募投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拟调减新药研发子项目“CM082 联合 JS001 用于粘膜黑色素瘤治疗临床 III 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Xcovery Holdings, Inc.	子公司	新药研发等		1,493,148,807.26	1,062,575,991.40		-40,128,858.78	-40,128,858.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生物医药行业发展支持政策陆续出台、不断优化，关键技术取得一定突破、国际化战略逐步落地，行业在转型中稳步发展。

继去年创新药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医药行业发展支持政策继续细化，加速落地。《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浙江省全链条支持创新药械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等政策的出台，强调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调动各方面科技创新资源，强化新药创制基础研究，设立研发清单和应用清单，上下贯通、工作协同、信息共享，形成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条的工作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夯实我国创新药发展根基。

当前，中国生物医药产业正从“跟跑者”向“领跑者”加速迈进，特别是在靶向治疗、免疫治疗、细胞与基因疗法等前沿领域，一批优秀的本土企业快速崛起，展现出强劲活力和国际竞争力。此外，AI 技术给医药领域带来了革命性的变革，加速研发进程。

同时，中国医药企业加快“出海”步伐，部分产品已进入欧美主流市场，跨国药企也逐步认可中国自主研发的创新药，不少创新药实现了海外授权，项目权益市场由原来以 License-in 为主逐渐转变为 License-in 与 License-out 并举的态势，出现了从“引进来”到“走出去”的战略转变。这不仅是中国医药企业创新实力提升的直接体现，也是中国药企积极探索多元国际化策略，通过灵活的合作模式，加速融入全球创新生态体系，加快中国创新药的国际化进程。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新的一年，公司将积极拥抱时代变化和科技潮流，秉持“Better Medicine Better Life”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推动市场销售、新药研发、战略合作、创新生态圈“四驾马车”协同发展战略，发展新质生产力，努力研发出更多老百姓用得起的好药，加快打造总部在中国的跨国制药企业。

3、经营计划

（1）推进多产品市场拓展与品牌强化

随着康美纳后续上市、禾元生物白蛋白项目商业化合作，公司将围绕七个产品持续完善市场推广和开发策略，加大对目标医院的开发力度。同时，将继续加强市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和凝聚力，始终锚定高潜力省市高绩效、高贡献的要求，深入挖掘更大的市场潜能。继续加大不同产品品牌建设，根据产品特色制定更精准的产品策略和市场计划，通过各项品牌活动的高效实施，提升品牌影响力。不断加强与临床肿瘤专家的合作，支持由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项目，深挖已上市产品的适应症拓展潜力，为临床应用提供更多循证医学证据。

（2）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临床需求导向，以创新为本，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打造一支有卓越战略眼光、优秀创新能力的人才队伍，把握前沿领域发展趋势，做好前瞻性布局，实现差异化发展。公司将重点聚焦核心研发管线，结合市场需求和临床价值，加快推进临床研究项目的进度，尤其是加快早期临床研究进入关键期临床，实现转化应用。同时，进一步梳理开展上市产品以及在研品种的联合用药研究，拓宽公司产品的临床应用范围。

（3）“引进来”和“走出去”双向推进

公司将坚持项目引进和自主转让相结合的策略，一方面结合公司产品布局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企业接洽合作，围绕癌症治疗前沿领域引进更多优质项目，巩固贝达在肺癌领域的领先地位，并积极拓展多元化治疗手段。另一方面将努力推进自主创新药海外权益的转让工作，借助贝美纳获 FDA 批准并进入 NCCN 指南推荐的契机，扩大品牌影响力。此外，公司将继续做好引进项目的综合管理工作，统筹公司各部门加快推进引进项目的进度，尽快实现申报上市。

（4）构建生态圈共享创新成果

公司将以贝达为核心，贝达医药产业基金、贝达梦工场为两翼，围绕新药产业、前沿科学、临床需求，以共建、共享、开放、共赢的理念加强生态圈建设。通过孵化、投资、赋能等多种方式布局基因/细胞治疗、自身免疫、重组血制品等多个前沿领域，同时关注相对成熟的项目，布局优质项目，探索创新合作模式，通过“深化老朋友”和“扩充新朋友”的方式进一步扩大贝达朋友圈，帮助科学家实现创业梦想，让创新成果价值最大化。随着贝达梦工场国际创新中心的启用，创新生态圈的作用和贡献将进一步赋能整个贝达体系。

4、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不同药企在相同适应症领域的研发及商业化布局加剧市场竞争。公司产品凯美纳、赛美纳面临 EGFR-TKI 市场的持续竞争压力，贝美纳在 ALK 抑制剂领域需应对不同产品的冲击，伏美纳在肾癌领域也同样处于竞争环境；贝安汀作为贝伐珠单抗生物类似药，面临原研及竞品的双重压力。

风险应对：

- 1) 强化公司产品的市场定位，继续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加大扩面下沉力度；
- 2) 推进凯美纳和贝美纳现有临床研究成果的转化，持续探索赛美纳、伏美纳的临床研究，满足专家的学术需求和患者的治疗需求，深挖各产品市场潜力；
- 3) 实施贝安汀和凯美纳联合推广，推动“凯+T”方案深入患者人群；
- 4) 加强患者教育，在新媒体宣传工作中做出新亮点；
- 5) 集中资源，聚焦重点项目，持续推进在研项目。

(2) 新药研发及上市风险

创新药研发存在高投入、长周期、低成功率的特点，其风险贯穿临床开发全周期，临床试验设计方案、患者群体差异等均可能导致数据不达标，导致临床失败。在药企普遍采取快速跟随策略加速靶点覆盖的情况下，研究进度也将影响市场竞争地位。新药上市后，生产工艺稳定性、医保谈判等商业化工作也面临各种挑战。为避免激烈的同质化竞争，企业需要科学布局管线并高效产业化，以避免研发投入回报失衡风险。

风险应对：

- 1) 依托成熟的项目管理体系优化研发管线资源配置，通过动态调整研发策略与强化里程碑式进度管控，构建覆盖靶点选择至临床申报的全周期管理体系；
- 2) 深化 CMC 体系建设，强化 GMP 合规性管理并优化生产基地战略布局，为创新药商业化生产建立稳定、可控的产能支持体系。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人才是公司产品领先、市场领先、质量领先、管理创新的关键因素和重要基础。目前医药行业的人才争夺战不断加剧，如果公司发生核心人才流失，则可能造成新药研发滞后、商业秘密泄露，影响项目进度和市场拓展工作，给公司的产品开发以及阶段性收入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 1) 将个人与团队的价值贡献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关联起来，把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有效结合，构建并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
- 2) 进一步深化企业文化建设，精心培育具有贝达特色的企业文化，促使员工对公司文化产生高度的认同感；
- 3) 制定不同潜力人才的发展规划，着力提升人才管理的梯队建设，让核心员工能够与公司共同发展，适应需求，共享效益；
- 4) 针对公司核心技术，建立完善的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切实维护公司的利益。

(4) 行业政策及药品招标风险

医药行业作为民生刚需和战略新兴领域，正经历行业的政策变革。这些改革为创新药行业的高质量发展逐步建设起良好的政策环境，也对企业政策响应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建立与政策适配的机制，可能面临研发方向偏离、市场准入低效、运营成本上升等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制度下，产品技术壁垒不足、投标报价策略失当或临床综合评价不达标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产品无法进入采购目录，进而对市场覆盖及营收规模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

1) 公司将及时关注国家医药行业政策的调整，多维度分析行业趋势，制定前瞻性战略规划及风险对冲策略，确保研发管线与市场准入方向的政策适配性；

2) 公司将关注各省市政策，积极参与公立医疗机构集中采购，通过精准市场渗透扩大医疗机构覆盖，并构建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产品信息传递体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4月22日	杭州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海通证券、西南证券及天风证券等，详细机构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www.cninfo.com.cn
2024年05月07日	杭州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线上投资者参会，详细机构见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已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公司未披露估值提升计划。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已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围绕坚持创新药研发、构建生态圈、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重视投资者回报、注重与投资者沟通实效等方面展开，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在多个关键领域积极探索、稳步推进，收获了一系列成果。在产品销售及管线拓展方面，已上市产品持续发力，助力营收再创新高，研发管线有序推进，其中 BPI-16350 上市审批顺利开展，有望成为公司未来新的业绩增长点；在创新生态圈构建进程中，公司与禾元生物、瑞普晨创等企业深入合作，强化了公司在生物制药细分市场的布局，进一步夯实贝达创新生态圈协同创新的发展根基；在完善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激发了员工的创新热情与工作积极性，在公司内部形成了良好的创新氛围，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了有力

的人才支撑；在股东回报方面，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让股东共享公司发展带来的红利，切实提升了投资者获得感；在投资者管理方面，公司以规范的信息披露与多维度的互动交流，长期筑牢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获得监管与市场的认可。

未来，公司将以此次行动方案的阶段性成果为新起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创新研发效率，加强与国内外优秀医药创新企业的合作交流，同时强化风险管理，稳健经营，通过不断努力，为社会提供更多优质的创新药，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公司治理体系，实现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有机衔接与动态协同，有效保障了公司战略决策的科学性、运营管理的规范性及风险防控的严密性。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及披露均合法合规，各项议案均顺利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重视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股东平等享有知情权、参会权以及表决权，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并对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就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同时聘请专业律师全程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构建了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这五个关键维度，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现了有效独立。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含会计专业人士 1 名、法律专业人士 1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会议决议也得到了积极落实。履职期间，各位董事审慎审阅各项议案，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专业知识以及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进行充分讨论，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履职期间，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等重要事项，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监督和检查，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履职手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协同推动完善公司治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审计委员会严格把关公司财务报告质量，定期审查内外部审计工作，强化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防范；提

名委员会认真审查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以及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调整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进行了认真审议。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中，及时登记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98 项公告，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的情形。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交流，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让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产品管线、在研项目有更全面、深入的了解，提升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理解和认识。

8、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持续分红政策、完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加强合同管理和供应链管理等措施，积极推动股东、员工、债权人、供应商等各方面利益的动态均衡，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高度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公司业务体系完整，拥有自主经营能力，研发、生产、销售系统均独立运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有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控股股东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2、人员独立：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完全独立，严格按照《公司法》《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者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且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能自主控制和支配，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建立了科学规范、系统完备的组织机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清晰、运行有序。公司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专业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具备独立进行财务核算、财务决策的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68%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1%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83%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丁列明	男	61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现任	2013年08月23日	2025年12月26日	986,638	0	0	0	986,638	-
TIAN XU	男	62	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余治华	男	57	董事	现任	2017年09月06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JIANGNAN CAI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21日	0	0	0	0	0	-
汪炜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21日	0	0	0	0	0	-
黄欣琪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肖佳佳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万江	男	56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现任	2013年08月23日	2025年12月26日	105,414	0	0	0	105,414	-
丁师哲	男	33	董事、董事长助理	现任	2024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26日	7,000	0	0	0	7,000	-
童佳	女	47	董事、行政总裁	现任	2013年08月23日	2025年12月26日	165,000	0	0	0	165,000	-
范建勋	男	53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现任	2018年07月06日	2025年12月26日	130,000	0	0	0	130,000	-
张洋南	男	53	监事会主席、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现任	2017年03月16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吴飞	男	47	监事、企联办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现任	2017年11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汪溶	女	61	监事	现任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LI MAO	男	67	研发总裁、首席医学官	现任	2025年02月24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灵犀	男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 09月24日	2025年 12月26日	56,000	0	0	0	56,000	-
JIABING WANG	男	61	董事、资深副总裁、 首席科学家	离任	2016年 02月28日	2024年 09月12日	196,800	0	0	0	196,800	-
合计	--	--	--	--	--	--	1,646,852	0	0	0	1,646,85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JIABING WANG 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细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JIABING WANG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	离任	2024 年 09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丁列明先生，196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国家领军人才、国家“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总体组专家、浙江省特级专家。美国阿肯色大学医学博士，美国病理执业医师。第十二、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侨联常委、特聘专家委员会生物与医药专委会副主任、浙江省侨联副主席，农工党中央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兼经济金融分会主任、浙江省委副主委，中国药促会副会长，浙江省医药行业协会会长。2003 年创建贝达药业，带领团队成功研发我国首个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靶向抗癌药——凯美纳、首个针对肺癌 ALK 靶点的创新药贝美纳、首个治疗肾癌的靶向新药伏美纳以及浙江省首个贝伐珠单抗注射液贝安汀、第三代肺癌 EGFR 靶向抑制剂赛美纳，构建了国内领先的肿瘤分子靶向药研发和产业化平台，主持或参与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等课题 13 项，申请专利 283 件，发表论文 59 篇。因贡献突出，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第一完成人）、中国专利金奖、中国工业大奖、全国创新争先奖状、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中国侨界“十杰”、浙江省科技型企业企业家、浙江省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TIAN XU 先生，1962 年 6 月生，美国国籍，耶鲁大学博士，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后，现任西湖大学遗传学讲席教授、耶鲁大学遗传学系兼职教授。199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耶鲁大学遗传学和神经生物学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教授、C.N.H. Long 讲席教授、遗传学系副主任、校长顾问；199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霍华德休斯医学研究院研究员；199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复旦大学兼职教授、长江讲座教授、发育生物学研究所所长、国家发育与疾病国际合作研究中心主任。TIAN XU 教授主要开展生长调控领域和遗传学方法的研究，为生长调控领域的创始人之一，该领域的重要调控基因和信号转导通道均为其实验室首先发现，为发育和疾病提供新理论和机理，为癌症和多种罕见病诊断和多种药物的研发作出贡献。现任公司董事。

余治华先生，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税收硕士及工商管理硕士，龙磐投资创始和管理合伙人。1990 年至 1997 年在国家财政部工作期间，主要负责国有企业改革和税收政策的制定，是中国国有企业税利分流改革的主要参与者之一，是中国 1994 年税制改革的主要参与者之一；2001 年至 2010 年曾任比特科技、普天慧讯和金色世纪网首席财务官，全面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融资、并购工作；曾任职汉能投资集团董事总经理，负责投资和新基金组建工作；2010 年至今任龙磐投资创始和管理合伙人，龙磐投资目前在管六支基金，创立至今已经投资数十家创新型的优秀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JIANGNAN CAI 先生，1957 年 6 月生，美国国籍，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美国布兰戴斯大学社会卫生政策博士，上海创奇健康发展研究院创始人、执行理事长。JIANGNAN CAI 先生曾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任卫生管理与政策中心主任、经济学兼职教授，曾是华东理工大学经济发展研究所（所长）和商学院的主要创始人之一，曾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公共经济系第一任系主任。JIANGNAN CAI 先生在中国和美国的大学、咨询公司和政府部门从事了三十多年的卫生经济和卫生政策的教学、研究和咨询工作，发表了大量有影响的研究成果，曾获 1990 年孙冶方经济科学论文奖（我国经济学最高奖）、2002 年美国卫生研究学会最杰出文摘奖，参与了美国第一个（麻省）全民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方案的设计、实施和评价，以及中国新医改方案的研究工作，出版了《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国际经验》《寻路医改：中国卫生政策的创新与实践》《中国健康产业创新蓝皮书》，创立了“卫生政策上海圆桌会议”“中国健康产业创新平台（CHIP 或奇璞奖）”，并在多家医疗健康领域的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炜先生，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政治经济学博士，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入选专家，浙江省首批“万人计划”人文社科领军人才，同时担任浙江省金融研究院院长，浙江省金融业发展促进会常务副会长。主要研究领域为：金融经济学、资本市场与公司金融理论、区域金融和新金融，已在《经济研究》等国内权威和重要经济学杂志、国际 SSCI 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80 余篇，出版学术著作 26 部，曾获得中国农村发展研究奖、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浙江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等多项科研和教学奖励。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欣琪女士，197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会计系经济学学士，中国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黄欣琪女士是澳大利亚注册管理会计师协会会员、澳大利亚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英国财务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注册财务策划师协会会员、香港董事协会会员、香港独立非执行董事协会创始会员、香港华人内部审计师公会会员、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会员及中国并购交易师。作为资本运营资深实战专家，黄欣琪女士拥有近 30 年资本市场运作经验，谙熟国内外资本市场运作，善于整合企业资源、顶层架构设计、协助企业引入资金，运用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规划企业的发展方向，长期担任企业内部顾问、公司董事或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过多家中地、香港、美国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佳佳女士，198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谢菲尔德大学法学硕士。肖佳佳女士 2019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4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肖佳佳女士曾任浙江凯麦律师事务所主办律师、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主办律师、杭州市律师协会公司与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律师协会第二届环境与资源保护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擅长境内外上市、重组及再融资、私募融资、跨境并购、外商直接投资、私募基金、股权激励等公司证券业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万江先生，1968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北京同仁医院骨科，在美国百时美施贵宝、法国赛诺菲安万特、美国礼来、英国阿斯利康、美国默沙东等医疗机构和知名药企担任高层管理职务，具有 30 年的药物推广渠道建设和药物可及性提升经验，特别是对肿瘤治疗领域的药物在中国市场的应用具有专业影响力。现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

丁师哲先生，1991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丁师哲先生毕业于美国圣路易斯大学，拥有“生物化学+经济学+哲学”综合学科背景，2015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公司战略合作部专员、

主管、经理、副总监、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在公司工作期间，丁师哲先生成功推进了 MCLA-129、恩沙替尼等项目，并先后促进公司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Agenus Inc. 等公司达成战略合作。丁师哲先生参与过众多优质的股权投资或并购项目，在商务沟通、人员管理、项目推进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助理。

童佳女士，197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3 年加入贝达药业，历任公司部门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行政总裁，具有丰富的企业运营管理经验，并在资本市场品牌建设方面屡有建树，曾荣获新浪财经上市公司“金牌董秘”、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创业板上市公司优秀董秘、2017 年度金牛最佳董秘等荣誉，在业界具有卓越口碑。现任公司董事、行政总裁。

范建勋先生，1971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任中国建设银行余杭支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萧山支行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余杭支行行长等职务，具有 20 多年金融行业经营管理经验，在财务管理、风险投资、收购兼并、基金运作、法律等领域拥有深厚积累和实践经验，具有出色的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和投融资的能力和优秀的沟通、协调以及团队管理能力，曾主导或参与过众多优质的股权投资或并购项目。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2）监事

张洋南先生，1971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南大学公共管理硕士。曾任嵊州市委宣传部宣传科长、嵊州市雅璜乡党委书记、嵊州市档案局局长，具有出色的综合管理能力。自 2016 年加入贝达药业，历任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行政总监、行政高级总监和项目申报高级总监等。张洋南先生具有丰富的行政管理经验、较强的领导能力和良好的团队精神，善于统筹协调重大项目的方案策划和具体落实。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吴飞先生，1977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吴飞先生曾在新疆数码梦工场电子有限公司、天能集团等公司任职，具有近二十年丰富的公共关系管理工作经验、突出的活动策划能力、项目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的能力。现任公司监事、企联办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汪溶女士，196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医学院本科毕业，中共党员。汪溶女士 1984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浙江临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内科主任，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科长、副局长，2018 年 4 月退休至今。汪溶女士担任内科医生多年，积累了深厚的医学知识和丰富的临床经验，具备良好的医学素养。2001 年浙江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启动，汪溶女士参与医保运行管理，协调推进全市域医保工作有序展开，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协调管理能力。现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丁列明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万江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LI MAO 先生，1957 年 7 月生，美国国籍，美国梅奥医院及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医学院博士后，美国得克萨斯大学安德森癌症中心终身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长江学者讲座教授，曾任美国马里兰大学巴尔的摩分校肿瘤和诊断学系系主任、美国强生集团副总裁兼肺癌中心主任。在肿瘤分子生物学、精准化治疗等领域作出了开创性贡献，学术造诣深厚，在国际上率先进行了胸、头颈癌分子发病机理、分

子分型和化学预放等领域的基础和临床研究，发表 SCI 论文 200 多篇，并担任多个国际专业杂志编辑、编委以及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多项基金评审组成员，具有突出的沟通、协调和管理能力。现任公司研发总裁、首席医学官。

童佳女士，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范建勋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吴灵犀先生，198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吴灵犀先生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期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和丰富的境内外 IPO、股权再融资、并购、债券融资等资本运作经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列明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04 月 07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 年 11 月 24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列明	嵊州威尔通风管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3 月 24 日		否
丁列明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1 月 16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 年 11 月 24 日		否
丁列明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04 月 07 日		否
丁列明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 年 09 月 17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11 月 22 日		否
丁列明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0 月 04 日		否
丁列明	北京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12 日		否
丁列明	博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4 月 30 日		否
丁列明	北京华源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16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4 月 29 日		否
丁列明	Xcovery Holdings, Inc.	董事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否
丁列明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董事	2017 年 01 月 05 日		否
丁列明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京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1 月 16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1 月 20 日		否
丁列明	Equinox Sciences, LLC	董事	2017 年 05 月 02 日		否
丁列明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 年 06 月 15 日		否
丁列明	贝晨投资管理（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莱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06 月 04 日		否
丁列明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否
丁列明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否
丁列明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否
丁列明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列明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28日		否
丁列明	盘古(浙江)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04日	2024年05月21日	否
丁列明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24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19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7月20日		否
丁列明	杭州瑞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8月09日		否
丁列明	杭州微诺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3月06日		否
丁列明	常州协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10月16日		否
TIAN XU	DoubleRainbow Biosciences, Inc.	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否
TIAN XU	北京精缙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复星领智(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01日		是
TIAN XU	浙江药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杭州星肽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01日		否
TIAN XU	杭州深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20日		否
TIAN XU	上海菌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01日		否
TIAN XU	121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长	2022年07月01日		否
TIAN XU	上海药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2日		是
TIAN XU	上海壁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23日		否
TIAN XU	杭州邀二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5月30日		否
余治华	北京龙磐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年08月23日		是
余治华	翰思艾泰生物医药科技(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9日	2024年04月10日	否
余治华	北京美康基因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23日		否
余治华	北京天仕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否
余治华	杭州翰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30日		否
余治华	烟台荣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余治华	北京龙磐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1月21日		否
余治华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04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余治华	宜明昂科生物医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01日		否
余治华	上海圣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10日		否
余治华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企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13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余治华	上海钰美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17日		否
余治华	西藏瑞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1月17日		否
余治华	上海龙磐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6月27日		否
JIANGNAN CAI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7日		是
JIANGNAN CAI	上海创奇健康发展研究院	执行理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是
JIANGNAN CAI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是
JIANGNAN CAI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21日		是
汪炜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1998年10月01日		是
汪炜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否
汪炜	浙江省金融研究院	院长	2017年06月01日		否
汪炜	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29日		是
汪炜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是
汪炜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03日		是
汪炜	宁波嘉富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8日		是
汪炜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15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欣琪	汇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BVI)	董事	2006 年 08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汇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06 年 08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汇财资本有限公司 (HK)	执行董事	2007 年 11 月 13 日		是
黄欣琪	汇财永信咨询 (厦门)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02 月 01 日		是
黄欣琪	EIGHT GOLDEN LIMITED (BVI)	董事	2010 年 09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汇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BVI)	董事	2012 年 05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中旺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BVI)	董事	2015 年 04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鹏德环球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16 年 10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厦门欣添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否
黄欣琪	HOT JAVA LIMITED (BVI)	董事	2017 年 04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汇财永信咨询 (香港) 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17 年 07 月 03 日		是
黄欣琪	纳米投资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17 年 11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润业永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17 年 11 月 01 日		否
黄欣琪	上海捍宇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9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是
黄欣琪	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 (HK)	外部董事	2022 年 09 月 01 日		是
黄欣琪	多想云控股有限公司 (06696.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 年 10 月 12 日		是
黄欣琪	国鸿氢能科技 (嘉兴) 股份有限公司 (09663.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是
黄欣琪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21 日		是
黄欣琪	海闻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否
黄欣琪	太平洋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否
黄欣琪	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否
黄欣琪	大中华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HK)	董事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否
黄欣琪	河南金源氢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2502.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22 日		是
肖佳佳	北京观韬中茂 (杭州) 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9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是
肖佳佳	北京竞天公诚 (杭州) 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24 年 03 月 01 日		是
肖佳佳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5 月 07 日		是
肖佳佳	浙江金连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1 月 01 日		是
万江	卡南吉医药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5 月 22 日		否
万江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经理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否
万江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否
丁师哲	贝晨投资管理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否
丁师哲	浙江时迈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10 日		否
丁师哲	浙江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8 月 19 日		否
丁师哲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否
丁师哲	启元生物 (杭州) 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7 月 22 日		否
丁师哲	杭州启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05 月 26 日		否
丁师哲	上海启垣创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否
丁师哲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否
丁师哲	赋成生物制药 (浙江) 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03 月 04 日		否
童佳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否
童佳	卡南吉医药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否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 (杭州) 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03 日		否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13 日		否
范建勋	维眸生物科技 (浙江) 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27 日		否
范建勋	贝达梦工场 (浙江) 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08 月 18 日		否
范建勋	启元生物 (杭州) 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01 日		否
范建勋	赋成生物制药 (浙江) 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否
范建勋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否
张洋南	贝达药业 (嵊州) 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2 月 18 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飞	西安瀚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7月15日		否
LI MAO	Legend Biotech	独立董事	2022年08月02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董薪酬标准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管理岗位、工作绩效等因素综合确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合计为 1,138.4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列明	男	61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现任	265.08	否
TIAN XU	男	62	董事	现任	0	否
余治华	男	57	董事	现任	0	否
JIANGNAN CAI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汪炜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黄欣琪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肖佳佳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万江	男	56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现任	235.45	否
丁师哲	男	33	董事、董事长助理	现任	22.80	否
童佳	女	47	董事、行政总裁	现任	131.08	否
范建勋	男	53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现任	131.07	否
张洋南	男	53	监事会主席、项目申报高级总监	现任	80.07	否
吴飞	男	47	监事、企联办兼内控事务高级总监	现任	79.04	否
汪溶	女	61	监事	现任	0	否
LI MAO	男	67	研发总裁、首席医学官	现任	0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灵犀	男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91.80	否
JIABING WANG	男	61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	离任	54.02	否
合计	--	--	--	--	1,138.41	--

其他情况说明

1、JIABING WANG 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辞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表披露的薪酬为其在报告期任职时间内的薪酬；

2、丁师哲先生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表披露的薪酬为任职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薪酬；

3、董事 TIAN XU 先生、董事余治华先生、监事汪溶女士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2024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4、LI MAO 先生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被聘用担任公司研发总裁、首席医学官职务，2024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5、上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或与财务报告相关统计数据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3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5 日	2024 年 08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9 日	2024 年 09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豁免披露（会议仅审议第三季度报告一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列明	8	8	0	0	0	否	3
TIAN XU	8	8	0	0	0	否	3
余治华	8	8	0	0	0	否	3
JIANGNAN	8	8	0	0	0	否	3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CAI							
汪炜	8	8	0	0	0	否	3
黄欣琪	8	8	0	0	0	否	3
肖佳佳	8	8	0	0	0	否	3
万江	8	8	0	0	0	否	3
丁师哲	3	3	0	0	0	否	1
童佳	8	8	0	0	0	否	3
范建勋	8	8	0	0	0	否	3
JIABING WANG	4	4	0	0	0	否	2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要求履行职责，围绕公司治理、重大经营决策、战略规划实施及股权激励等核心事项，立足各自专业领域建言献策，并持续督导管理层有效执行董事会决议，切实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黄欣琪、汪炜、肖佳佳、余治华	3	2024年04月18日	1、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审议《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审议《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3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6、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7、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委员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履职手册》开展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勤勉尽责审议各项议案。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与会委员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汇报2023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向公司管理层了解2023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听取公司内审部2023年、2024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2024年内审工作计划，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无
			2024年08月02日	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与会委员讨论认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与会委员听取公司内审部2024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2024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无
			2024年10月28日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委员讨论认为，《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水平。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一致通过该议案。	与会委员听取公司内审部2024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2024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JIANGNAN CAI、汪炜、黄欣琪、TIAN XU	2	2024年04月18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与会委员讨论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的薪酬综合考虑了当年营业收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与会委员审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考核方案，以及年度绩效考评结果。	无
			2024年12月04日	1、审议《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与会委员讨论认为，公司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预留部	与会委员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合法合规。经过充分沟通，会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完成情况进行了解。	
提名委员会	肖佳佳、JIANGNAN CAI、丁列明	1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的议案》	与会委员讨论认为，董事候选人丁师哲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同意本次董事提名。	与会委员核查丁师哲先生的教育背景、专业资质及职业履历，确定其专业素养与管理经验能够有效履行董事职责。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1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0
销售人员	976
技术人员	348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213
合计	1,6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0
硕士	191
本科	901
专科	453
专科以下	111
合计	1,696

2、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面薪酬福利政策，采用多元化激励方式，固定薪资与浮动薪资、长短期激励相结合，以最大限度激发员工的潜能。公司参与市场薪酬调研，薪酬定位对标市场内外资头部医药公司的薪酬水平，确保公司薪酬水平具备市场竞争力。在浮动薪资方面，公司设立了绩效奖金、项目奖、各类评优等奖金制度，将公司绩效、部门绩效、个人绩效和员工收入紧密挂钩，倡导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2024 年在年度奖金分配中加大绩效优秀者的激励力度，日常通过绩效工资浮动来提升员工绩效表现。在长期激励方面，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局限于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也将业绩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基层员工纳入其中，促使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福利方面，人力部门与工会合作，为员工提供丰富多样的精神和物质层面的福利项目，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创新发展核心驱动力的理念，努力给每一位员工提供公平和宽广的平台。2024年，公司持续探索人才培养的新模式，力求培训内容与业务实践深度融合。通过不断优化培养体系，进一步夯实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在管理人才培养方面，公司针对各层级管理通道员工，合理应用内部内训师授课、导师带教、管理团队分享以及外部咨询公司等资源，为管理人才梯队的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2024年，公司为中层管理者量身打造“高级人才成长计划”。该计划结合自建管理胜任模型，借助中欧商学院“高绩效经理人”线上课程开展培训。目前，参与计划的中层管理者已100%完成课程学习及考试，系统掌握了自我管理、绩效执行、团队管理知识。参训人员现已进入在岗实践阶段，他们通过小组研讨和实际项目操作，将理论运用于日常业务。此外，公司邀请资深高管担任导师，精准指导，助力学员全方位提升管理能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中坚力量。

针对新晋升管理者，公司开展了360度评价及管理者综合素质专项测评，测评结果为试岗期目标的制定提供了有力依据，精准聚焦管理者在不同能力维度的提升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打造飞鹰计划，从思维、管人、理事三大角度，帮助公司新晋一线管理者更好地理解新角色的职权，更快地适应新角色，提升了自我认知、团队管理、绩效管理、问题解决等方面的必备能力，使其能够快速胜任管理岗位，带领业务团队取得成绩。

针对新入职员工，公司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并为肿瘤事业部特别定制个性化双周欢迎会，2024年共有301名新员工顺利毕业，完成从职场新人到能迅速适应岗位工作的转变，为公司发展注入了全新活力，有力推动公司在医药领域持续创新与稳健前行。

在专业人才培养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研发、医学、产业化和销售等岗位的专业培训体系，为培养业务骨干人才打下良好基础。2024年公司在内部搭建了面向全员的知识分享平台，通过午餐沙龙开展4场分享活动，为高管及内部业务专家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分享平台，也为员工提供了学习行业与业务相关前沿知识的可靠渠道。同时经过不断培养，公司已经组建了47人的“内训师”团队以及高管荣誉讲师团队，做好专业知识的保存、传播和优化，逐步优化知识管理体系。

此外，2024年公司持续开展与外部知名高校的校企合作。与沈阳药科大学联合开展药学高级专门人才研修班（高研班）以及专硕培养项目：其中高研班专攻药学研究领域，由沈阳药科大学副教授及以上老师进行授课，内容涵盖药品管理、药物研发创新、药理学、现代仪器与化学制药工艺等专业内容，累计课程15门，共计320学时，目前已有34名在职同事参加（杭州、北京两班）并完成全部课程，顺利完成结业，后续学员将根据个人职业发展规划意愿，自主开展答辩申请以取得学位证书；专硕项目充分利用校企双方在教学、科研、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深化产教融合，推进“定制化人才培养”，通过公司内部选拔派遣专业导师，结合高校导师共同培养药学专业硕士。公司选派并投入3位专业导师，与此同时安排22届4位专硕学员在企业内部开展实习工作，截止2024年12月底，4位同学在企实习工作表现良好，皆已完成相关研究及论文撰写，返校开展答辩工作。同时，2024年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完成进站3人，这是公司作为国家级具有独立招收博士后资格的工作站首次自主招收博士后工作人员。截止2024年底，贝达工作站累计进站博士后30余人，合作高等院校流动站共6所，其中包括浙江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中国药科大学等知名院校，进一步促进产学研融合。

在法规政策类培训方面，2024年公司采用了线上培训的方式开展药物警戒、合规、知识产权、EHS相关培训，保障公司人员及时完成学习与考核，熟悉和掌握法规要求。为持续提升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对内部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优化提升，公司组织召开了1,016项质量法规及文件培训，通过持续学习加强员工对于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理解，强化员工质量意识，为公司稳定生产创新药打下坚实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1,142,600.4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2023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公司 2023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6 月 6 日。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18,485,885.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3,697,177.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3,697,177.00
可分配利润（元）	2,624,647,528.5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69,335.69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552,320,827.05 元。根据利润分配以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2,569,335.6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元，减去 2023 年度已分红 71,142,600.45 元，加上本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直接计入留存收益 0 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624,647,528.51 元。

基于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83,697,177.0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0.7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因分红派息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41.17 元/股调整为 41.00 元/股；确定以 2024 年 12 月 4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41.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8.9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事项之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丁列明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0	0	0	0	0	0	0	2,712,500	0	0	41	2,712,500
万江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0	0	0	0	0	0	0	542,500	0	0	41	542,500
丁师哲	董事、董事长助理	0	0	0	0	0	0	0	183,000	0	0	41	183,000
童佳	董事、行政总裁	0	0	0	0	0	0	0	480,000	0	150,000	41	630,000
范建勋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0	0	0	0	0	0	0	480,000	0	150,000	41	630,000
吴灵犀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255,000	0	0	41	255,000
JIABING WANG	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	0	0	0	0	0	0	0	542,500	0	0	41	0
合计	--	0	0	0	0	--	0	--	5,195,500	0	300,000	--	4,953,000
备注	<p>1、报告期内，JIABING WANG 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首席科学家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JIABING WANG 先生离职后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因此 JIABING WANG 先生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p> <p>2、报告期内，因实施《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上表中共 2 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获授 300,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在绩效管理制度的框架下制订了《2024 年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具体绩效考评流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工作述职、360 度评估反馈、关键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考核等考评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的年终奖金激励和上述综合评估结果紧密关联。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风险防控为核心，结合战略发展需求完善内控机制。通过强化执行监督，实现全流程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内部控制实际运行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内部控制环境失效；对已签发公告的财务报告进行错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但未被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会计差错金额直接影响盈亏性质；监管部门责令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存在的差错进行改正。</p> <p>（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p>	<p>（1）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2）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缺陷。</p> <p>（3）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一般岗位</p>

	<p>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外的其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重要影响的局部性普通缺陷。</p>	<p>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及时有有效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收入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利润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占资产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资产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收入总额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利润小于 5%，但大于或等于 2%，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p> <p>(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之外的其他缺陷。</p> <p>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p>	<p>(1) 重大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p> <p>(2) 重要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总额的 2%。</p> <p>(3) 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2%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贝达药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未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各项经营活动均严格遵循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标准。经核查确认，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第二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行业标准：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 39707-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23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 1276-2022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HJ 298-2019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 HJ 1259-202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 HJ 942-2018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 944-2018

排放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 2015-2016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五洲路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1007463034461003P，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28 日止。

兴中路厂区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1007463034461002P，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9 年 11 月 04 日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文号或备案编号：

兴中路厂区：环评批复[2013]1174 号，环评批复[2018]230 号，环评批复[2018]269 号。

五洲路厂区：环评批复[2016]78 号，环评批复[2018]269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五洲路厂区	/	废水 pH 值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COD	废水 C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62.5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2.62 t	12.363 t/a	无
五洲路厂区	BOD	废水 B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7.7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SS	废水 SS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二氯甲烷	废水 二氯甲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色度	色度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总有机碳	总有机碳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总氮	总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8.0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0.337t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氨氮	废水 氨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39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0.113 t	0.865 t/a	无
五洲路厂区	总磷	废水 总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41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粉尘	废气 粉尘	有组织	1	布袋除尘排放口	1.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五洲路厂区	异丙醇	废气 异丙醇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0.0003kg	0.93 t/a	无
五洲路厂区	三氯甲烷	废气 三氯甲烷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氨	废气 氨	有组织	2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臭气	废气 臭气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硫化氢	废气 硫化氢	有组织	1	RTO 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二氯甲烷	废气 二氯甲烷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五洲路厂区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0 t	0.19 t/a	无
五洲路厂区	三氯甲烷	废气 三氯甲烷	有组织	1	液氮深冷排放口	/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	废水 pH 值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COD	废水 C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2.03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标准	0.65t	14.048t/a	无
兴中路厂区	BOD	废水 BOD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兴中路厂区	SS	废水 SS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16.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总有机碳	总有机碳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2.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总氮	总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3.0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氨氮	废水 氨氮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455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0.014t	0.983t/a	无
兴中路厂区	总磷	废水 总磷	纳管	1	污水站北侧	0.57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粉尘	废气 粉尘	有组织	1	制剂车间	1.2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臭气	废气 臭气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478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氨	废气 氨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0.56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硫化氢	废气 硫化氢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0.015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 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二氧化硫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锅炉房	4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氮氧化物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锅炉房	29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157t	0.798t/a	无
兴中路厂区	颗粒物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1	锅炉房	1.2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兴中路厂区	烟气黑度	废气 烟气黑度	有组织	1	锅炉房	<1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非甲烷总烃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2.04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33/2015-2016)	0.244t	0.99t/a	无
兴中路厂区	丙酮	废气 丙酮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0.01 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甲苯	废气 甲苯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0.058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兴中路厂区	异丙醇	废气 异丙醇	有组织	1	研发实验室	0.07mg/m ³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DB33/2015-2016)	/	未设定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对污染物的处理技术和处理方式

公司现有两个正常运行的厂区，分别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 355 号（兴中路厂区）和五洲路 24 号（五洲路厂区），其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详细说明如下：

固废：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固废均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规范处置，公司无自行处置情况。

废水：

五洲路厂区拥有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一套，处理工艺为 A²O 活性污泥法。

兴中路厂区拥有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一套，处理工艺为 AO 活性污泥法。

废气：

五洲路厂区原有四套废气处理系统，分别为碱喷淋吸收+预冷+液氮深冷+树脂吸附处理系统（以下简称“液氮深冷系统”）、酸喷淋+RTO 焚烧+碱吸收处理系统（以下简称“RTO 系统”）和两套布袋除尘处理系统。

五洲路厂区新建废气循环化处置项目，将五洲路厂区废气输送至杭州临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能源”）的燃气锅炉中处置。系统于 2023 年 7 月起开始试运行，原有的液氮深冷系统及 RTO 系统停止日常使用作为备用；DA002 及 DA003 两排放口 2024 年未使用。此项目已通过自主验收。

兴中路厂区拥有三套废气处理系统，分别为布袋+喷淋处理系统、喷淋+活性炭吸收处理系统、活性炭吸收系统。

(2) 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和实施成果（例如排放浓度/强度或排放总量的降幅）

兴中路厂区无新建污染防治设施。

五洲路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2024 年运行约 7,200 小时，碱喷淋吸收+预冷+液氮深冷+树脂吸附处理系统 2024 年运行约 2,400 小时，两套布袋除尘处理系统 2024 年分别运行约 2,400 小时。

兴中路厂区污水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2024 年运行约 7,200 小时，布袋+喷淋处理系统 2024 年运行约 3,600 小时，喷淋+活性炭吸收处理系统 2024 年运行约 7,200 小时，活性炭吸收系统 2024 年运行约 2,400 小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五洲路厂区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临平区环保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13-2023-021-H。兴中路厂区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临平区环保局进行重新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113-2024-066-L。目前，公司严格按照报告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2024 年组织完成一次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相关要求，公司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定期对生产厂区的废水、废气、噪音进行监测。五洲路厂区配置废水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废气在线监测设备一套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因废气转移至新奥能源处置，五洲路厂区的废气在线监测设备现已停止检测和上传数据，目前设备正常维护作为备用机。兴中路厂区配置废水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两厂区环境治理和保护措施投入费用合计约 430.50 万元，按要求及时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实施的临平区生态环境准入废气协同处置试点项目已正式投入生产。五洲路厂区与新奥能源相邻，新奥能源泛能站为园区集中供汽，共设置有 6 台燃气锅炉。为进一步提升五洲路厂区废气的治理水平，在采取充分的安全防护及预处理措施后，将五洲路厂区的有机废气接入新奥能源现有天然气锅炉鼓风机入口，作为助燃风送入天然气锅炉燃烧处理，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发展。2024 年 5 月，项目经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验收通过。

临平区生态环境准入废气协同处置试点项目投入生产后，年可降本增效 300 万元以上；年可节约标煤量在 860t 以上，CO₂ 减排量 1,600t 以上；区域 VOCs 消减量在 50% 以上。创新成果被各方肯定，项目被评为杭州市环保示范项目、杭州市 2023 年度低碳应用场景和浙江省第二批减污降碳标杆项目。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2020 年 1 月 20 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局）发布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依据该文件，2024 年度本企业环境信用等级为 A。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环境信息披露

1、污染防治与生态系统保护

（1）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架构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加大投入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公司 EHS 部负责厂区的环保监督管理，已制定《环境环保目标责任制》等 20 余项管理制度，督促

落实环保责任制。五洲路厂区实行环保作业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作业人员在厂区定时开展环保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协调沟通。定期组织环境突发事件演练、培训，提高作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

公司积极落实国家排污许可证证后管理相关要求，每年年底制定下年度环境监测方案，年初全面开展各项环境监测项目，确保公司环境检测项目应检尽检。2024 年度，五洲路厂区和兴中路厂区分别进行废气废水月度监测 12 次、季度监测 4 次，土壤地下水检测丰水期、枯水期各 2 次，五洲路厂区泄漏检测与修复（Leak Detection and Repair, LDAR）检测 2 次，所有检测均达标，年度废气、废水排放超标次数为 0。每年年底制定下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确保新的年度危险废物转移、处置正常开展。2024 年度，危险废物合规转移零事故。每年定期审核合作单位的危废处置资质，拥有完整的危废台账及危废联单记录。公司积极配合当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进行生态环境统计及大气源清单填报、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方案、固废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申报等工作。

2024 年，公司突出精准控污、科学治污、依法排污，保护在厂员工及周边公众、居民的身体健

（2）废弃物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产生有害废弃物 1,321.7 吨，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合规处置；无害废弃物 41.64 吨，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并循环利用。

公司已编制《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根据废弃物类别设置不同的垃圾桶，并通过现场的标识牌宣传教育废弃物的分类标准，从源头控制废弃物的分类，优化储存方式，保证安全。

2、应对气候变化

公司积极响应政府部门应对气候变化相关政策及指引，不断完善气候变化应对机制。

五洲路厂区与新奥能源相邻，新奥能源为园区集中供汽单位，共设置有 6 台燃气锅炉。为进一步提升五洲路厂区废气的治理水平，双方在采取充分的安全防护及预处理措施后，将五洲路厂区的有机废气接入新奥能源现有天然气锅炉鼓风机入口，作为助燃风送入天然气锅炉燃烧处理。该项目符合《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和《杭州市大气整治提升方案》的要求，减污降碳，优化了公司环保设施的运行效率，实现合作企业的协同发展。本项目实施后年可节约标煤量 860t 以上，CO₂ 减排量 1,600t 以上，区域 VOCs 消减量在 50% 以上。

3、资源利用

（1）能源利用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消耗的一次能源主要为电力、天然气、蒸汽。本报告期内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能源	用量	折算吨标煤
电	1,328.60 万千瓦时	1,632.85
天然气	92.23 万立方米	1,226.66
蒸汽	14,280.54 百万千焦	486.97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将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日常业务，通过一系列举措，逐步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贯穿至产品生命周期的全过程。进一步提高广大员工的节能环保降碳意识，打造绿色低碳的工作方式，自觉做绿色低碳新发展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能源管理体系，通过以下措施对公司能源管理持续性改善：

项目	措施
能源指标	能源使用情况的全面评估和分析。
	建立明确的能源消耗指标。

项目	措施
	建立能源管理制度开展能源考核。
能源计量和监控	加强能源使用情况的监测和统计，利用数字化管理，建立能耗数据库。
	生产线能源计量优化改造项目。
	新建项目采用智能能源管理系统。
节能技术	选用在国家节能相关标准要求的高能效等级设备，高耗能设备运行方式持续优化，采用智能能源管理（EMS）系统用于项目能源的智能化管理。
	与周边能源企业联动废气处理，实现废气热值的二次利用，降低能耗，提高能源利用率。
	优化冷冻机的分配方案，减少冷冻机的开启台数。
	五洲路厂区空压机风冷改水冷，提高效率，节约用电。
	在五洲路厂区的冷冻水、循环水系统采用变频恒压供水，减少使用工频运行供水的耗电量。
	持续改善创新药生产工艺消耗。
	在园区内安装太阳能光伏面板，推广使用空调节能系统。
利用共享办公用品、共享洗车、共享充电桩等多种业态共享。	
节能宣传和教育	多样式宣传节能知识，营造浓厚的节能氛围。

（2）水资源利用

公司通过蒸汽及空调冷凝水回收利用，用于循环水补水；中水回用用于绿化及厕所使用；增加冷却塔面积，减少冷却塔的蒸发量；优化生产清洁工艺，减少生产中清洗水的使用量；甲类罐区冷却水原设计使用-20℃水，现改造为 7℃水，节约了能耗。公司五洲路厂区已通过水平衡测试及清洁生产审核，增加了水的三级计量，可以更好的掌握水的使用情况，符合节水及清洁生产的要求。

（3）节能减排

公司积极倡导绿色办公，通过加强节能宣传、强化垃圾分类、提倡低碳出行、组织节能提案改善活动等方式，提升员工节能环保意识，节约每一张纸、每一度电、每一滴水。公司注重新设备、新技术应用及技术创新，除了安装智能用电、用水设备，在园区内安装太阳能光伏面板，推广绿色能源使用。在研发中心和宿舍楼推广使用空调节能系统，空调用电可有效节能 20%左右。通过共享办公用品、共享洗车、共享充电桩等多种业态共享，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将通过普及新技术等方式，加强能源节约管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社会信息披露

1、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1）企业价值观

“Better medicine, Better life”（做好药，让老百姓活得更好）是贝达药业艰苦奋斗的使命，“成为总部在中国的跨国制药企业”是贝达药业创新创业的愿景。在使命和愿景的引领下，公司以“艰苦奋斗、创新发展、价值导向”为核心价值观，坚定不移走创新发展道路，充分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广泛集聚人才，开展创新药物研发，加强关键核心技术和前沿性、颠覆性技术联合攻关，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和企业文化有机融合、相互促进，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与员工成长、生态环保、社会和谐的高度协

调统一。

（2）企业文化

贝达作为一家致力于创新与发展的企业，始终秉持“有文化、有温度、担当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宗旨，不断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打造独具特色、充满活力的企业文化环境。2024 年，企业文化工作主要着力于以下几方面：

一是强化文化阵地，营造浓厚氛围。在公司总部及各分支机构，统筹规划了各类展示空间，积极利用现有资源，对园区、各办事处楼层的文化走廊、企业展厅、党群服务中心等进行更新。通过精心设计与展陈，生动展现公司发展历程、文化理念及团队风采。围绕全国两会，借助公司内刊、官微、官网等多媒体平台，推出专题报道，让员工深入了解国家大事及公司动态，增强归属感和自豪感。与此同时，进一步盘活篮球场、羽毛球场、网球场、乒乓球室、摄影棚、咖啡吧、阅览室、健身房、瑜伽室等文娱场所，为员工提供丰富的业余文化生活平台，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

二是讲好企业故事，传承文化价值。组织听取全国政协委员丁列明先生宣讲全国两会精神，将国家政策与公司发展紧密结合，让员工在聆听中感受企业的责任与担当。同时，不断挖掘和提炼企业的核心价值观，制作文化手册，通过一系列的文化活动和文化传播手段，将企业文化理念融入日常工作，推动员工深刻理解并践行，让客户和社会感受企业文化的魅力。

三是丰富文化载体，提升员工幸福感。通过多样化的节日庆祝活动、部门开放日等活动，努力营造温馨、和谐的工作环境，深化跨部门沟通，提高协作效率，提升团队信心和凝聚力。贝达高度重视并持续加强企业文化俱乐部建设，10 个俱乐部定期开展活动，近 1,000 名员工参与，遍布公司总部、新合成基地和全国办事处，多维度展示贝达人精神风貌。同时，利用官微、官网和内刊等载体，全面展示文化建设成果。

四是加强组织管理，提升文化品质。隆重举行以“浩瀚新程 领航未来”为主题的 2024 年度荣耀盛典，1,600 余人参加，生动诠释贝达“家”文化，增强员工的自豪感和凝聚力；组织召开优秀员工代表座谈会，董事长丁列明先生面对面听取意见和建议；企业文化委员会持续发力，统一规划部署企业文化工作。通过定期召开会议、督办工作任务及分享活动成果等方式，不断加强对文化建设的监督与管理，创新文化内容，以满足员工多样的精神文化诉求。

五是履行社会责任，加强校企合作。在杭州师范大学设立贝达奖学金，激励优秀学子奋发学习；持续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浙江大学、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等十余所国内知名高校开展合作；通过承接高校硕博研究生参观游学、建立实习实训基地等方式，为高校提供了实践与交流的平台，也为企业自身的发展注入了新鲜血液与活力，实现共赢。

（3）党建

2024 年，贝达药业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升思想引领力、组织凝聚力和业务融合力。在这一年里，公司党委继续加强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强化清廉视觉标识；积极服务代表委员履职尽责，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推动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创新开展“点站融合”学法活动；积极开展与淳安县姜家镇的“联乡结村”工作，不断践行社会责任；坚持党建工作与企业经营深度融合，努力发挥统战、侨联、工青妇等组织的积极作用，党组织带领群团组织，齐心协力高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公司入选年度浙江省清廉民营企业建设典型案例，获评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2、乡村振兴与社会贡献

（1）全国政协委员履职情况

作为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丁列明先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记初心使命，积极履职尽责。

2024 年 3 月，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召开前，他受邀列席了全国政协十四届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并在深入调研基础上，在大会期间提交了 3 份提案，包括大力推进干细胞产业和基因治疗药物研发的提案、进一步稳预期强信心推动我国生物医药自主创新的提案、支持浙江改革创新加快打造生命健康科创高地的提案。大力推进干细胞产业和基因治疗药物研发的提案已经被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立案，其他两件被转为意见建议。会议期间，他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参加大会多次会议和活动，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和“两高”报告认真讨论建言，相关建言被央视新闻联播栏目报道。他积极参加所在农工党界别协商活动和生物医药领域代表委员座谈会，所提建议得到领导的充分肯定与积极回应。全国两会闭幕后，丁列明委员第一时间在公司开展两会精神宣讲，传达习近平总书记两会期间重要讲话精神和两会亮点，号召大家深入学习贯彻，牢记“做好药，让老百姓活得更好”的初心使命，扎扎实实走好自主创新道路，不断研发出更多老百姓用得起的新药、好药，为加快创新药产业发展和推动健康中国建设再做新贡献。丁列明先生到浙江省侨联、杭州市政协、临平区委区政府等机关部门宣讲，切实展现政协委员的使命与担当。

全国两会闭会期间，他参加全国政协委员专题学习研讨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持续强化责任担当、提升履职效能。他还应邀列席全国政协第二十六次、二十七次双周协商座谈会，围绕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创新药物和高端医疗设备的研发与临床应用，开展协商议政。第二十六次双周协商座谈会召开前，他跟随调研组深入开展调研。此外，他积极撰写和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围绕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创新药发展、科技金融赋能科技企业发展等经济社会建设中的重要问题以及百姓关切的民生热点问题建真言、献良策。

（2）响应政府活动

2024 年，公司充分发挥行业引领和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响应各级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的号召，参与包括 2024 年全国和省市两会、国家卫健委调研团座谈会、省委书记走访民主党派座谈会、省卫健委“两代表一委员”恳谈会、之江同心·“科学家+企业家”圆桌会议等会议活动，主动承办中国药促会会长会议、杭州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座谈会。接待中组部、中国侨联、农工党中央以及省市等多位领导来浙或来司调研考察，广泛反映行业心声，努力促进政企交流。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加快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并首提创新药。公司积极参与相关座谈会，立足行业建言献策，包括农工党中央“推动生物制造高质量发展，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专家座谈会、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以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新质生产力”恳谈会等。同时，与行业协会一起，组织行业专家起草发布“长三角生物医药产业一体化融合指数”指标体系，助力长三角区域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推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2024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强调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公司认真学习贯彻，并作为创新药企业代表，应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等部门要求积极反馈相关意见建议和行业诉求，助力《浙江省全链条支持创新药械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的出台。

（3）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把慈善工作作为回报社会的有效载体，认真组织免费用药、慈善捐赠等公益活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和中国药促会合作，持续开展免费用药项目。2024 年，公司向嵊州红十字会定向捐款 94.36 万元购买巡回医疗车，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款 105.00 万元。公司党委创新推进“联乡结村”工作，通过党员捐赠和采购绘本图书，助力淳安县姜家镇中心小学和幼儿园建设；继续做好杭州市余杭区 2 名困难家庭学生的结对帮扶工作，给予款项资助和精神鼓励，勉励他们认真学习，奋发向上。

3、供应商与客户

（1）供应链安全

1) 供应商筛选

公司在筛选供应商时，会对潜在的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对符合预期的供应商要求提供完善的、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相应行政许可的资料。

2) 供应商准入

供应商准入流程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管理制度》等管理规定的标准程序操作，对新供应商的引进遵循严格的资格审核和风险评估，并进行现场审计，确保其供应能力能满足公司需求，产品质量符合公司质量标准，在业界商誉良好，同时进行公平竞价，确保合格供应商准入过程合规、公正。

3) 供应商退出

公司质管部、物资采购等部门每年对供应商实施质量考核，进行年度回顾分析与综合评估，根据考核结果及时淘汰不合格供应商；对于出现严重质量问题，不配合公司进行调查的供应商，公司也及时启动撤销供应商的程序，从合格供应商目录中清除。公司积极打造公平合规、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

4) 供应商动态管理

公司与进入公司供应商目录的企业签订质量协议，并依据《物料管理制度》等对物料进行等级分类，对应的供应商按文件要求开展周期性的质量管理审计。根据不同类别的供应商进行纸质审核、现场审计、视频审计、委托第三方审计等，出具审计报告，并提出完善质量管理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应的管理标准。

公司组织质量部门每年对供应商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涵盖供货及时率、产品质量、服务、价格等多维度，综合评分，筛选并保留优质供应商，确保供应链的稳定可靠。

对于关键的定制类产品的供应商，公司提供技术与质量支持，并组织技术、质量管理人员不定期现场支持，确保供应商能按时、按质生产，顺利供应。

5) 战略合作，助力供应

公司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协作关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维护公司物料的正常供应。与合作良好、且与公司业务高度匹配的优秀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深度合作，集中优势资源，提升核心供应商与公司的协作效率，提升供应链水平。

6) 供应商持续沟通

公司重视与供应商的交流，通过电话、走访、约谈等方式，定期开展与供应商的沟通，落实供应商意见，及时解决反馈的问题，保障供应商权益。双方整合各自所长，依托良好的项目协作环境，助力双方业务规模的持续拓展。

7) 保障供应链安全、稳定性

公司不断加强物料供应的安全与稳定性，管理和预防所涉及的供应链各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降低对公司生产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

公司对不同类型的物料供应商从风险识别、可能造成的损失和具体规避措施等方面进行风险分析，

制定相应的保障方案，保证生产物料按时供应，具体措施如下：

①双重采购：针对用于生产的物料、物资，公司须向列入供应商清单的供应商进行采购；针对有特殊要求的物料，开发 2 家以上固定的供应商，并长期采购；

②提前采购：针对高风险物料供应，公司制定多渠道采购、适当备货等多种预防措施，规避供应不及时的风险；对关键物料，与供应商协商，提前安排全年的生产与采购计划；

③物料替代：针对进口的关键物料，公司选择符合生产需求的供应商产品进行国产化替代，防止因气候、距离、政策等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及时配送或不能足量供应的问题，同时在紧急情况下考虑启用备选供应商。

（2）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 安全生产

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制定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遵循“以人为本、预防为主、控制保护”的职业健康方针，明确公司“无安全事故、无环境污染、确保职业健康”的 EHS 目标。

2024 年，公司共签订全员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700 多份。公司重视各层级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2024 年共完成 28 人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资格证的复审培训、43 名新员工的三级安全教育，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16 场 321 人次，其中承包商安全培训 10 场。公司编制并张贴 66 张危险化学品安全周知卡，及其他各类安全标识共计 1,038 张，用于安全警示教育。同时，公司还组织安全知识竞赛和隐患排查、应急演练、危险废物仓库泄漏专项应急演练等各项安全专项活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今年，公司完善了《安全责任考核制度》《EHS 变更管理制度》等 7 份文件。同时，公司针对新修订的《安全责任考核制度》对各部门开展安全责任考核检查打分，强化 EHS 绩效考核。公司通过了三体系（ISO9001、ISO14001、ISO45001）换证审核并取得相关证书。

2024 年，公司对双重预防体系进行再次更新，生产中心、QC、行政后勤部等相关部门和人员都参与其中并完成双重预防体系报告，其中组织排查低风险点位 556 处、一般风险点位 237 处、高风险点位 56 处、重大风险点位 6 处，全部按要求完成整改闭环。

另外，公司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方面的管理，2024 年完成公司级安全检查 15 次，发现隐患 51 项，到期整改 51 项，完成整改 51 项，到期整改完成率 100%；对贝达梦工场总部园区入驻的 6 家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共查出隐患 23 项，已完成整改 23 项，整改完成率为 100%。同时，EHS 部还接待上级主管部门等外部安全检查 8 次，共查出隐患 72 项，到期整改 72 项，完成整改 72 项，到期整改完成率 100%。

2024 年，共完成特殊作业审批和监管 364 次。在安全设施的检查和维护方面，2024 年共完成防静电检测 3 次（总部危化品仓库 2 次，其他建筑 1 次）；合成厂区的甲类车间、危化仓库和罐区检测 2 次，其他建筑检测 1 次。另外，2024 年共完成 141 台气体检测报警器的检验。

公司将在深入推进双重预防机制的基础上，不断完善优化安全责任制考核、应急演练和安全知识竞赛、安全培训、三体系审核、电气防爆检测等方面业务，持续提高公司安全管理水平和员工安全意识。

2) 产品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明确了“一流的质量，一流的技术，一流的品牌”的质量方针、以及年度质量目标，致力于提高制造技术和质量管理水平，构建了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全员、全程、全优的质量管理模式，保证产品安全、有效、质量可控。

公司积极宣贯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提高员工对质量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同时不断强化全员“大质量观”意识，深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

制度的建设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物警戒质量管理规范》等法规要求，持续贯彻精益求精的质量精神，同时对标 FDA、ICH、WHO GMP、PIC/S GMP 等国际法规标准，建立了物料、生产、检验、仓储、运输、销售、上市管理各个环节共 2,000 余项管理制度，实现从药品研发、技术转移、商业化和退市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控，所有操作有法可依、有据可查，保障产品全生产周期的质量安全。

执行情况以及具体措施

①**物料管理**：公司建立了供应商选择、确认、采购、验收、检验放行和存储等完整的操作规程，物料供应商管理、物料采购、验收、取样、检验、入库、储存、发放均按相应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并保存完整记录。公司建立了《不合格品管理制度》，对不合格物料进行记录并采取隔离控制措施，以确保不合格物料不会进入生产流程。

②**生产和过程控制**：公司产品严格按照国家注册批准的工艺制定工艺规程，生产部门确保药品按照批准的工艺规程生产、贮存，严格按照相关各类生产操作规程执行生产操作。同时，由质管部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以进一步确保生产过程的合法合规。

③**质量检验与控制**：公司质管部规定了原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待包装产品和成品的检验过程管理。产品经质量授权人签批放行后方可出厂。对检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质管部和生产部门会进行根源调查，并评估确认不合格品的处置方式，如返工、重新加工或销毁等。

④**变更控制**：公司建立《变更控制管理制度》，明确了产品生命周期中的变更控制流程和基本要求，确保变更评估的全面和有效。

⑤**改进与提升**：公司关注来源于验证、内外部审计、召回、偏差、投诉、超标结果（OOS）、年度回顾或趋势分析、管理评审等过程发现的异常，根据相应的管理流程进行不合格的评审分析，确定不合格原因，及是否存在或可能发生类似不合格，依据分析结论，制定纠正措施及预防措施，并保留措施的制定、实施、效果评价等相关记录。

另外，公司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在更新时及时进行差距分析，通过管理评审、变更、内外部审计等活动，对现有组织环境条件的变化进行分析，识别需改进之处，制定相应改进措施。

⑥**质量文化**：公司打造全面质量管理文化，重视全员质量意识的培养和素质提升。一方面，公司持续开展群众性的 QC 小组、合理化建议等活动。另一方面，各部门根据岗位职责确定从事影响产品质量工作的人员所必需的管理能力和专业能力，培训系统分为岗前培训、年度培训和其他培训。员工在进入公司后必须接受岗前培训，岗前培训分为公司级培训、部门级培训、岗位级培训，未经培训合格人员，不得上岗作业。报告期内累计完成培训课程 252 个，培训人次 6,263 人。

公司获得的质量管理相关的认证、主要产品和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公司现有凯美纳、贝美纳、赛美纳、伏美纳、贝安汀 5 款上市产品，全部通过 2010 版 GMP 符合性检查，其中前三款是治疗肺癌的小分子靶向药，针对 EGFR 和 ALK 靶点；伏美纳是治疗肾癌的小分子靶向药；贝安汀是公司首个获批的大分子生物制品。

序号	品种名称	规格	获批情况
1	盐酸埃克替尼片	125mg	2011年6月7日，国药准字 H20110061
2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25mg	2020年11月17日，国药准字 H20200009
3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100mg	2020年11月17日，国药准字 H20200010
4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	25mg	国药准字 H20230011
5	甲磺酸贝福替尼胶囊	50mg	2023年9月28日，国药准字 H20230012

序号	品种名称	规格	获批情况
6	伏罗尼布片	100mg	2023年6月7日，国药准字 H20230013
7	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	100mg	NDA 审批中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官方检查情况

序号	检查时间	监管机构名称	检查范围	检查形式
1	2024.01.31-02.02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胶囊剂（抗肿瘤药）A52 车间、A51 车间，盐酸恩沙替尼胶囊生产线 2	动态现场检查
2	2024.10.15-18	浙江省药品检查中心、浙江省药品化妆品审评中心	胶囊剂（抗肿瘤药）A52 车间、A51 车间，酒石酸泰瑞西利胶囊生产线	动态现场检查
3	2024.12.19-12.20	浙江省药品检查中心	治疗用生物制品（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持有人现场检查

报告期内未发生产品和服务相关的安全与质量事故；在国家组织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检中，所有产品均符合标准要求，合格率 100%。

（3）客户管理与数据安全

1) 客户管理

公司积极听取客户心声、了解客户需求，不断改进和提高业务水平，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

商务团队建设与客户管理

公司构建了专业化商务运营团队，统筹实施精细化的客户管理策略，商务团队一方面专注于存量客户关系的深度维护，着力提升客户忠诚度；另一方面持续拓展新客户资源，稳步扩大市场份额。为实现客户管理精准化，公司基于商业价值维度实施客户分层管理体系，针对不同层级客户特性制定差异化维护方案，促进客户满意度的提升，显著提高客户管理效能。

在客户服务交互体系建设方面，公司依托商务经理、商务专员、商务助理等不同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专属服务。公司设立客户咨询/投诉热线并由专人负责接听，配置专职客服团队实时响应客户诉求，必要时由区域运营负责人前往现场，深度沟通了解具体情况，并推动问题妥善解决。同时，公司建立《用户投诉管理制度》，规范投诉接收、调查、反馈及纠偏全流程管理，确保客户诉求得到高效合规处置。公司对客户关怀贯穿于全流程服务细节，致力于为客户打造良好的互动体验，持续夯实双方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大商业客户管理策略

针对大型商业客户，公司在各地区配置专职商务经理岗，由具备资深行业履历及卓越专业能力的人员担任，构建专业化、标准化的客户服务支持体系。各区域商务经理通过建立常态化线下沟通机制，在公司政策传导、新产品市场触达等关键业务场景中发挥战略枢纽作用。同时，依托多维度信息反馈渠道，商务经理及时采集客户诉求、建议及市场动态，助力公司快速响应市场诉求并优化营销策略。

此外，商务经理执行高频次客户拜访机制，通过实地拜访深度追踪产品进销存数据，精准捕捉市场趋势及竞争格局变化。同时，系统性收集合作方对公司全流程的服务反馈，促进区域内各商业客户之间的信息共享与交流，有效提升了公司对市场的洞察力和对客户的服务水平，深化商业合作粘性及市场份额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零售药房维护与支持

在零售药房的维护工作中，商务专员承担了药品销售支持的重要职责。依托商务经理和区域销售团队的协同机制，专员针对新准入药房开展销售前培训，帮助药房提升药品管理能力和市场转化效率。同

时，公司构建定制化零售考核体系，对业绩突出的药房给予表彰和奖励，有效激发了药房人员积极性，进一步加强了药房与公司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为提升药学服务质量，公司启动了药师精进计划项目，组织药师参加专业培训和学习交流，系统性提升合作药房药师的专业服务水平，为用户提供专业的药学服务。通过商务专员的全方位支持，公司不仅协助药房顺利完成药品销售的咨询和服务工作，还建立了与药房之间的高效沟通渠道，及时了解并解决药房在实际销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持续巩固公司在零售渠道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渗透能力。

2) 数据安全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隐私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生任何因违规行为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对标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国际标准及国内相关法律法规，逐步完善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体系。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包括《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数据备份与恢复管理制度》及《计算机系统应急响应规程》在内的一系列规章制度，持续优化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与流程，严格执行审计机制，强化账号与权限的分级分类管理控制策略，依托文档管理、电子实验数据管理等系统工具，打造全方位数据管理框架。另外，通过定期的信息安全检查、系统性的安全意识培训以及丰富多样的安全活动，不断提升员工对信息安全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安全防范技能，有效促进了公司信息安全的持续提升，显著降低了敏感数据泄露的风险。

公司持续加大信息安全技术领域投入，部署了包括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审计追踪，强化数据传输加密、代理服务器以及防病毒解决方案在内的多重防护手段，构建了多层次、立体化的信息安全防护网络。另外，建立了数据备份与恢复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备份恢复验证，为公司的业务连续性提供了有力支撑。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的合规性，组织内部信息安全管理学习并严格遵守隐私保护、数据保护及网络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通过持续的学习与实践，不断降低公司面临的法律合规风险与声誉风险，为公司的稳健发展保驾护航。针对外部合作场景，公司要求客户在服务过程中遵循国内外隐私保护法律法规，对第三方服务提供商的信息系统严格筛选和监控，在数据共享环节执行采取匿名化或去标识化处理措施，要求第三方信息系统采用严格的数据加密技术，加密传输、数据库加密存储等，确保其遵守高标准隐私保护要求。

(4) 药物警戒和不良反应管理

药物警戒是公司守护药物安全的坚固盾牌，是公司对于药物安全性的科学追求及对受试者、患者福祉的持续关切。公司始终将药品质量及安全放在首位，通过构建完善的药物警戒体系，切实保障研发阶段受试者权益及安全，同时守护上市后临床患者的用药安全，系统性降低药品全生命周期安全风险。

1) 药物警戒体系建设

公司搭建了权责明晰的药物警戒工作组织架构，配备专职药物警戒人员。为保证药物警戒工作顺利开展，公司由上至下分别设立有药品安全委员会、药物警戒工作小组及医学部药物警戒组。药品安全委员会负责药物安全重大事项处理的总协调和最终决策，医学部药物警戒组成员包括全体药物警戒专职人员，负责建立健全药物警戒体系、开展药品全生命周期安全性管理。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药物警戒专职人员 6 名，皆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涵盖医学、药学、流行病学等专业背景，接受过药物警戒相关培训，熟悉我国药物警戒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指导原则，具备开展药物警戒活动所需知识和技能。

公司设立了完善的药物警戒管理制度（SMP）及标准操作流程（SOP），以明确药物警戒组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以及药物警戒工作内容和流程。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发布药物警戒管理制度文件 10 份、药物警戒标准操作规程 24 份、相关附表 13 份，为公司药品全生命周期药物警戒工作提供具体的文件制度及操作指导。根据监管政策变化及实际业务需求及时修订，确保药物警戒工作高效、合规。

为保障药物警戒体系的运行效率和工作质量，公司配备了满足药物警戒活动所需的设备和资源。公司购买并使用药物警戒体系合规管理系统（eSafety）建立安全性数据库，满足临床研发和上市后法规的要求，同时配备 MedDRA 和 WHO-drug 词典，用于编码不良事件及合并用药名称。

2) 药物警戒工作情况

药物警戒组严格遵循《严重不良事件（SAE）及妊娠事件处理程序》《上市后药品个例不良反应/事件管理》《药品不良反应事件自发报告程序》《药物警戒文献检索程序》《药品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管理》《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理程序》《国家反馈数据处理流程》《药品不良反应相关电话信息处理流程》《公司官网收集的药品不良反应&事件报告处理流程》等操作规程，通过医疗机构、自发报告、热线电话、公司官网、国家反馈、文献检索等多渠道收集药品不良反应/事件，针对收集的不良反应/事件进行分析、评价、上报，组织开展药品安全性评价工作，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开展药物安全性评价工作，根据风险信号制定、更新或完善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

2024 年度，公司建立分层分类的药物警戒培训体系：药物警戒专职人员深度参与国家和省级药监部门举办的各类外部培训，组织开展数次部门内部的培训、学习；内部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及全员年度药物警戒培训。2024 年度，共有 134 名员工完成新员工药物警戒知识培训，1,600 余名员工完成药物警戒全员培训。该培训体系有效强化了全体员工对药物警戒政策法规和工作的基本内容，确保公司药物警戒活动顺利、持续地开展。

公司将持续优化药物警戒体系建设，密切关注产品安全性特征，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全力开展药物警戒工作，切实保障患者及受试者用药安全。

4、员工部分

（1）依法雇佣

1) 合规雇佣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招聘管理制度》《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等企业制度，对招聘、录用、薪酬、福利等各项业务标准及流程进行规范管理。秉持公开招聘、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全力保障候选人合法权益，坚决禁止雇佣童工，杜绝强制劳工，确保员工不因性别、年龄、学历、种族、宗教、家庭背景等因素受到区别对待。

公司持续与工会签订《工资集体协商协议》和《能级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并且实际执行情况优于协议内容。公司 100% 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退休人员签订退休返聘协议）、与实习生签订实习生劳务协议，同时为实习生、临时工及退休返聘员工购买商业保险，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切实保障所有员工的权益，大力营造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公司高度关注残障人士的就业，为他们提供适合其自身情况及发展的就业岗位，积极开展各项关爱措施帮助他们顺利融入工作环境。

2) 吸纳多元化人才

公司坚持“德才兼备，追求卓越”的人才理念，始终将人才视为公司发展的首要资源，精心规划和构建战略型人才库。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积极推进组织变革与人才盘点工作，前瞻性地规划人才布局，主动预测招聘需求，全面评估招聘的渠道、效率及成本。在招聘时遵守科学规划、准确识别、规范录用、公正考核的原则，广泛吸纳多元化人才。同时，建立了多种人才招聘渠道，涵盖校企合作项目、实习生计划、校园招聘、社会招聘、员工推荐、内部转岗等，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发布人才需求，提升人才招募效率及岗位与人才的匹配度。

3) 薪酬与权益

公司根据业务情况以及岗位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员工个人能力和工作表现，为员工提供全面的薪资福利，并实施相应的人才激励计划，鼓励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与发展。

在长期激励方面，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股权授予忠诚度高且绩效优秀的员工；在中短期激励方面，结合公司、部门和员工个人绩效表现分配绩效奖金，如年终奖金、项目奖金等。

公司每年评选最佳新人奖、忠诚服务奖、卓越精英奖、优秀项目奖、卓越项目奖、董事长提名奖等多类奖项，使优秀得以彰显，全力打造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

公司为全体劳动合同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提供较为全面的福利保障，包括并不限于商业保险、各类津贴、福利体检、传统节日礼品、俱乐部活动等。

（2）职业健康与安全

公司 EHS 部统筹企业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工作，为全体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环境友好的工作氛围。

以全体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为公司生产基础，秉承“遵守环保法规、致力污染预防、创建花园式工厂”环境保护方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职业健康方针，不断完善优化职业安全健康管理。

公司积极参考国际认证标准不断规范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 45001 认证。同时，公司主动参与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严格按照认证体系条款执行日常生产任务，开展安全生产现状评价工作，识别和管理工作场所的安全风险，实施安全风险排查与隐患整改落实，减少和规避安全风险，保证生产安全。

公司贯彻落实全员安全责任制度，宣扬和营造安全文化，正确引导员工履行安全生产职责，真正将公司安全生产、消防安全责任落到实处。年度安全生产管理对职业健康危害和生产安全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分级管控，将健康安全风险分为重大、较大、一般以及低四大风险等级，针对各个场所评估和识别危险有害因素、危害程度和发生概率，分级制定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并划分责任部门和责任人。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工作方针，规范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确保消防安全工作落到实处，具体包括：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全员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安全领导小组，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创建消防安全管理平台，并组建 2 支来自各部门的 27 人安全员队伍，以及选拔出 20 位员工组成义务消防员队伍；开展微型消防站建设，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2 小时/次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隐患。2024 年度，开展消防安全演习 4 次，计 428 人次参加，消防安全培训 8 次、计 550 人次参加，消防技能比武大赛 1 次，安全知识竞赛 1 次，119 消防主题系列宣传活动等，有效提升员工安全防范意识。

公司严格落实新工厂级、车间级、班组级安全培训教育，内容包括公司安全生产情况、安全基础知识、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事故案例等。不定期开展知识和技能的实操和考核，内容包括应急救护的目的和原则、应急救护的程序和注意事项等基本知识，和围绕外伤急救包扎心肺复苏术等紧急状态下的救护知识和技能等。通过安全培训，让员工认识不安全行为、识别风险，讨论相应管理措施；引导和启发思考安全隐患，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2024 年，公司共组织安全培训 25 场，参与人员 160 人次。公司按照国家要求每月为员工缴纳工伤保险，同时每年为相关人员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公司每年定时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安排职业病体检，并签订职业病危害告知书，建立一人一份“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此外，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各类型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相关培训，常态化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和消防应急演练，对易制毒、易制爆等化学试剂使用安全情况进行检查，提升员工的健康安全防护意识和能力。

公司设置医药箱，配备充足的急救药品，组织部分人员进行“急救员”专业培训，并取得“急救员证”。建立兼职安全员队伍，在各楼层设置 1-2 名楼层安全员，负责该楼层员工安全意识日常宣导以及突发事件协调，确保迅速有效处理各类突发事故，降低安全风险。

此外，公司还通过文化课堂、分享会等形式普及健康意识，以健身运动、户外徒步等多种方式提升员工健康水平。

（3）职业发展与培训

公司持续优化职位管理体系，划分清晰的职序、职级，基于组织需求进行职位管理和定岗定编定员，并为高绩效员工提供富有挑战的职业发展机会：

1) 目前公司工作职位分为管理序列、专业序列，其中专业序列划分为研发-专业序列、职能-专业序列、技术-专业序列；

2) 公司晋升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公开、公正、公平，以绩效结果为导向的原则，一般在年初开展晋升和淘汰回顾工作。针对为公司发展提出重大建议并被公司采纳、产生重大经济效益或有突出贡献的员工，经公司管理会议批准可以给予破格晋升。

公司始终坚信人才是创新能力的核心，持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培训内容贴近业务实践，不断夯实人才梯队建设，为业务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1) 在管理人才培养方面，2024 年公司针对 40 余位中层管理者开展“高级人才成长计划”，结合管理胜任模型，借助著名商学院“高绩效经理人”线上课程，通过“自我管理、高效执行、团队管理”三个方向的系统学习，结合小组研讨、在岗实践等学习方式并邀请公司高管作为导师指导成长，以紧贴业务实际工作的学习方式，全面提升学员的管理能力，夯实中层管理梯队的人才储备；

2) 在专业人才培养方面，2024 年公司肿瘤事业部针对全体部门员工，开展产品知识、市场策略、优秀经验分享等线上培训，培训超过 9,400 人次；

3) 2024 年公司通过午餐沙龙，开展 4 场分享活动，为高管及内部业务专家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分享平台，也为员工提供了学习行业与业务相关前沿知识的可靠渠道；

4) 在法规政策类培训方面，2024 年公司采用了线上全员培训方式开展药物警戒培训，保障了全公司人员按法规要求 100% 完成学习与考核；

5) 在培训方式上，公司推行通用与个性化相结合，多样化混合式的培训模式，包括在职培训、轮岗、担任导师内训师、项目实践、外派培训等，员工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

（三）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信息披露

1、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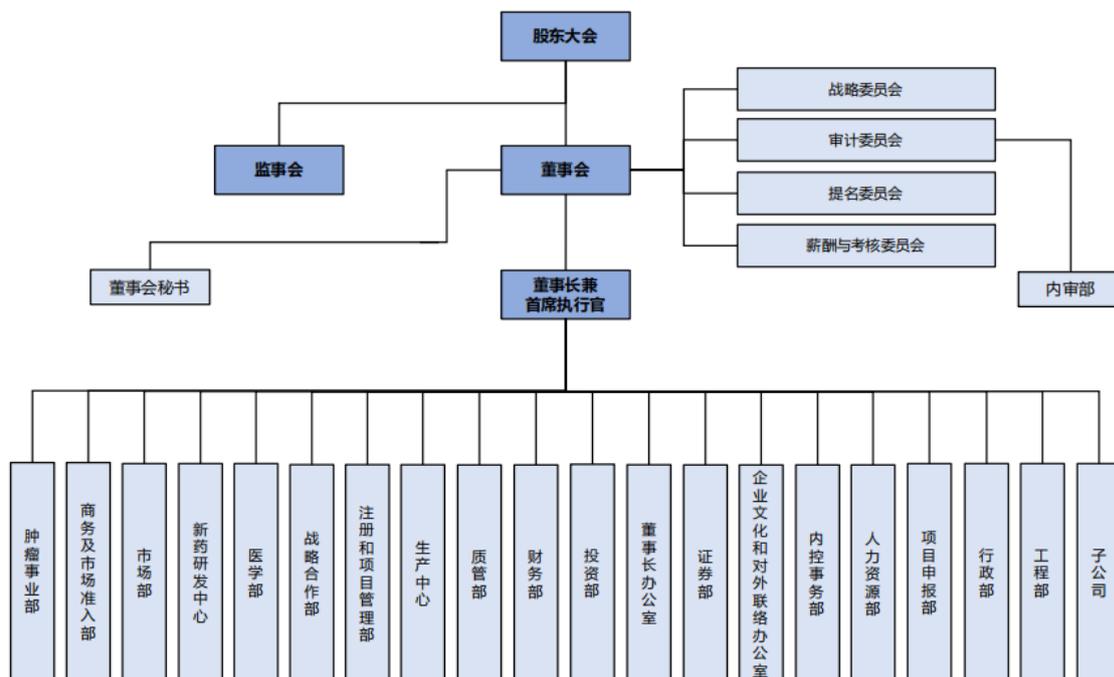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恪守诚信经营原则，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构建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及强化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措施，切实保障股东与债权人合法权益，夯实公司治理根基，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价值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遵循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构建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治理架构，通过权责清晰的职能划分与协同运作机制，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执行机构间的分权制衡与高效协同，保障公司治理体系有效运行，推动战略目标实现与可持续发展。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大专业机构，其中：战略委员会专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重大资本运作审议；审计委员会主导财务报告质量监督及内控合规体系评估；提名委员会负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核与人才梯队建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方案与考核成果，并设计股权激励方案，保障公司薪酬激励体系的市场竞争力与合规性。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通过专业化运作机制，有效履行法定职责，为公司发展的科学决策提供系统性支撑。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6 次董事会专门会议，审议了包括定期报告、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修订公司章程、与禾元生物签署经销协议、投资瑞普晨创、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价格及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等 32 项议案。

公司支持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将投票结果公开披露，充分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与表决权。

(2) 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在经营中始终恪守契约精神，将债权人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核心框架，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同管理体系，根据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市场交易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确保货款准时支付、订单按约交付，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3)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等多种方式和资本市场的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展开交流互动。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 2023 年度业绩说明电话交流会、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为投资者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动态、解读公司财务数据与业绩亮点，帮助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战略布局与长期价值。

信息披露是公司与社会公众全面沟通信息的桥梁，公司始终坚持“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的披露原则，用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语言完成公司的日常信息披露，向投资者积极、有效传递公司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98 项公告，涵盖公司经营成果、药品研发进展、关联交易、董事选举、股权激励等事项，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秉持着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公司实行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自 2016 年上市以来，公司每年均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回馈投资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分红 8 次，累

计发放现金分红金额超过 5.8 亿元，实现了企业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利益的有机平衡。

（4）内部控制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负责公司各项内部审计工作，并监督各部门和分（子）公司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缺陷进行整改落实。内审部每季度汇总内审工作，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由审计委员会进行专业审议并部署改进方向，形成“审计实施—问题整改—效果评估”的全流程闭环管理。

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管理体系，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不断精细化涵盖各职能部门、分（子）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管理体系主要分为事前预判、事中审批、事后审计三个时间区间。通过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制度流程设计优化等措施实现事前预判，隔离大部分风险事件。通过事中审批对各项业务开展的依据、合理性、性价比进行逐级审批，规避操作性风险。通过事后审计程序复盘业务循环全流程的执行效果、效率，量化评估控制措施效能及控制薄弱环节。根据审计结果优化制度，提高各业务循环工作效率，降低控制风险。三个时间区间的控制活动相辅相成，形成管理闭环，保障各项业务活动有序、高效、受控地运行。

随着外部环境的不断变化，2024 年度公司注重采购与付款循环的控制措施优化，以提升采购业务的规范性、效率和透明度。内审部从供应商管理优化、招投标流程梳理、内控监督深化、大数据技术赋能等多方面加强对采购业务的控制措施。此外，公司注重实践经验的积累与总结，通过定期复盘采购业务中的关键问题，深入剖析控制措施的不足之处，持续优化和完善相关流程，为后续采购业务的高效开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4 年度，公司利用大数据技术对内审工作进行赋能，将大数据技术融入内审审计工作中，依托数据挖掘、智能分析等手段，显著提高数据筛选效率和样本代表性，为决策提供更加精准的支持。公司持续推进内部审计的数字化转型，积极探索新工具、新技术（如机器学习、自然语言处理）的应用场景，不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的智能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财务以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经全面审计评估，公司在评价基准日不存在在财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商业行为

公司始终将合规运营视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石，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坚持诚信为本，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

（1）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公司高度重视反腐败与反商业贿赂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反腐败反贿赂合规制度体系。以《反腐败反贿赂政策》为总的合规指导原则，建立涵盖反腐败、反商业贿赂、反贪污、反舞弊、反洗钱、反欺诈、举报和投诉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坚决杜绝商业贿赂、贪污、欺诈、洗钱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公司在完善反腐败反商业贿赂制度体系建设的同时，持续加强商业贿赂及贪污风险评估和监控，构建“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合规管理监控体系，通过加强事前合规审查和风险评估，事中、事后进行合规性审计、专项审计、流程审计等工作，将合规管理落实到各流程环节，及时发现商业贿赂及贪污相关的合规风险问题、内部控制缺陷等，督促整改和完善，防范经营风险。2024 年公司持续重点加强采购招标、供应商准入、费用报销、学术会议等合规审查工作，确保各项业务流程的规范性。

公司定期组织覆盖全体员工的反腐败、反商业贿赂的合规培训，通过案例分析、政策解读等形式，帮助员工识别潜在的合规风险，提升反商业贿赂合规意识，构建并不断优化合规管理体系，筑牢商业道德合规防线，促进公司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及员工未发生重大的商业贿赂和贪腐事件，公司入选 2024 年度浙江清廉民企建设典型名单。

（2）反不正当竞争

公司恪守公平竞争原则，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反垄断相关法律法规，对于公平竞争、反垄断、商业秘密保护、数据安全、合规宣传等均有明确的制度要求，并将相关要求融入各业务流程。公司要求全体员工及业务合作伙伴共同遵守，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反不正当竞争行为，共同维护健康、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

公司通过加强外部法律法规学习、内部培训与宣导，持续提升员工对反不正当竞争、反垄断的认知。同时，强化事前、事中的合规审查与监督，帮助公司及员工进一步防范业务操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杜绝反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涉及反不正当竞争的重大诉讼或行政处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4 年，丁列明先生作为农工党浙江省委会同心助力服务团负责人，带领服务团发挥智力优势以及社会服务基地的阵地优势，推动社会服务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动能更加强健、成效更加凸显，形成了一批特色鲜明的社会服务项目。服务团组织参与了“浙爱无痕 湖暖有你”“浙爱无痕 放飞色彩”“环境与健康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围绕“医卫帮扶”“民生服务”“乡村旅游”等主题，共同打造社会服务金名片。坚持社会服务阵地化，成立了 18 个省级社会服务基地，包括 2 个中央社会服务基地。其中，金华武义新宅镇“共富园”社会服务基地开展的“我在新宅有块地”土地认种活动，500 余名党员认种新宅镇农产品 40 余万元，为新宅镇解决农产品销售难题。杭州余杭区潘板小学社会服务基地，开设公益课程 32 课时，受益学生 1,000 余人次。丽水市太平乡下土天村社会服务基地联合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大力推进儿童之家建设，为当地困难儿童捐款捐物。12 月底，在金华组织召开农工党省委会同心助力服务团负责人会议暨社会服务基地建设推进会，进一步围绕同心助力服务向基层延伸，助力乡村振兴发展进行部署。

公司党委积极参与浙江省工商联组织的浙商助力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活动、杭州市工商联和市发改委牵头的“万企兴万村”“联乡结村”帮扶活动，分别与衢州市柯城区、淳安县姜家镇石颜村结对帮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将根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凯铭投资、贝成投资已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附属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贝达药业，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贝达药业。3、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他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4、若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可能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合伙企业及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合伙企业将向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附属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贝达药业，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贝达药业。3、本人及附属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他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4、若本人及附属公司可能与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贝达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丁列明；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丁列明、凯铭投资、贝成投资分别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贝达药业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其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贝达药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本公司控股股东凯铭投资、贝成投资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其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JIABING WANG；SHAOJING HU；YI SHI；YING DU；蔡万裕；丁利华；胡学勤；胡云雁；任明川；沈海蛟；孙志鸿；童佳；万江；徐素兰；赵骏	其他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YI SHI、YING DU、孙志鸿、赵骏、丁利华、任明川、蔡万裕、胡云雁、胡学勤、SHAOJING HU、万江、JIABING WANG、沈海蛟、徐素兰、童佳承诺，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列明	其他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承诺，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年11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YINXIANG WANG	其他承诺	本公司股东 YINXIANG WANG 出具书面补充承诺，承诺“本人将依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上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内容履行所有承诺事项及其相应的约束措施，同时亦将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义务、责任。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或法定的义务，本人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将依法赔偿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众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因本人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或义务导致的损失。”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凯铭投资、贝成投资承诺，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沈海蛟；童佳；万江；徐素兰	其他承诺	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万江、沈海蛟、徐素兰、童佳承诺，如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贝成投资及杭州贝昌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其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JIABING WANG ； SHAOJING HU； YI SHI； YING DU； 孙志鸿	其他承诺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 YI SHI、YING DU、孙志鸿、SHAOJING HU、JIABING WANG 承诺，若其违反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利华；任明川；赵骏	其他承诺	独立董事赵骏、丁利华、任明川承诺，若其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蔡万裕；胡学勤；胡云雁	其他承诺	监事蔡万裕、胡云雁、胡学勤承诺，如其违反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贝成投资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其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并扣减公司应向其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其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做出相应裁决、决定，其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	2016 年 11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邓红玉 5 年，林江宇 2 年

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本年度，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瑞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接受劳务	基因检测和生物大数据分析服务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交易协商确认	/	2,918.51	2.03%	3,000	否	转账	/	2024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网（公告编号：2024-004）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推广服务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行业协商确认	/	1,513.79	100.00%	5,000	否	转账	/	2024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网（公告编号：2024-004）
合计				--	--	4,432.3	--	8,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禾元生物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禾元生物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商定禾元生物委托贝达药业在约定区域内独家经销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

因贝达药业直接持有禾元生物 7.47% 股份，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担任禾元生物董事，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人民币，投后占比 0.9390%。同时，公司关联人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橙创投”）拟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人民币，投后占比 0.9390%。瑞普晨创现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六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六谷”）亦为公司关联人，本次拟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2.7778 万元人民币，认缴新增出资比例 0.2347%，投后总占比为 10.3756%。

因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直接持有瑞普晨创 46.80% 出资额，担任瑞普晨创执行董事，为瑞普晨创实控人。瑞普晨创现股东杭州瑞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瑞堇”）系由丁列明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持有瑞普晨创 10.00% 出资额。贝橙创投系由杭州贝加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贝加投资”）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公司董事丁师哲先生持有贝加投资 90% 的股权。宁波六谷系由

丁列明先生亲属楼胜军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持有瑞普晨创 10.80% 出资额。丁列明先生亲属张君飞女士持有瑞普晨创 5.40% 出资额。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9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69）
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81）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0 日	120,000		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9,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7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9,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A4+B4+C4)	7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5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 债务担保余额 (E)			70,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70,00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 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	0	0	0
	合计	5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与天广实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1/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3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1/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4
关于 BPI-221351 片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1/8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5
关于 BPI-520105 片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1/8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6
关于投资引进 CFT8919 项目的进展公告	2024/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7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2024/1/1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8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2/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9
关于盐酸恩沙替尼胶囊上市许可申请获 FDA 受理的公告	2024/3/1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0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3/15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1
关于 BPI-520105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4/3/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2
关于 BPI-221351 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4/3/22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3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3/25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4
关于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4/18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5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4/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8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9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0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1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2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 及为融资额度内部分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5
关于 2023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6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7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8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4/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29
关于举行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0
关于 BPI-16350 取得III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2024/4/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1
关于 BPI-16350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5/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2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5/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3
2023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24/5/2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4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4/5/3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6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5/3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7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6/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8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6/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39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6/2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0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6/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1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6/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2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7/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3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7/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4
关于 CFT8919 胶囊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7/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5
关于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药物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4/7/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6
关于增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49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0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7/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1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7/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2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7/3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3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8/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6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8/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7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8/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美国 FDA 现场核查的公告	2024/8/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59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8/2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0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8/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1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2024/8/2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2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9/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3
关于注射用 MCLA-129 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9/1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4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2024/9/13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5
关于 CFT8919 胶囊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4/9/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6
关于与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9/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9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2024/9/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0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9/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1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9/2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10/1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3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0/2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4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0/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5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4/10/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6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10/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7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4/11/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78
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11/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融资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11/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2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1/7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3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1/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4
关于注射用 MCLA-129 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4/11/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 BPI-452080 片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2024/11/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6
关于盐酸恩沙替尼胶囊临床中心通过美国 FDA 现场核查的公告	2024/11/22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7
关于甲磺酸贝福替尼一线治疗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2024/11/2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88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2024/1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4/1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4/1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3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2024/12/4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4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2/18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5
关于盐酸恩沙替尼胶囊获美国 FDA 批准上市的公告	2024/12/19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6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2/20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7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4/12/26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98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9,888	0.32%	0	0	0	29,450	29,450	1,359,338	0.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82,288	0.28%	0	0	0	-19,750	-19,750	1,162,538	0.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82,288	0.28%	0	0	0	-19,750	-19,750	1,162,538	0.28%
4、外资持股	147,600	0.04%	0	0	0	49,200	49,200	196,800	0.0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7,600	0.04%	0	0	0	49,200	49,200	196,800	0.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155,997	99.68%	0	0	0	-29,450	-29,450	417,126,547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417,155,997	99.68%	0	0	0	-29,450	-29,450	417,126,547	99.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8,485,885	100.00%	0	0	0	0	0	418,485,88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1、已离职高级管理人员六个月锁定期满，减持股份引起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万裕先生离职。根据规定，蔡万裕先生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蔡万裕先生离职已满六个月，报告期内已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此报告期末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5 万股。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引起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JIABING WANG 先生离职。根据规定，JIABING WANG 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此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 万股。

3、选举新董事，引起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024 年 10 月 10 日，丁师哲先生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规定，丁师哲先生在董事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此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0.525 万股。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945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24 年 9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丁师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同意提名丁师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4 年 10 月 10 日，丁师哲先生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2024-070、2024-07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丁师哲	0	5,250	0	5,250	高管锁定股	丁师哲先生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根据规定其在董事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JIABING WANG	147,600	49,200	0	196,800	高管锁定股	JIABING WANG 先生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离职，根据规定 JIABING WANG 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蔡万裕	100,000	0	25,000	75,000	高管锁定股	蔡万裕先生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离职，根据规定蔡万裕先生原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247,600	54,450	25,000	277,0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6,999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5,315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 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3%	80,064,000	0	0	80,064,000	质押	54,656,151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8%	54,324,000	0	0	54,324,000	不适用	0	
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8%	28,797,061	0	0	28,797,061	不适用	0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9,924,563	0	0	9,924,563	不适用	0	
WANG YINXIANG	境外自然人	2.29%	9,569,244	-4,506,320	0	9,569,244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7%	6,984,601	3,280,394	0	6,984,601	不适用	0	
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	境外法人	1.28%	5,356,500	-4,184,000	0	5,356,500	不适用	0	
ZHANG HANCHENG	境外自然人	1.09%	4,554,007	0	0	4,554,007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4,323,600	0	0	4,323,6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3,490,504	2,088,704	0	3,490,50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通过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21.50% 的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0.24%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74% 股份。</p> <p>(2)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王学超先生。（温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p> <p>(3) 除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外，其余 7 名均为公司首发前股东。公司未知除首发前股东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64,000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4,3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24,000					
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97,061	人民币普通股	28,797,061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4,563	人民币普通股	9,924,563					
WANG YINXIANG	9,569,244	人民币普通股	9,569,2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84,601	人民币普通股	6,984,601					
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	5,3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6,500					
ZHANG HANCHENG	4,554,007	人民币普通股	4,554,0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3,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90,504	人民币普通股	3,490,50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通过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21.50% 的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0.24%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1.74% 股份。</p> <p>(2)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王学超先生。（温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杭州特瑞西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p> <p>(3) 除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外，其余 7 名均为公司首发前股东。公司未知除首发前股东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9,363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875,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924,563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01,800	0.33%	403,900	0.10%	3,490,504	0.83%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4,207	0.89%	63,200	0.02%	6,984,601	1.67%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丁列明	2013 年 04 月 07 日	91330200062941754X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丁列明	2011 年 11 月 24 日	9133011058651282XK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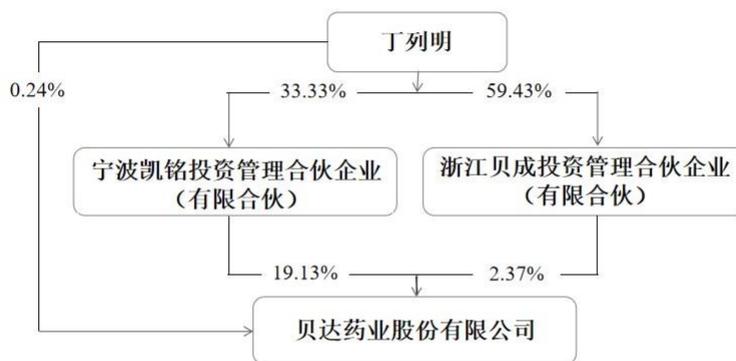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丁列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王学超	2011 年 07 月 15 日	3,000 万元人民币	创业投资及其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18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林江宇

审计报告正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达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贝达药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贝达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九）。贝达药业在将与药品所有权相关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因与客户订立的销售合同的特定条款和条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我们就评估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对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抽样检查公司与重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识别收货、退货权利的相关条款与条件，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政策； 3、以抽样方式，比较年末前后的特定销售记录与包括发货单、货运单、收货单等销售合同匹配支持性资料，以评价收入是否依据相应销售合同中的条款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内；

<p>我们把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因为收入为贝达药业的关键业绩指标，收入确认时点可能被人为操纵以达到业绩目标或期望；其次，不同的销售条款可能影响收入确认的时点。</p>	<p>4、抽查与销售相关的原始单据（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检查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及销售记录的准确性； 5、对主要客户本期实现的销售及期末应收账款情况进行函证。</p>
<p>(二) 商誉减值</p>	
<p>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六）。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3,584,000.09 元，上述商誉主要系收购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形成。由于商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项目研发和商业运营期间、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6、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7、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贝达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贝达药业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贝达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贝达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贝达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贝达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贝达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红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江宇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439,022.46	539,505.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8,465,924.27	286,410,358.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314,883.24	16,436,903.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32,853.50	2,609,605.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0,085,120.33	327,501,767.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509,941.05	140,385,572.08
流动资产合计	1,224,330,599.97	1,525,880,626.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291,028.17	
长期股权投资	360,541,773.33	375,210,221.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6,067,119.99	1,006,597,002.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345,487.96	33,783,819.44
固定资产	2,812,137,070.04	524,363,656.99

在建工程	191,870,188.10	2,036,585,745.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31,406.22	13,127,213.53
无形资产	2,776,064,256.42	1,943,510,385.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83,525,337.08	1,218,618,697.9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31,732.81	39,129,09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7,723.63	16,517,934.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17,347,123.84	7,621,027,769.02
资产总计	9,341,677,723.81	9,146,908,39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80,944.43	300,267,112.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6,108,419.49	800,118,473.86
预收款项	1,026,751.50	888,436.41
合同负债	1,601,266.15	4,034,96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707,607.22	149,451,198.84
应交税费	27,243,424.10	11,913,468.68
其他应付款	131,762,257.13	217,436,716.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2,881,202.22	305,856,408.81
其他流动负债	5,548,015.24	3,190,083.18
流动负债合计	1,847,959,887.48	1,803,156,867.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51,500,000.00	1,8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42,621.46	8,182,841.02
长期应付款	69,087,536.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989,814.59	144,703,10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487,629.13	23,391,92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7,607,601.77	1,992,277,869.70
负债合计	3,675,567,489.25	3,795,434,73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8,485,885.00	418,485,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6,022,709.37	2,141,636,415.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5,212,742.60	188,296,793.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24,647,528.51	2,293,220,79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3,806,060.13	5,251,077,081.90
少数股东权益	92,304,174.43	100,396,576.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6,110,234.56	5,351,473,65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41,677,723.81	9,146,908,395.53

法定代表人：丁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铁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330,380.94	511,346,175.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836,567.66	299,666,852.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270,408.03	14,306,603.82
其他应收款	1,766,517,496.17	1,120,929,874.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0,021,485.54	327,501,767.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8,320.70
流动资产合计	2,544,976,338.34	2,273,949,594.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291,028.17	
长期股权投资	3,027,131,792.47	3,041,507,859.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8,162,912.23	844,899,58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345,487.96	33,783,819.44
固定资产	477,203,646.96	524,109,208.10
在建工程	20,203,153.53	78,294,860.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31,406.22	9,098,953.42
无形资产	1,102,689,965.56	1,268,713,139.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83,525,337.08	268,830,755.7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550.00	73,09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94,437,280.18	6,069,311,278.77
资产总计	8,539,413,618.52	8,343,260,873.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80,944.43	300,267,11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3,391,409.35	328,467,784.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01,266.15	4,034,968.51
应付职工薪酬	137,358,347.24	140,681,383.34
应交税费	21,563,564.08	8,848,176.90
其他应付款	163,491,904.35	257,723,890.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0,901,549.47	286,916,736.10
其他流动负债	5,548,015.24	3,117,653.19
流动负债合计	1,253,937,000.31	1,340,057,70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9,970,000.00	776,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42,621.46	5,646,863.28
长期应付款	69,087,536.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872,438.20	42,239,94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60,792.24	8,839,00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633,388.49	833,695,815.79
负债合计	1,884,570,388.80	2,173,753,520.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8,485,885.00	418,485,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8,335,742.42	2,186,451,91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6,642,505.90	184,368,680.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未分配利润	3,651,941,901.75	3,170,763,675.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4,843,229.72	6,169,507,35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39,413,618.52	8,343,260,873.2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91,950,112.03	2,456,196,486.62
其中：营业收入	2,891,950,112.03	2,456,196,486.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60,400,758.66	2,213,916,621.77
其中：营业成本	538,519,341.59	404,482,752.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270,693.65	14,066,610.05
销售费用	1,093,819,859.43	853,886,240.40
管理费用	268,858,962.29	261,755,974.75
研发费用	501,901,633.96	640,138,657.34
财务费用	36,030,267.74	39,586,386.57
其中：利息费用	45,490,039.66	54,954,618.01
利息收入	6,782,043.94	10,234,964.82
加：其他收益	31,036,928.55	50,271,06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63,608.75	-13,357,14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02,081.57	-13,986,853.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05,321.32	-312,610.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03,473.83	-8,800,936.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60,18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954.91	-10,730.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871,684.57	270,069,503.79
加：营业外收入	1,255,593.56	61,581,462.69
减：营业外支出	6,969,176.49	9,576,40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4,158,101.64	322,074,564.19
减：所得税费用	7,178,699.06	-11,541,14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979,402.58	333,615,704.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979,402.58	333,615,704.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569,335.69	348,032,472.42
2.少数股东损益	-15,589,933.11	-14,416,768.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915,948.89	60,755,488.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915,948.89	60,755,488.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480,619.03	31,697,760.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480,619.03	31,697,760.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35,329.86	29,057,728.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435,329.86	29,057,728.4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3,895,351.47	394,371,193.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485,284.58	408,787,96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89,933.11	-14,416,768.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0.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	0.83

法定代表人：丁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铁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52,440,326.52	2,451,605,872.54
减：营业成本	530,877,821.87	408,440,073.14
税金及附加	16,746,652.66	11,359,312.36
销售费用	1,083,379,520.48	852,643,407.40
管理费用	140,872,196.75	156,934,989.86
研发费用	495,226,091.32	629,789,323.55
财务费用	-8,354,130.46	-17,113,468.29
其中：利息费用	37,387,582.06	44,927,311.08
利息收入	41,243,306.88	57,338,398.86
加：其他收益	27,384,020.78	49,570,372.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0,234.35	-13,986,85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02,081.57	-13,986,853.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6,145.13	-5,404,826.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60,18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235.01	-10,730.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7,667,154.27	439,720,196.24
加：营业外收入	0.13	56,377,325.55
减：营业外支出	6,969,176.49	9,576,079.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697,977.91	486,521,442.61
减：所得税费用	28,377,150.86	-4,230,253.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320,827.05	490,751,696.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320,827.05	490,751,696.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273,825.65	57,502,714.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273,825.65	57,502,714.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273,825.65	57,502,714.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4,594,652.70	548,254,410.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2	1.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2	1.1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2,820,863.13	2,772,107,36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00	1,111,37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61,727.87	198,664,90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9,792,591.00	2,971,883,64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772,859.69	264,387,003.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676,778.61	571,923,41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659,370.99	95,689,98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511,405.49	1,125,655,26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620,414.78	2,057,655,67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172,176.22	914,227,97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81,183.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527.00	22,213,036.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22,710.16	22,213,03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7,594,838.86	1,096,013,54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820,833.79	431,652,399.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415,672.65	1,527,665,94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92,962.49	-1,505,452,905.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88,152.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3,600,000.00	1,8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750,000.00	1,950,788,152.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9,120,000.00	511,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872,677.70	110,282,508.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41,106.20	721,302,29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133,783.90	1,342,594,80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83,783.90	608,193,35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0,510.79	3,743,631.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314,059.38	20,712,05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8,945,944.79	2,758,895,49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1,37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77,087.10	136,459,89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6,623,031.89	2,896,466,76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947,361.81	275,075,389.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2,304,529.57	546,834,33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88,176.59	91,608,30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704,972.12	1,110,052,84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545,040.09	2,023,570,8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077,991.80	872,895,88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1,847.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0.00	22,404.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3,007.22	22,404.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798,448.82	346,404,51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1,147,920,904.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298,448.82	1,494,325,41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95,441.60	-1,494,303,01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88,152.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100,000.00	1,1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150,000.00	185,521,21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250,000.00	1,406,309,370.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2,120,000.00	511,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144,050.18	73,198,639.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776,630.51	165,483,22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040,680.69	749,691,86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790,680.69	656,617,50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63.58	2,281,901.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015,794.07	37,492,287.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346,175.01	473,853,88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330,380.94	511,346,175.0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41,636,415.27		188,296,793.71	209,437,194.65		2,293,220,793.27		5,251,077,081.90	100,396,576.90	5,351,473,65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485,885.00				2,141,636,415.27		188,296,793.71	209,437,194.65		2,293,220,793.27		5,251,077,081.90	100,396,576.90	5,351,473,65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13,705.90		56,915,948.89			331,426,735.24		322,728,978.23	-8,092,402.47	314,636,57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915,948.89			402,569,335.69		459,485,284.58	-15,589,933.11	443,895,35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086,174.97							-57,086,174.97	-46,334.61	-57,132,509.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086,174.97							-57,086,174.97	-46,334.61	-57,132,509.5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142,600.45		-71,142,600.45		-71,142,600.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42,600.45		-71,142,600.45		-71,142,600.4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467,045.00			2,123,457,621.32	127,541,304.76	209,437,194.65		1,971,158,126.50	4,849,061,292.23	108,640,536.72	4,957,701,82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840.00			18,178,793.95	60,755,488.95			322,062,666.77	402,015,789.67	-8,243,959.82	393,771,82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55,488.95			348,032,472.42	408,787,961.37	-14,416,768.23	394,371,19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840.00			24,311,519.65					25,330,359.65	-2,429.40	25,327,93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8,840.00			40,773,976.80					41,792,816.80		41,792,816.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462,457.15					-16,462,457.15	-2,429.40	-16,464,886.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29,222,69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29,222,693.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132,725.70					3,252,887.50	-2,879,838.20	6,175,237.81	3,295,399.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41,636,415.27	188,296,793.71	209,437,194.65		2,293,220,793.27	5,251,077,081.90	100,396,576.90	5,351,473,658.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86,451,917.68		184,368,680.25		209,437,194.65	3,170,763,675.15		6,169,507,35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485,885.00				2,186,451,917.68		184,368,680.25		209,437,194.65	3,170,763,675.15		6,169,507,35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116,175.26		62,273,825.65			481,178,226.60		485,335,87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273,825.65			552,320,827.05		614,594,652.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24,890.31							-57,424,890.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424,890.31							-57,424,890.3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142,600.45		-71,142,600.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42,600.45		-71,142,600.4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91,284.95						-691,284.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485,885.00				2,128,335,742.42		246,642,505.90	209,437,194.65	3,651,941,901.75		6,654,843,229.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467,045.00				2,162,121,011.65		126,865,966.25	209,437,194.65	2,705,981,784.31		5,621,873,00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467,045.00				2,162,121,011.65		126,865,966.25	209,437,194.65	2,705,981,784.31		5,621,873,00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840.00				24,330,906.03		57,502,714.00		464,781,890.84		547,634,35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502,714.00		490,751,696.49		548,254,410.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840.00				24,401,264.18						25,420,104.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8,840.00				40,773,976.80						41,792,816.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72,712.62						-16,372,712.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222,693.15		-29,222,69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三、公司基本情况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济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特瑞西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eta Pharma Inc、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YINXIANGWANG、LAV Equity (Hong Kong) Co., Limited、杭州贝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equoia Capital China GFII(HK) Limited、成都光控世纪医疗健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HANCHENG ZHANG、宁波美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研睿成启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ENLAI TAN 作为发起人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463034461。

2016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350 号《关于核准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57 元。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由 186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按 35.16 元/股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2.4292 万元。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出具证监许可[2020]2213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138,62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8.83 元。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共计 232 名激励对象已按 34.85 元/股全部完成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2.5754 万元。

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由于公司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和 2018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共计 214 名激励对象已按 34.60 元/股全部完成行权，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7.8378 万元。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归属人数为 348 人，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18,840 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884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18,485,885.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418,485,885.00 元。

注册地址：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总部地址：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创新药物的生产与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0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Xcovery Holdings, Inc.、Equinox Sciences, LLC、Meryx Inc.、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Xcovery Betta Pharmaceuticals, Inc.、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核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合并关联方组合	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的款项，包含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该组合的长期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90天以内（含90天）		
90天-1年（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0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其他	5 年
药证	10 年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

（4）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5）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对于 1、2 类新药，自开始至开展实质性 III 期临床试验前为研究阶段，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 3 类仿制药，自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 4 类仿制药，整个研发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其所发生的支出均予以费用化。

对于生物类仿制药（单抗药物），自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对于以 II 期临床试验支持上市申请的新药研发项目，自开始至开展实质性 II 期临床试验前为研究阶段，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长期利润分享协议将职工享有的长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以客户自提方式交付产品的，公司将货物交付客户之后，货物的控制权及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即转移，财务依据客户提货单确认收入。

以指定运输方式交付产品的，公司取得适当的运输单据并向乙方发出发货通知，即为履行了向乙方交付货物的义务，货物的控制权及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即转移，财务依据发货通知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七、（五十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

32、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长期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长期应收款认定为重要长期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额的 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被投资单位资产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0.5%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的联营企业。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净资产总额 10%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无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不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期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简易征收办法的按照应纳税销售额为基础计算应交增值税。	13%，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8.25%，16.5%，21%，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20%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20%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20%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20%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5%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25%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5%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21%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不适用
Equinox Sciences, LLC	不适用
Xcovery Holdings, Inc.	21%
Meryx Inc.	21%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02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233300733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新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本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

(2) 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

根据国发(1986) 90 号第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房产税享受 50% 减免。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稅暂行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3 号)的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项税收优惠,土地使用稅享受 50% 减免。

3、其他

注:子公司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在香港,利得稅适用两级制稅率,应評稅利润不超过 200 万港元的部分适用的稅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元的部分适用的稅率为 16.5%。

注:本公司凯美纳、贝美纳销售采用簡易征收方式,按 3% 稅率执行,进項稅不予抵扣,其他产品销售增值稅率为 13%,受托推广业务增值稅按 6% 稅率执行,出租业务增值稅按 9% 稅率执行。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現金	2,391.51	2,131.51
銀行存款	468,121,827.53	748,494,377.86
其他货币资金	3,558,636.08	3,500,405.13
合计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項总额	18,641,291.13	27,325,841.02

其他說明:

报告期末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計量且其变动計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6,439,022.46	539,505.05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26,439,022.46	539,505.05
合计	126,439,022.46	539,505.05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924,527.57	293,265,039.18
90 天以内（含 90 天）	87,782,013.84	156,000,962.74
90 天-1 年（含 1 年）	11,142,513.73	137,264,076.44
1 至 2 年	102,103.76	9,470.02
2 至 3 年	9,470.02	
合计	99,036,101.35	293,274,509.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36,101.35	100.00%	570,177.08	0.58%	98,465,924.27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34%	286,410,358.38
其中：										
账龄组合	99,036,101.35	100.00%	570,177.08	0.58%	98,465,924.27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34%	286,410,358.38
合计	99,036,101.35	100.00%	570,177.08		98,465,924.27	293,274,509.20	100.00%	6,864,150.82		286,410,358.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0,177.0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 天以内（含 90 天）	87,782,013.84		
90 天-1 年（含 1 年）	11,142,513.73	557,125.69	5.00%
1-2 年	102,103.76	10,210.38	10.00%
2 至 3 年	9,470.02	2,841.01	30.00%
合计	99,036,101.35	570,177.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864,150.82		6,293,973.74			570,177.08
合计	6,864,150.82		6,293,973.74			570,177.0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2,386,779.85		12,386,779.85	12.51%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19,694.92		11,019,694.92	11.13%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0,615,196.67		10,615,196.67	10.72%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6,873,763.11		6,873,763.11	6.94%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4,746,700.98		4,746,700.98	4.79%	
合计	45,642,135.53		45,642,135.53	46.09%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32,853.50	2,609,605.58
合计	1,832,853.50	2,609,605.5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320,773.95	6,661,906.71
代扣代缴	1,130,989.98	1,569,109.39
其他	6,721.40	13,721.40
合计	7,458,485.33	8,244,737.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4,583.98	1,709,819.40
90 天以内（含 90 天）	1,130,989.98	1,570,665.75
90 天-1 年（含 1 年）	103,594.00	139,153.65
1 至 2 年	139,153.65	906,884.09
2 至 3 年	683,158.49	129,354.54
3 年以上	5,401,589.21	5,498,679.47
3 至 4 年		5,253,716.31
4 至 5 年	5,215,018.71	65,339.76
5 年以上	186,570.50	179,623.40
合计	7,458,485.33	8,244,737.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58,485.33	100.00%	5,625,631.83	75.43%	1,832,853.50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68.35%	2,609,605.58
账龄组合	7,458,485.33	100.00%	5,625,631.83	75.43%	1,832,853.50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68.35%	2,609,605.58
合计	7,458,485.33	100.00%	5,625,631.83		1,832,853.50	8,244,737.50	100.00%	5,635,131.92		2,609,605.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625,631.8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天以内（含90天）	1,130,989.98		
90天-1年（含1年）	103,594.00	5,179.70	5.00%
1至2年	139,153.65	13,915.37	10.00%
2至3年	683,158.49	204,947.55	30.00%
3年以上	5,401,589.21	5,401,589.21	100.00%
合计	7,458,485.33	5,625,631.8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635,131.92			5,635,131.9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9,500.09			9,500.0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625,631.83			5,625,631.8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35,131.92		9,500.09			5,625,631.83
合计	5,635,131.92		9,500.09			5,625,631.8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专项资金	保证金	4,990,000.00	3年以上	66.90%	4,990,000.00
CW Holdings, LLC.	押金	456,032.10	2-3年(含3年)	6.11%	136,809.63
北京首东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320,280.21	1-2年(含2年) 91,563.90元, 3年以上 228,716.31元	4.29%	237,872.70
北京金源利德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226,326.40	2-3年(含3年)	3.03%	67,897.92
上海灏铂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81,594.00	90天-1年(含1年)	1.09%	4,079.70
合计		6,074,232.71		81.42%	5,436,659.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487,141.44	98.17%	15,043,944.41	91.53%
1至2年	569,218.54	1.26%	1,270,857.12	7.73%
2至3年	135,536.30	0.30%	106,074.24	0.64%
3年以上	122,986.96	0.27%	16,027.72	0.10%
合计	45,314,883.24		16,436,903.4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博之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5,082,424.21	77.42
艾昆纬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2,917,691.44	6.44
睿颐曜达(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237,496.21	4.94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0.00	3.84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10
合计	42,477,611.86	93.74

6、存货

公司无需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56,324.90		23,256,324.90	22,423,654.85		22,423,654.85
在产品	35,413,862.18		35,413,862.18	1,425,782.44		1,425,782.44
库存商品	137,107,570.42		137,107,570.42	153,703,288.93		153,703,288.93
周转材料	4,297,216.70		4,297,216.70	4,694,668.76		4,694,668.76
自制半成品	90,010,146.13		90,010,146.13	145,254,372.45		145,254,372.45
合计	290,085,120.33		290,085,120.33	327,501,767.43		327,501,767.43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88,746,211.52	140,187,251.38
期末预缴所得税	45,160.92	
香港储税券	610,857.36	
合并范围内交易暂估税差	1,107,711.25	
期末预缴房产税		198,320.70
合计	190,509,941.05	140,385,572.08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551,137.27	56,551,137.27			54,095,340.59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北京华昊中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826,361.52	142,622,269.96	60,204,091.56		152,826,361.52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Agenus Inc.	4,801,917.76	28,595,124.38		23,793,206.62		132,451,076.49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DOUBLERAINBOW BIOSCIENCES INC.	35,942,000.00	35,413,500.00	528,500.00		3,548,00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武汉禾元生物	384,999,999.80	384,999,999.80						并非为交易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科技股份科技有限公司								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浙江时迈药业有限公司	133,102,290.00	133,102,290.00			27,102,290.0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41.64	150,000,041.64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翰思艾泰生物医药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87,843,372.00	75,312,639.27	12,530,732.73		79,590,484.50			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合计	1,076,067,119.99	1,006,597,002.32	73,263,324.29	23,793,206.62	317,162,476.61	132,451,076.49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291,028.17		9,291,028.17				6.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858,971.83		1,858,971.83				
合计	9,291,028.17		9,291,028.17				

(2)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微诺迈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349,253.06						150,746.94	
小计			500,000.00		-349,253.06						150,746.94	
二、联营企业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		12,423,485.09										12,423,485.09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10,864,343.75				-9,216,994.72					-2,866,366.34	98,780,982.69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724,558.48				-2,438,363.97						245,286,194.51	
杭州健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4,904.53				-322.80						684,581.73	
杭州国舜健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6,414.48				-297,147.02						15,639,267.46	
小计	375,210,221.24	12,423,485.09			-11,952,828.51					-2,866,366.34	360,391,026.39	12,423,485.09
合计	375,210,221.24	12,423,485.09	500,000.00		-12,302,081.57					-2,866,366.34	360,541,773.33	12,423,485.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其他说明：

对 Capio Biosciences, Inc.（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1、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295,644.12			50,295,644.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0,295,644.12			50,295,644.1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511,824.68			16,511,824.68
2.本期增加金额	2,438,331.48			2,438,331.48
(1) 计提或摊销	2,438,331.48			2,438,331.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950,156.16			18,950,156.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345,487.96			31,345,487.96
2.期初账面价值	33,783,819.44			33,783,819.4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12,137,070.04	524,363,656.99
合计	2,812,137,070.04	524,363,656.9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6,143,938.63	382,898,188.56	28,539,966.62	12,824,825.98	1,010,406,919.79
2.本期增加金额	2,365,508,666.42	43,266,358.33		97,901.03	2,408,872,925.78
(1) 购置		702,370.40		94,726.27	797,096.67
(2) 在建工程转入	2,365,508,666.42	42,563,987.93			2,408,072,654.3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3,174.76	3,17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7,700,338.00	176,100.00	114,485.49	17,990,923.49
(1) 处置或报废		2,582,630.41	176,100.00	114,485.49	2,873,215.90
(2) 转入在建工程		15,117,707.59			15,117,707.59
4.期末余额	2,951,652,605.05	408,464,208.89	28,363,866.62	12,808,241.52	3,401,288,922.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9,222,364.35	215,171,167.91	20,633,340.91	11,016,389.63	486,043,262.80
2.本期增加金额	54,213,859.39	56,003,555.45	3,022,460.24	685,312.68	113,925,187.76
(1) 计提	54,213,859.39	56,003,555.45	3,022,460.24	682,137.92	113,922,013.00
(2) 外币报表折算				3,174.76	3,17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0,552,089.65	158,490.00	106,018.87	10,816,598.52
(1) 处置或报废		1,998,359.71	158,490.00	106,018.87	2,262,868.58
(2) 转入在建工程		8,553,729.94			8,553,729.94
4.期末余额	293,436,223.74	260,622,633.71	23,497,311.15	11,595,683.44	589,151,852.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58,216,381.31	147,841,575.18	4,866,555.47	1,212,558.08	2,812,137,070.04
2.期初账面价值	346,921,574.28	167,727,020.65	7,906,625.71	1,808,436.35	524,363,656.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梦工场二期项目	1,577,931,489.64	正在办理中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756,967,752.84	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建筑面积为 141,868.93 平方米。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1,870,188.10	2,036,585,745.95
合计	191,870,188.10	2,036,585,745.9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生产基地零星工程项目	6,184,141.76		6,184,141.76	17,553,262.08		17,553,262.08
新合成基地项目	17,540,563.49	3,521,551.72	14,019,011.77	18,933,818.28	3,521,551.72	15,412,266.56
A52 车间建设				45,329,332.06		45,329,332.06
梦工场二期项目				1,313,872,501.95		1,313,872,501.95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171,667,034.57		171,667,034.57	644,418,383.30		644,418,383.30
合计	195,391,739.82	3,521,551.72	191,870,188.10	2,040,107,297.67	3,521,551.72	2,036,585,745.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梦工场二期项目	1,800,000,000.00	1,313,872,501.95	270,728,788.43	1,584,601,290.38			88.03%	已转固	49,085,994.98	21,946,076.07	3.51%	其他
嵊州创新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980,000,000.00	644,418,383.30	291,609,120.48	764,360,469.21		171,667,034.57	95.51%	已转固	23,919,876.22	12,141,275.48	3.30%	其他
合计	2,780,000,000.00	1,958,290,885.25	562,337,908.91	2,348,961,759.59		171,667,034.57			73,005,871.20	34,087,351.5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新合成基地项目	3,521,551.72			3,521,551.72	闲置
合计	3,521,551.72			3,521,551.72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176,174.28	20,176,174.28
2.本期增加金额	3,920,316.94	3,920,316.94
(1) 新增租赁	3,828,640.73	3,828,640.73
(2) 外币报表折算	91,676.21	91,676.21
3.本期减少金额	15,590,762.91	15,590,762.91
(1) 外币报表折算	3,333,248.93	3,333,248.93
(2) 处置	12,257,513.98	12,257,513.98
4.期末余额	8,505,728.31	8,505,728.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48,960.75	7,048,960.75
2.本期增加金额	3,858,947.57	3,858,947.57
(1) 计提	3,824,433.23	3,824,433.23
(2) 外币报表折算	34,514.34	34,514.34
3.本期减少金额	7,233,586.23	7,233,586.23
(1) 处置	7,233,586.23	7,233,586.23
4.期末余额	3,674,322.09	3,674,322.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31,406.22	4,831,406.22
2.期初账面价值	13,127,213.53	13,127,213.53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药证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759,064.72			1,122,729,180.26	1,410,721,231.09	399,820.99	2,691,609,297.0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05,500.00			25,794,602.25	1,082,306,283.22	4,110.89	1,120,310,496.36
(1) 购置	12,205,500.00			14,317,649.97			26,523,149.97
(2) 内部研发					1,082,306,283.22		1,082,306,283.2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11,476,952.28		4,110.89	11,481,06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9,964,564.72			1,148,523,782.51	2,493,027,514.31	403,931.88	3,811,919,793.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43,649.34			476,474,884.05	255,680,557.04	399,820.99	748,098,911.42
2.本期增加金额	3,358,606.24			111,413,320.03	145,520,402.22	4,110.89	260,296,439.38
(1) 计提	3,358,606.24			105,964,087.10	145,520,402.22		254,843,095.56
(2) 外币报表折算				5,449,232.93		4,110.89	5,453,343.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902,255.58			587,888,204.08	401,200,959.26	403,931.88	1,008,395,350.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7,460,186.20			27,460,186.20
(1) 计提				27,460,186.20			27,460,18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460,186.20			27,460,186.2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062,309.14			533,175,392.23	2,091,826,555.05		2,776,064,256.42
2.期初账面价值	142,215,415.38			646,254,296.21	1,155,040,674.05		1,943,510,385.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4.0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59,460,186.20	32,000,000.00	27,460,186.20	10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0.74%-103.15% 分成率：5.95%-12.03% 税前折现率：14.00%		
合计	59,460,186.20	32,000,000.00	27,460,186.2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合计	413,584,000.09					413,584,000.09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公司并购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该资产组包括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是

本期资产组构成未发生变化。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商誉所在的资产组	523,727,774.76	663,000,000.00		7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2.14%-81.72% 利润率：18.38%-36.17% 税前折现率：18.64%	营业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40.11% 税前折现率：18.64%	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
合计	523,727,774.76	663,000,000.0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90,551.00	694,918.75	10,765,669.08	1,662,648.80
递延收益形成	90,499,814.59	19,037,709.83	98,043,100.57	20,286,780.62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39,488,219.39	43,050,770.72	167,500,462.42	25,125,069.36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0,00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12,423,485.09	1,863,522.76	12,423,485.09	1,863,522.76
股份支付	71,541,935.05	10,731,290.26	29,199,428.38	4,379,914.26
未弥补亏损形成			173,805,548.35	26,070,832.25
销售折扣与折让	17,188,756.58	2,578,313.49	51,179,787.77	7,676,968.17
租赁暂时性差异			457,875.67	68,681.35
合计	445,732,761.70	79,456,525.81	553,375,357.33	88,634,417.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0,060,186.61	43,509,028.00	216,796,862.32	32,519,529.36
加速折旧固定资产	117,584,732.25	17,637,709.84	125,054,756.45	18,758,213.4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48,365,445.05	10,156,743.46	68,501,564.43	14,385,328.53
非货币性资产转让递延所得	31,406,211.22	4,710,931.68	47,109,316.83	7,066,397.52
租赁暂时性差异	996,073.52	198,009.15	798,831.95	167,785.64
合计	488,412,648.65	76,212,422.13	458,261,331.98	72,897,254.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24,793.00	56,731,732.81	49,505,326.41	39,129,09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724,793.00	53,487,629.13	49,505,326.41	23,391,928.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586,995.83	5,255,165.38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5,348,786.49	81,555,579.87
合计	137,935,782.32	86,810,745.25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2,550.00		52,550.00	15,883,072.30		15,883,072.30
预付工程款	1,305,173.63		1,305,173.63	634,862.39		634,862.39
合计	1,357,723.63		1,357,723.63	16,517,934.69		16,517,934.69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584,601,290.38	1,577,931,489.64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51,447,704.72	47,331,888.56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51,447,704.72	48,360,842.60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在建工程					1,313,872,501.95	1,313,872,501.95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1,636,048,995.10	1,625,263,378.20			1,365,320,206.67	1,362,233,344.55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2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0,944.43	267,112.23
合计	100,080,944.43	300,267,112.23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9016 项目未来权益分成	5,000,000.00	5,000,000.00
15086 项目未来权益分成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4,018,176.17	10,673,586.65
费用类	84,775,345.22	113,815,656.02
长期资产款项	637,314,898.10	675,629,231.19
合计	746,108,419.49	800,118,473.8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1,762,257.13	217,436,716.51
合计	131,762,257.13	217,436,716.5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21,004.65	21,007.46
保证金	3,283,929.97	3,828,380.48
预提费用	114,754,686.13	202,773,253.95
其他	13,702,636.38	10,814,074.62
合计	131,762,257.13	217,436,716.5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1,026,751.50	888,436.41
合计	1,026,751.50	888,436.41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01,266.15	4,034,968.51
合计	1,601,266.15	4,034,968.51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354,043.04	601,227,977.48	598,625,723.36	148,956,297.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97,155.80	36,417,132.37	36,762,978.11	2,751,310.06
三、辞退福利		19,230,745.03	19,230,745.03	
合计	149,451,198.84	656,875,854.88	654,619,446.50	151,707,607.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745,764.47	540,350,535.00	536,959,110.21	146,137,189.26
2、职工福利费	305,348.09	12,714,326.08	13,018,424.17	1,250.00
3、社会保险费	1,813,314.12	19,676,899.81	19,907,316.00	1,582,897.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8,852.10	18,339,235.58	18,562,466.52	1,475,621.16
工伤保险费	95,840.99	1,131,218.13	1,136,896.17	90,162.95
生育保险费	18,621.03	206,446.10	207,953.31	17,113.82
4、住房公积金	751,907.28	23,550,929.57	23,591,030.14	711,806.7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7,709.08	4,935,287.02	5,149,842.84	523,153.26
合计	146,354,043.04	601,227,977.48	598,625,723.36	148,956,297.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89,066.19	35,259,491.92	35,589,991.73	2,658,566.38
2、失业保险费	108,089.61	1,157,640.45	1,172,986.38	92,743.68
合计	3,097,155.80	36,417,132.37	36,762,978.11	2,751,310.06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179,624.22	1,019,101.29
企业所得税	4,260,354.28	65,865.05
个人所得税	3,916,168.75	6,256,985.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348.96	230,333.45
房产税	6,660,592.95	
土地使用税	3,520,210.00	3,905,733.00
教育费附加	109,006.70	98,714.33
印花税	269,330.09	270,926.1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671.13	65,809.56
环境保护税	56.05	
残保金	1,060.97	
合计	27,243,424.10	11,913,468.68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8,000,000.00	299,0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931,226.9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02,680.04	4,603,416.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847,295.26	2,232,992.55
合计	672,881,202.22	305,856,408.8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548,015.24	3,190,083.18
合计	5,548,015.24	3,190,083.18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0,000,000.00	606,500,000.00
信用借款	901,500,000.00	1,209,500,000.00
合计	1,551,500,000.00	1,816,000,000.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542,621.46	8,182,841.02
合计	2,542,621.46	8,182,841.02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9,087,536.59	
合计	69,087,536.5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0,018,763.51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1,526,036.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931,226.92	
合计	69,087,536.59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4,703,100.57	17,601,700.00	11,314,985.98	150,989,814.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4,703,100.57	17,601,700.00	11,314,985.98	150,989,814.59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8,485,885.00						418,485,885.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45,452,909.75			1,945,452,909.75
其他资本公积	196,183,505.52	1,882,700.66	67,496,406.56	130,569,799.62
合计	2,141,636,415.27	1,882,700.66	67,496,406.56	2,076,022,709.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1)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相关的费用，其中母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57,424,890.31 元，子公司 Xcovery Holdings, Inc. 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2,924,765.39 元，子公司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98,607.58 元，子公司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2,745,065.10 元，子公司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24,455.58 元，子公司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372,877.43 元，子公司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影响资本公积金额 22,475.04 元。合计增加其他资本公积-57,086,174.97 元，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所述。

2) 本期计提股份支付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882,700.66 元。

3) 因联营企业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导致公司对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公司将按新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份额与增资前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其他资本公积”2,866,366.34 元。

4) 购买子公司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收购价款与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其他资本公积”7,543,865.25 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965,688.63	49,470,117.67			10,989,498.64	38,480,619.03	143,446,307.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965,688.63	49,470,117.67			10,989,498.64	38,480,619.03	143,446,307.6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331,105.08	18,435,329.86				18,435,329.86	101,766,434.9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331,105.08	18,435,329.86				18,435,329.86	101,766,434.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8,296,793.71	67,905,447.53			10,989,498.64	56,915,948.89	245,212,742.60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合计	209,437,194.65			209,437,194.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据此公司本期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1,971,158,126.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93,220,793.27	1,971,158,126.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69,335.69	348,032,472.42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71,142,600.45	29,222,693.15
其他		-3,252,887.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4,647,528.51	2,293,220,793.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7,001,337.32	521,144,737.39	2,416,782,827.44	378,233,167.79
其他业务	64,948,774.71	17,374,604.20	39,413,659.18	26,249,584.87
合计	2,891,950,112.03	538,519,341.59	2,456,196,486.62	404,482,752.6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不为负值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01,266.15 元，其中，1,601,266.15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9,840.11	4,634,013.97
教育费附加	1,992,788.59	1,986,005.99
房产税	8,395,703.54	870,332.48
土地使用税	3,522,215.32	3,670,403.32
印花税	1,381,282.69	1,581,238.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8,525.75	1,324,003.98
环境保护税	337.65	611.89
合计	21,270,693.65	14,066,610.05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419,776.28	101,252,765.16
折旧和摊销	122,712,878.39	112,388,571.81
会务、办公及一般经营开支	53,583,137.29	47,765,794.02
股份支付	-57,132,509.58	-16,464,886.59
其他	21,275,679.91	16,813,730.35
合计	268,858,962.29	261,755,974.75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推广等市场费用	587,848,627.95	428,617,814.78
职工薪酬	324,609,957.51	290,414,940.00
差旅费	102,207,347.81	83,086,554.58
其他	79,153,926.16	51,766,931.04
合计	1,093,819,859.43	853,886,240.40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112,386,336.85	121,392,195.68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25,388,336.01	39,984,069.47
折旧和摊销	50,445,683.88	48,743,637.34
中间试验等	292,474,218.90	397,086,692.05
其他费用	21,207,058.32	32,932,062.80
合计	501,901,633.96	640,138,657.34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5,490,039.66	54,954,618.0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13,802.23	565,026.83
减：利息收入	6,782,043.94	10,234,964.82
汇兑损益	-4,137,624.41	-6,722,278.17
手续费	1,459,896.43	1,589,011.55
合计	36,030,267.74	39,586,386.57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952,712.43	46,828,200.36
进项税加计抵减	2,196,503.06	1,889,767.1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87,713.06	1,553,099.08
合计	31,036,928.55	50,271,066.63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05,321.32	-312,610.40
合计	-26,305,321.32	-312,610.4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02,081.57	-13,986,85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9,703.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3,374.40	
处置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847.22	
合计	-14,663,608.75	-13,357,149.44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93,973.74	-5,427,443.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00.09	-3,373,493.15
合计	6,303,473.83	-8,800,936.94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460,186.20	
合计	-27,460,186.20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88,954.91	-10,730.9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255,593.56	61,581,462.69	1,255,593.56
合计	1,255,593.56	61,581,462.69	1,255,593.56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993,600.00	2,324,835.00	1,993,600.00
其他	4,383,999.17	6,184,161.29	4,383,999.1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91,577.32	1,067,406.00	591,577.32
合计	6,969,176.49	9,576,402.29	6,969,176.49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96,667.34	208,813.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2,031.72	-11,749,953.13
合计	7,178,699.06	-11,541,140.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4,158,101.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123,715.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74,435.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81,749.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11,202.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73,801.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81,460.50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60,171,192.49
所得税费用	7,178,699.06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673,689.89	10,234,964.82
其他	16,048,611.53	110,774,723.38
政府补助	34,239,426.45	77,655,218.89
合计	56,961,727.87	198,664,907.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811,719,204.43	631,222,053.03
付现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355,370,134.36	488,757,575.48
其他	7,422,066.70	5,675,637.58
合计	1,174,511,405.49	1,125,655,266.0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金融工具投资支付的款项	185,320,833.79	
购建长期资产	827,594,838.86	1,096,013,542.10
增加权益工具投资支付的款项	20,000,000.00	150,000,041.64
增加对联营企业投资支付的款项	500,000.00	281,430,000.00
合计	1,033,415,672.65	1,527,443,583.7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项	111,150,000.00	
合计	111,1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4,637,106.20	4,811,430.57
支付融资租赁的租金、押金	21,504,000.00	
支付国新国同附回购条款投资款		716,490,862.42
合计	26,141,106.20	721,302,29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8,182,841.02		4,265,371.39	310,140.83	9,595,450.12	2,542,62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856,408.81		691,704,356.33	323,025,087.62	1,654,475.30	672,881,202.22
长期应付款		111,150,000.00		10,354,000.00	31,708,463.41	69,087,536.59
短期借款	300,267,112.23	160,100,000.00	5,613,466.12	365,899,633.92		100,080,944.43
长期借款	1,816,000,000.00	373,500,000.00	56,099,616.32	54,252,321.06	639,847,295.26	1,551,500,000.00
合计	2,430,306,362.06	644,750,000.00	757,682,810.16	753,841,183.43	682,805,684.09	2,396,092,304.70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6,979,402.58	333,615,704.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156,712.37	8,800,936.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204,009.77	97,136,221.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24,433.23	5,226,032.21
无形资产摊销	252,937,958.86	201,125,219.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8,954.91	10,730.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1,577.32	1,067,406.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05,321.32	312,610.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044,061.20	48,232,339.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63,608.75	13,357,14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86,293.78	-2,626,93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17,215.63	-9,139,011.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16,647.10	44,670,889.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534,353.23	174,197,778.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111,432.99	14,705,790.37
其他	-57,132,509.58	-16,464,88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172,176.22	914,227,977.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1,996,914.50	731,284,859.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314,059.38	20,712,054.8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其中：库存现金	2,391.51	2,13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8,121,827.53	748,494,37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58,636.08	3,500,405.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682,855.12	751,996,914.50

5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无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4,763,809.44
其中：美元	11,791,749.13	7.1884	84,763,809.44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456,032.10
其中：美元	63,440.00	7.1884	456,032.1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288,535.26
其中：美元	40,139.01	7.1884	288,535.26
应付账款			18,708,813.13
其中：美元	2,602,639.41	7.1884	18,708,813.1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Xcovery Holdings, Inc.、Equinox Sciences, LLC、Meryx Inc.、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主要经营地为美国佛罗里达州、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主要经营地为开曼群岛，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以上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13,802.23	565,026.8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637,106.20	4,811,430.5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1,081,735.34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11,15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1,504,000.00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不适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4,964,828.77	16,132,403.42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支出	158,661,767.88	181,249,446.19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35,545,178.79	63,245,566.24
折旧和摊销	51,602,018.59	55,381,155.73
中间试验等	430,006,154.07	623,427,679.36
其他费用	41,362,675.46	78,746,626.75
合计	717,177,794.79	1,002,050,474.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1,901,633.96	640,138,657.34
资本化研发支出	215,276,160.83	361,911,816.9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外币折算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X-396 创新药	949,787,942.18	100,581,579.54		31,936,761.50	1,082,306,283.22		
贝福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57,533,742.60	41,792,425.36					99,326,167.96
恩沙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57,187,405.50	28,177,416.48					85,364,821.98
BPI-16350III期	154,109,607.69	44,724,739.45					198,834,347.14
小计	1,218,618,697.97	215,276,160.83		31,936,761.50	1,082,306,283.22		383,525,337.08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218,618,697.97	215,276,160.83		31,936,761.50	1,082,306,283.22		383,525,337.0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新一代 ALK 抑制剂 X-396 创新药	国外获 FDA 批准上市、 中国内已上市	已完成	产品销售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开始 III 期
贝福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III 期	2029 年 10 月 31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开始 III 期
恩沙替尼术后辅助项目	III 期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开始 III 期
BPI-16350III 期	NDA	2025 年 09 月 30 日	产品销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开始 III 期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不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不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北京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美元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51.00%		新设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81,085,286.78 美元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192,665.00	上海	上海	有限公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covery Holdings, Inc.	233,653,435.32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98.4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	3,461,889.32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Equinox Sciences, LLC	25,100,000.00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有限公司		98.44%	新设及股权转让
Meryx Inc.	9,340,336.29 美元	美国佛罗里达州	美国特拉华州	股份有限公司		59.06%	资产收购
Beverly Sea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104,399,567.69 美元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转让
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嵊州	嵊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注：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止年末，子公司尚未正式运营，公司尚未投入注册资本金，故尚未纳入合并范围之内。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Xcovery Holdings, Inc.	1.56%	-15,316,303.36		87,920,841.1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以零对价方式购买个人持有的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20% 股权。2024 年 3 月，上述股权收购事项完成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543,865.25
差额	-7,543,865.2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543,865.2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	浙江	有限合伙企业	49.95%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有限责任公司	21.29%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4,559,979.25	61,968,743.47
非流动资产	816,438,696.01	824,770,670.48
资产合计	880,998,675.26	886,739,413.95
流动负债	269,113,951.30	241,887,832.66
非流动负债	85,094,157.04	91,380,118.39
负债合计	354,208,108.34	333,267,951.0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6,790,566.92	553,471,462.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152,131.33	120,988,861.79
调整事项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780,982.69	110,864,343.7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337,361.72	34,277,534.52
净利润	-45,764,737.68	-63,588,988.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764,737.68	-63,588,988.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82,009,219.48	411,890,829.02
非流动资产	209,054,233.00	84,054,233.00
资产合计	491,063,452.48	495,945,062.02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1,063,452.48	495,945,062.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5,286,194.51	247,724,558.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286,194.51	247,724,558.4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881,609.54	-4,054,937.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81,609.54	-4,054,937.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4,703,100.57	17,601,700.00		11,314,985.98		150,989,814.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4,703,100.57	17,601,700.00		11,314,985.98		150,989,814.59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6,637,726.45	29,506,596.06
合计	16,637,726.45	29,506,596.0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1,925,661.11					101,925,661.11	100,080,94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746,108,419.49						746,108,419.49	746,108,419.49
其他应付款	131,762,257.13						131,762,257.13	131,762,25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5,966,742.95					685,966,742.95	672,881,202.22
租赁负债			2,401,370.06	1,645,507.72	150,000.00		4,196,877.78	2,542,621.46
长期应付款			36,916,000.00	37,712,800.00			74,628,800.00	69,087,536.59
长期借款			834,081,687.56	823,269,583.33			1,657,351,270.89	1,551,500,000.00
合计	887,870,676.62	787,892,404.06	873,399,057.62	862,627,891.05	150,000.00		3,411,940,029.35	3,283,962,981.3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4,579,823.34					304,579,823.34	300,267,11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800,118,473.86						800,118,473.86	800,118,473.86
其他应付款	217,436,716.51						217,436,716.51	217,436,71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227,256.14					311,227,256.14	305,856,408.81
租赁负债			3,861,677.00	4,902,893.74			8,764,570.74	8,182,841.02
长期应付款			617,618,572.42	1,370,436,488.86			1,988,055,061.28	1,816,000,000.00
合计	1,027,555,190.37	615,807,079.48	621,480,249.42	1,375,339,382.60			3,640,181,901.87	3,457,861,552.43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439,022.46			126,439,022.4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6,439,022.46			126,439,022.46
（2）权益工具投资	126,439,022.46			126,439,022.4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7,628,320.92	718,438,799.07		1,076,067,119.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4,067,343.38	718,438,799.07		1,202,506,142.4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丁列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露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杭州贝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且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且高管担任董事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及其他	10,368,312.40	11,000,000.00	否	10,558,965.40
浙江贝莱特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活动策划服务		21,000,000.00	否	21,008.60
浙江贝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025,510.82		否	457,022.04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278,295.60		否	80,190.00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900,921.25		否	266,132.83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服务	123,547.00		否	135,164.00
杭州露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242,803.60		否	187,023.20
杭州贝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4,803,461.24		否	2,450,000.00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基因检测和生物大数据分析服务	29,185,113.21		30,000,000.00	否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292,000.00	22,000,000.00	否	337,2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推广费	15,137,900.00	23,515,8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房租					959,534.03	846,711.91				
丁列明	房租					36,000.00	36,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8年06月1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6年02月23日	是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6年02月23日	是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0月20日	2026年10月19日	是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10月25日	2027年10月24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384,082.14	14,519,093.04

(8) 其他关联交易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禾元生物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禾元生物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商定禾元生物委托贝达药业在约定区域内独家经销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

因贝达药业直接持有禾元生物 7.47% 股份，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担任禾元生物董事，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药品区域经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人民币，投后占比 0.9390%。同时，公司关联人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橙创投”）拟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人民币，投后占比 0.9390%。瑞普晨创现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六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六谷”）亦为公司关联人，本次拟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瑞普晨创新增注册资本 2.7778 万元人民币，认缴新增出资比例 0.2347%，投后总占比为 10.3756%。

因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实际控制人丁列明先生直接持有瑞普晨创 46.80% 出资额，担任瑞普晨创执行董事，为瑞普晨创实控人。瑞普晨创现股东杭州瑞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瑞堇”）系由丁列明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持有瑞普晨创 10.00% 出资额。贝橙创投系由杭州贝加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贝加投资”）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

企业，公司董事丁师哲先生持有贝加投资 90%的股权。宁波六谷系由丁列明先生亲属楼胜军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持有瑞普晨创 10.80%出资额。丁列明先生亲属张君飞女士持有瑞普晨创 5.40%出资额。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认购协议的约定完成认缴，认缴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星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74,886.79
应付账款	浙江贝莱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6,100.00
应付账款	浙江贝莱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3,754.00
应付账款	杭州贝莱特森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407.00
应付账款	杭州贝莱特望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815.00
应付账款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302,689.49
应付账款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584,905.66

7、关联方承诺：无

8、资金集中管理：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460,632.00	182,975,124.64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208,450.00	49,570,619.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777,200.00	72,865,200.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689,800.00	69,281,800.00						
合计	1,689,800.00	69,281,800.00					7,446,282.00	305,410,943.6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02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02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00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1.00 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等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0,941,368.7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7,132,509.58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5.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274.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2 位员工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调整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3.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272.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实际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18,840 股，其中非高管部分归属 831,340 股，高管部分归属 187,500 股。截至 2023 年 9 月 4 日，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已全部完成认购。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非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0 股，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0 股。

（2）2021 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股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5.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274.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2 位员工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调整后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553.00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272.7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80.21 万股。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0 股。

(3)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332.549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110.54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22 万股。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5 名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经过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332.549 万股调整为 1,329.949 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75 人调整为 670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110.549 万股调整为 1,107.949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2 万股。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非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7,412,290 股，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1,890,000 股。

(4) 2023 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股权激励方案主要如下：公司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激励计划股票总数为 1,332.549 万股，首次授予股票数量为 1,110.549 万股，预留部分数量为 222 万股。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取消 5 名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经过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332.549 万股调整为 1,329.949 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75 人调整为 670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110.549 万股调整为 1,107.949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2 万股。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12 月 4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8.98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期末由于员工离职以及绩效考核等结果，预留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非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1,389,800.00 股，高管部分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300,000.00 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16,045,649.6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4,632,500.76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62,039,660.97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公司高管、其他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	1,505,979.81	
合计	-57,132,509.58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抵押资产情况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金额		担保借款 金额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土地使用权	51,447,704.72	47,331,888.56	700,000,000.00	注 1
		固定资产	1,584,601,290.38	1,577,931,489.64		

说明：

注 1：2022 年 8 月 31 日，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作为代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作为抵押权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多方签订的合同编号为【浦上银团（2022）0001 号高抵 01 号】固定资产银团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以协商价值（评估价）为 56657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56657 万元贷款的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为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1)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6/14-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2)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6/15-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3)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7/29-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4)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6,250,000.00 元（期限为 2022/9/25-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5)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26,250,000.00 元（期限为 2022/9/26-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6)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0/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7)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0/20-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8)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1/24-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9)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2/11/28-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0) 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10-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1)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1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2)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6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5/12-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3)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6/16-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4)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7/28-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5)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3/10/3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16)为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93,500,000.00 元（期限为 2024/2/1-2028/6/13），合同编号为 SPYT20220609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3,697,177.00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持续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并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286,904.65	306,301,300.99
90天以内（含90天）	87,147,584.65	168,077,361.45
90天-1年（含1年）	9,139,320.00	138,223,939.54
1至2年		9,470.02
2至3年	9,470.02	
合计	96,296,374.67	306,310,77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296,374.67	100.00%	459,807.01	0.48%	95,836,567.66	306,310,771.01	100.00%	6,643,918.09	2.17%	299,666,852.92
账龄组合	96,296,374.67	100.00%	459,807.01	0.48%	95,836,567.66	288,869,854.56	94.31%	6,643,918.09	2.30%	282,225,936.47
合并关联方						17,440,916.45	5.69%			17,440,916.45
合计	96,296,374.67	100.00%	459,807.01		95,836,567.66	306,310,771.01	100.00%	6,643,918.09		299,666,852.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59,807.0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天以内（含90天）	87,147,584.65		
90天-1年（含1年）	9,139,320.00	456,966.00	5.00%
1-2年			
2至3年	9,470.02	2,841.01	30.00%
合计	96,296,374.67	459,807.0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643,918.09		6,184,111.08			459,807.01
合计	6,643,918.09		6,184,111.08			459,807.0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2,386,779.85		12,386,779.85	12.86%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19,694.92		11,019,694.92	11.4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0,615,196.67		10,615,196.67	11.02%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6,873,763.11		6,873,763.11	7.14%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4,746,700.98		4,746,700.98	4.93%	
合计	45,642,135.53		45,642,135.53	47.3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66,517,496.17	1,120,929,874.55
合计	1,766,517,496.17	1,120,929,874.5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70,437.36	1,185,592.16
代扣代缴	1,055,698.98	1,342,478.00
合并关联方借款	1,765,082,006.13	1,118,954,484.74
其他		10,000.00
合计	1,767,008,142.47	1,121,492,554.9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3,244,819.56	551,551,533.60
90 天以内（含 90 天）	382,050,306.83	265,702,432.20
90 天-1 年（含 1 年）	631,194,512.73	285,849,101.40
1 至 2 年	408,560,132.37	460,247,139.31
2 至 3 年	334,697,463.17	108,117,857.02
3 年以上	10,505,727.37	1,576,024.97
3 至 4 年	9,000,000.00	263,716.31
4 至 5 年	225,018.71	31,347.00
5 年以上	1,280,708.66	1,280,961.66
合计	1,767,008,142.47	1,121,492,554.9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7,008,142.47	100.00%	490,646.30	0.03%	1,766,517,496.17	1,121,492,554.90	100.00%	562,680.35	0.05%	1,120,929,874.55
账龄组合	1,926,136.34	0.11%	490,646.30	25.47%	1,435,490.04	2,538,070.16	0.23%	562,680.35	22.17%	1,975,389.81
合并关联方组合	1,765,082,006.13	99.89%			1,765,082,006.13	1,118,954,484.74	99.77%			1,118,954,484.74
合计	1,767,008,142.47	100.00%	490,646.30		1,766,517,496.17	1,121,492,554.90	100.00%	562,680.35		1,120,929,874.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90,646.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90天以内（含90天）	1,055,698.98		
90天-1年（含1年）	100,594.00	5,029.70	5.00%
1至2年	139,153.65	13,915.37	10.00%
2至3年	227,126.40	68,137.92	30.00%
3年以上	403,563.31	403,563.31	100.00%
合并关联方	1,765,082,006.13		
合计	1,767,008,142.47	490,646.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62,680.35			562,680.3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72,034.05			72,034.0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90,646.30			490,646.3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2,680.35		72,034.05			490,646.30
合计	562,680.35		72,034.05			490,646.3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930,069,444.65	90天以内（含90天）176,552,375.06元，90天-1年（含1年）224,908,715.43元，1-2年（含2年）243,608,354.16元，2-3年（含3年）276,000,000.00元，3年以上9,000,000.00元	52.64%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484,066,155.92	90天以内（含90天）62,661,760.37元，90天-1年（含1年）221,349,782.10元，1-2年（含2年）148,736,700.00元，2-3年（含3年）51,317,913.45元	27.39%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168,427,898.30	90天以内（含90天）55,286,086.93元，90天-1年（含1年）113,141,811.37元	9.53%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142,962,176.83	90天以内（含90天）83,750,000.00元，90天-1年（含1年）59,212,176.83元	8.09%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借款	37,677,073.37	90天以内（含90天）2,608,725.49元，90天-1年（含1年）12,350,000.00元，1-2年（含2年）16,075,924.56元，2-3年（含3年）6,642,423.32元	2.13%	
合计		1,763,202,749.07		99.7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66,590,019.14		2,666,590,019.14	2,666,297,638.41		2,666,297,638.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2,965,258.42	12,423,485.09	360,541,773.33	387,633,706.33	12,423,485.09	375,210,221.24
合计	3,039,555,277.56	12,423,485.09	3,027,131,792.47	3,053,931,344.74	12,423,485.09	3,041,507,859.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	9,378,900.00						9,378,900.00	
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871,141,532.98						1,871,141,532.98	
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集团内股份支付	4,377,205.43		292,380.73				4,669,586.16	
合计	2,666,297,638.41		292,380.73				2,666,590,019.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微诺迈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349,253.06						150,746.94	
小计			500,000.00		349,253.06						150,746.94	
二、联营企业												
Capio Biosciences, Inc. (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		12,423,485.09										12,423,485.09
赋成生物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10,864.343.75				9,216,994.72					2,866,366.34		98,780,982.69
杭州贝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724.58.48				2,438,363.97							245,286,194.51
杭州健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4,904.53				-322.80							684,581.73
杭州国舜健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6.414.48				297,147.02							15,639,267.46

小计	375,210,212.24	12,423,485.09			11,952,828.51					2,866,366.34	360,391,026.39	12,423,485.09
合计	375,210,212.24	12,423,485.09	500,000.00		12,302,081.57					2,866,366.34	360,541,773.33	12,423,485.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对 Capio Biosciences, Inc. (美国 Capio 生物科学有限公司) 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7,001,337.32	509,039,047.87	2,416,782,827.44	380,175,279.59
其他业务	25,438,989.20	21,838,774.00	34,823,045.10	28,264,793.55
合计	2,852,440,326.52	530,877,821.87	2,451,605,872.54	408,440,073.1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01,266.15 元，其中，1,601,266.15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02,081.57	-13,986,853.37
处置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847.22	
合计	-12,300,234.35	-13,986,853.37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80,532.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52,712.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666,84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2,005.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8,131.83	
合计	-7,264,805.74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7%	0.98	0.9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不适用
-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不适用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不适用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备查文件。
- （六）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丁列明

2025 年 4 月 16 日